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证券代码：605488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Fulai New Material CO.,LTD.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银河路 17 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福莱新材主体信用等级为 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稳定。

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若公司存在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合理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三）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时，应当充分考虑未来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资金需求，并考虑公司未来从银行、证券市场融资的成本及效率，以确保分配方案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及发展。在公司年度盈利且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同时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存在下述情况之一时，公司当年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1）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2）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2、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可以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必要时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

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采取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并充分考虑利润分配后的股本规模与公司经营规模相适应。股票股利分配可以单独实施，也可以结合现金分红同时实施。

（四）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五）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1、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预分配方案，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能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决策程序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六）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1、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2、公司董事会未制订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不分配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分配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未分配利润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

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计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本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分红政策调整方案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四、本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48.78	12,036.02	10,271.84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6,107.83	6,000.00	6,000.00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47.91%	49.85%	58.4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18,107.83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11,685.5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金额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54.96%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18,107.83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11,685.55 万元的 154.96%。

五、本次可转债发行担保事项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夏厚君提供保证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范围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投资者一经通过认购或者购买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即视同认可并接受本次可转债的担保方式，授权本次可转债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作为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代为行使担保权益。

六、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国内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尤其是广告喷墨打印及标签标识印刷行业新进入者较多，价格战成为市场竞争的重要手段。这种相对低端、无序的竞争模式，降低了行业毛利率，不利于行业长期健康发展。公司未来存在因市场竞争加剧而导致的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PP 合成纸、PET 膜、PVC、CPP 膜、胶水及其他化工料等占公司原材料成本的比例超过 70%，这些原材料主要属于石油化工领域，其采购价格与石油化工相关大宗商品价格走势密切相关。公司产品价格调整与原材料价格变动在时间上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而且变动幅度也可能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如果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幅度过大，将直接提高公司生产成本。如果公司不能通过调整销售价格转移成本，则公司盈利水平存在下降的风险。

（三）业绩大幅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26,850.02 万元、126,909.04 万元、171,531.95 万元和 96,170.68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89%、20.34%、17.03%和 13.1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0,271.84 万元、12,036.02 万元、12,748.78 万元和

3,602.22 万元。

受上游石油及石油产品价格上涨,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反复导致国内线下活动活跃度降低,从而使公司产品需求阶段性下降、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下降或无法完全体现成本上升的影响,公司 2021 年、2022 年 1-6 月毛利率下降较多,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若未来发生宏观经济景气度下行、市场竞争加剧、行业政策不利变化、下游行业景气度降低、上游石油及石油产品价格继续上涨、新冠肺炎疫情继续反复从而影响线下活动活跃度及公司广告材料需求以及其他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则公司的盈利能力可能进一步下滑,甚至存在本次可转债发行当年营业利润较上年下滑 50%以上的风险。

(四) 经销商管理风险

经销模式是公司的重要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7.71%、71.55%、70.60%和 62.66%。若公司未来对经销商不能实施持续有效的管理,或与经销商的合作关系恶化,则公司营销网络渠道建设和品牌形象将会受到负面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五) 行业周期波动的风险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下游应用领域包括广告宣传品制作、标签标识印刷、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其市场需求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国民收入水平的影响而表现出一定的周期性。如果国内外宏观经济增长放缓或处于不景气周期,则将对公司市场销售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1、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规模达 51,923.52 万元,投资金额较大。如果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募集资金或自筹资金安排不能及时到位、项目资金运用规划不善、项目组织管理不善等情况,可能导致项目建设不能如期完成或投资突破预算,并最终影响项目收益。

2、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新型环保预涂功能材料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对新型环保预涂功能材料建设项目进行了较为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顺应国家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发展趋势，在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领域的业务的拓展，持续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领域的行业地位。

但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如果出现产业政策变化、技术革新、市场供求变化、生产成本上升等情形，公司存在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七）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1、违约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为6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如果在可转债存续期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将有可能影响到债券利息和本金的兑付。

2、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

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3、流动性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由于上市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且依赖于主管部门的审核，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可转债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次可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后本次可转债的持有人能够随时且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因此，投资人在购买本次可转债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交易而无法出售，或由于债券上市交易后交易不活跃而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流动性风险。

4、发行可转债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投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本次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5、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在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等因素变化，从而导致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6、转股后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在可转债存续期内逐渐产生收益，可转债进入转股期后，如果投资者在转股期内转股过快，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可能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另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7、提前赎回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转股期内，如果达到赎回条件，公司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转债投资者可能接受公司的赎回请求或选择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

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8、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的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果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或者公司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股价仍持续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七、2022年1-9月业绩情况

2022年10月26日，公司公告了《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2年1-9月简要财务信息（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变动幅度
总资产	181,730.20	159,661.86	13.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782.28	102,999.56	0.76%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1-9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7,663.78	125,618.02	17.55%
净利润	5,982.53	10,895.47	-45.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63.71	10,901.46	-45.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28.23	9,550.46	-41.07%

2022年1-9月，公司净利润同比大幅度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受国内新冠疫情波动影响，市场需求发生阶段性萎缩，行业竞争态势更加激烈，公司为提高市场占有率，维护

重要客户市场份额，阶段性的推出以价换量的销售策略，保证了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但同时也影响了公司的经营利润。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正常，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公司 2022 年 1-9 月业绩变动不会对本次发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质性障碍。

请投资者关注以上重大事项提示，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2
四、本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5
五、本次可转债发行担保事项	6
六、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6
七、2022 年 1-9 月业绩情况	10
第一节 释义	14
一、一般释义	14
二、行业专用释义	16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8
一、公司基本情况	18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8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2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5
一、市场风险	35
二、经营风险	35
三、管理风险	37
四、财务风险	38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38
六、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39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一、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2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3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7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情况	51
五、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51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52
七、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地位	72
八、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	74
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86
十、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及相关资质情况	97
十一、公司是否存在房地产业务的相关情况	98
十二、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98
十三、自上市以来历次股本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98
十四、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98
十五、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103
十六、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情况及资信评级情况	106
十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06
十八、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112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13
一、同业竞争情况	113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14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25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125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25
三、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56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56
五、2022年1-9月业绩情况	159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1
一、财务状况分析	161
二、盈利能力分析	177
三、现金流量分析	189
四、资本支出分析	192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193
六、重大事项说明	193
七、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193
八、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194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03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3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203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7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209
五、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可行性结论	209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11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211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12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214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214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3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214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216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216
八、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216
九、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出具的结论	217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18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8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19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22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23
五、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22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225
一、备查文件内容	225
二、备查文件查询时间及地点	225

第一节 释义

一、一般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福莱新材	指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	指	公司本次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募集资金不超过42,901.80万元的行为
本募集说明书	指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福莱喷绘	指	嘉兴市福莱喷绘写真材料有限公司，已被发行人吸收合并
浙江欧仁	指	浙江欧仁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上海福莱奕	指	上海福莱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福莱贸易	指	嘉兴市福莱贸易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烟台富利	指	烟台富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北京福莱奕	指	北京福莱奕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二级子公司
广州鸥仁	指	广州市鸥仁数码材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二级子公司
西安众歌	指	西安众歌贸易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二级子公司
上海元革	指	上海元革广告材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二级子公司
成都欧仁	指	成都市欧仁贸易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二级子公司
郑州福莱奕	指	郑州福莱奕贸易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二级子公司
武汉众歌	指	武汉众歌广告材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二级子公司
福州福莱奕	指	福州福莱奕贸易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二级子公司
深圳众歌	指	深圳众歌贸易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二级子公司
福莱森特	指	重庆福莱森特贸易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二级子公司
进取投资	指	嘉兴市进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苏州月木	指	苏州月木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义乌砂威	指	义乌市砂威贸易有限公司
无锡福莱鲨威	指	无锡福莱鲨威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图彩图文	指	上海图彩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合肥福丽	指	合肥福丽商贸有限公司
欧丽机械	指	嘉善欧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上海砂威	指	上海砂威电子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君合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天健、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德莎	指	德莎（Tesa）公司
日东电工	指	日东电工株式会社
艾利集团	指	美国 500 强企业，标签与包装材料行业的全球领导者，其产品和服务应用于众多主流市场和行业中。
芬欧蓝泰	指	全球领先的压敏标签解决方案供应商，拥有 2,800 名员工，年销售额 12 亿欧元，拥有 11 家运营中的工厂，销售办公室与分销终端网络遍布六大洲。
纳尔股份	指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仙鹤股份	指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斯迪克	指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海关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工商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行业专用释义

PP 合成纸	指	一种塑料薄膜，以聚烯烃等树脂和无机填充物通过挤出工艺加工而成，兼具塑料和纸双重特征，具有比重轻、强度大、抗撕裂、经久耐用、生产过程无污染、可以回收循环使用的众多特点。
PVC	指	一种塑料制品，以聚乙烯单体为主要原材料聚合而成的树脂为基础原料，添加适量的化学助剂或辅料，通过混合搅拌、加温挤出、延压涂刮、冷却成型等流程制得。
PET 膜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薄膜
PE 膜	指	聚乙烯薄膜
CPP 膜	指	流延聚丙烯薄膜
高分子聚合物	指	有许多相同的、简单地结构单元通过共价键重复连接而成的高分子量化合物。
NO _x	指	氮氧化物，主要的大气污染物之一，由氮、氧两种元素组成，包括一氧化氮、二氧化氮等。
SO ₂	指	二氧化硫，主要的大气污染物之一。
VOCs	指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挥发性有机物，分为非甲烷碳氢化合物（简称 NMHCs）、含氧有机化合物、卤代烃、含氮有机化合物、含硫有机化合物等几大类。
涂布	指	一种使固态聚合物、糊状聚合物、熔融态聚合物或聚合物溶液均匀的分布于纸、布、塑料薄膜上，从而制得复合材料的方法。
背胶	指	通过涂布工艺制得可粘贴于其他物体表面的材料的方法。
残胶	指	压敏胶层经老化或剥离后，残留在被贴物表面上的胶水。
抗撕裂	指	材料能够承受较高的相互剪切的外力而不被破坏。

耐候性	指	材料暴露于室外经受气候的考验，对光照、冷热变化、风雨等综合破坏的耐受能力。
抗拉伸性	指	在拉伸过程中，材料直至断裂为止所受的最大拉伸应力即为拉伸强度；拉伸强度越大，表示抗拉伸性越强。
初粘力	指	当胶粘层与被粘物轻微接触或以很轻的压力接触后，被立即分离时所表现出来的抗分离能力。
粘合力	指	胶粘层与被粘物表面加压粘贴后所表现的抗分离能力。
内聚力	指	胶粘层内部分子之间的相互作用力，反映胶粘层自身的聚集强度。
RoHS	指	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该标准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使之更加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
REACH	指	欧盟法规《REGULATION concerning the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化学品的注册、评估、授权和限制》），是欧盟建立的化学品监管体系，REACH 认证是欧盟对进入其市场的所有化学品进行预防性管理的认证。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如存在尾数上的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Fulai New Material Co., Ltd.

法定代表人：夏厚君

注册资本（股本）：17,676.44 万元

股票简称：福莱新材

股票代码：605488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办公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银河路 17 号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本次发行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91 号）核准。

（二）本次发行基本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2,901.80 万元（含 42,901.80 万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4、可转债存续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

5、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20%、第四年 1.80%、第五年 2.50%、第六年 3.0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担保情况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夏厚君提供保证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范围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投资者一经通过认购或者购买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即视同认可并接受本次可转债的担保方式，授权本次可转债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作为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代为行使担保权益。

保证人的履约能力、个人财产状况及个人资产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如下：

（1）保证人对公司的持股情况及相关股份的价值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夏厚君先生直接持有发行人 9,748.35 万股的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5.15%，其所持股票不存在被质押或司法冻结的情形。

发行人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2,901.80 万元（含 42,901.80 万元），根据发行人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计算，夏厚君先生直接持有且尚未质押的发行人股份价值达 13.66 亿元。夏厚君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市值远高于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担保要求。因此，本次可转债的保证人具备本次担保的支付实力。

（2）保证人的分红收益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取得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分别为 3,585.60 万元、3,025.08 万元、3,025.35 万元（发行人已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夏厚君先生直接持有发行人 55.15% 的股份。公司盈利状况良好，预期未来公司利润分配仍将为其带来较为稳定的收益，以此可保障保证人的履约能力。

（3）保证人资产的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夏厚君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证券质押或被司法冻结的情形。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提供保证担保外，夏厚君对外提供担保的金额较小，合计为 680.00 万元，不存在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的情形。

（4）其他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夏厚君先生的《个人征信报告》，并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夏厚君先生不存在大额负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亦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综上所述，夏厚君先生为本次可转债发行提供保证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8、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9、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4.02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

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

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1、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2、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照债券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

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3、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 12 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14、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 月 3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

（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 月 3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2）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参与可转债申购的投资者应当符合《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22〕91 号）的相关要求。

（3）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16、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给予原股东优先配售权，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3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2.427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0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1手（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0.002427手可转债。原股东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实际认购的可转债数量。

发行人现有总股本176,764,425股，全部可参与原股东优先配售。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0.002427手/股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429,018手。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

原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715488”，配售简称为“福新配债”。原股东优先认购1手“福新配债”的价格为1,000元，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1手（1,000元），超过1手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原股东网上优先认购不足1手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取整，即先按照配售比例和每个账户股数计算出可认购数量的整数部分，对于计算出不足1手的部分（尾数保留三位小数），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认购转债加总与原股东可配售总量一致。

原股东持有的“福莱新材”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手数，且必须依照上交所相关业务规则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2,901.80万元（含42,901.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新型环保预涂功能材料建设项目	40,184.53	31,162.81
2	补充流动资金	11,738.99	11,738.99
	合计	51,923.52	42,901.8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如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果公司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部分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对先行投入部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对符合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相关要求的部分予以置换。

（三）预计募集资金量和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

1、预计募集资金量

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 42,901.80 万元（含发行费用）。

2、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

（四）可转债的资信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信用评级，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在本次可转债的存续期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每年对可转债进行跟踪评级。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本公司股票；
- （3）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 （7）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

使表决权；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期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3) 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 担保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5)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6) 公司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7)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8)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4、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机构和人士

- (1) 公司董事会；
-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及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 (3) 债券受托管理人；
- (4)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六)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发行的承销期为自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

(七) 发行费用概算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用	950.00
发行人律师费用	155.66
会计师费用	132.08
资信评级费用	42.45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25.47
发行手续费	6.65
总计	1,312.31

以上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而发生增减。

(八) 本次发行时间安排及上市流通

1、本次发行时间安排

日期	事项
T-2（2022 年 12 月 30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T-1（2023 年 1 月 3 日）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网上路演
T（2023 年 1 月 4 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股东优先认购配售及缴款日、网上申购日（无需缴付申购资金）、确定网上发行数量及对应的网上申购中签率

T+1（2023年1月5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网下配售结果公告、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T+2（2023年1月6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T+3（2023年1月9日）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2023年1月10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2、本次可转债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设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3、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

本次发行可转债决议的有效期限为12个月，自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九）违约责任

1、构成本次可转债违约的情形

（1）在本次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购（若适用）时，发行人未能按时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2）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且将对发行人履行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产生实质的重大影响，且经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自发行人收到通知之日起持续30天仍未得到纠正；

（3）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4）在债券存续期间，其他对本次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上述违约事件发生时，发行人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履行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受托管理人因发行人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3、争议解决机制

本期债券发行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次可转债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在保荐机构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期债券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十）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意向及相关承诺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意向出具承诺，认购意向及承诺内容如下：

认购意向	姓名或名称	身份类型	承诺主要内容
参与认购	夏厚君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长	“1、本人承诺将参与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的认购，相关资金为本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具体认购金额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次可转债发行具体方案和本人届时资金状况确定； 2、本人认购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成功后，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即自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亦不会通过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其他股东减持公司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同时，本人保证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3、若本人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 4、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接受上述承诺的约束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若本人出现违反上述事项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涂大记	持股 5%以上股东、副董事长	
	李耀邦	董事、总经理	
	聂胜	董事、副总经理	
	毕立林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进取投资	持股 5%以上股东	

认购意向	姓名或名称	身份类型	承诺主要内容
			2、本企业认购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成功后，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即自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亦不会通过本企业所控制的公司其他股东减持公司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若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企业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 4、本企业自愿作出上述承诺，接受上述承诺的约束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若本企业出现违反上述事项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不 参 与 认 购	严毛新	独立董事	“1、本人及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不参与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 2、本人及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若本人及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郝玉贵	独立董事	
	申屠宝卿	独立董事	
	刘延安	监事	
	李亮	监事	
	刘学长	监事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

公司名称：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厚君

董事会秘书：毕立林

注册/办公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银河路 17 号

联系电话：0573-8910 0971

传真：0573-8910 0971

（二）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保荐代表人：卞朝帆、邢哲

项目协办人：谭立

经办人员：柯和健、陈佳栋、符林其

联系电话：021-2033 2806

传真：021-2026 2344

（三）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华晓军

经办律师：游弋、冯艾、沈娜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联系电话：010-8519 1300

传真：010-8519 1350

（四）审计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负责人：郑启华

经办会计师：梁志勇、金闻、周柯峰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联系电话：0571-8821 6888

传真：0571-8821 6999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负责人：张剑文

资信评级人员：马琳丽、郑丽芬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0755-8287 2658

传真：0755-8287 2090

（六）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6880 8888

传真：021-6880 4868

（七）登记结算公司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021-5870 8888

传真：021-5888 8760

（八）债券的担保人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夏厚君提供保证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可能涉及一系列风险，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此次发行的可转债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国内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尤其是广告喷墨打印及标签标识印刷行业新进入者较多，价格战成为市场竞争的重要手段。这种相对低端、无序的竞争模式，降低了行业毛利率，不利于行业长期健康发展。公司未来存在因市场竞争加剧而导致的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二）行业周期波动的风险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下游应用领域包括广告宣传品制作、标签标识印刷、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其市场需求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国民收入水平的影响而表现出一定的周期性。如果国内外宏观经济增长放缓或处于不景气周期，则将对公司市场销售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下游行业需求变化的风险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的发展离不开下游行业，而目前，行业下游面临着智能手机出货量下滑、5G 手机大范围推广、可穿戴设备市场快速增长、汽车产量下滑、汽车电子应用范围不断扩大、互联网购物逐渐取代线下购物导致线下广告空间受到挤压、商业地产行业景气度下降导致广告主广告投放意愿下降、新冠肺炎疫情对社会需求形成冲击、会展业逐步恢复等众多复杂因素的影响，下游未来发展存在不确定性。未来，公司受下游行业影响，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一）业绩大幅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26,850.02 万元、126,909.04 万元、171,531.95 万元和 96,170.68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89%、20.34%、17.03%和 13.17%，归

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0,271.84 万元、12,036.02 万元、12,748.78 万元和 3,602.22 万元。

受上游石油及石油产品价格上涨,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反复导致国内线下活动活跃度降低,从而使公司产品需求阶段性下降、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下降或无法完全体现成本上升的影响,公司 2021 年、2022 年 1-6 月毛利率下降较多,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若未来发生宏观经济景气度下行、市场竞争加剧、行业政策不利变化、下游行业景气度降低、上游石油及石油产品价格继续上涨、新冠肺炎疫情继续反复从而影响线下活动活跃度及公司广告材料需求以及其他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则公司的盈利能力可能进一步下滑,甚至存在本次可转债发行当年营业利润较上年下滑 50%以上的风险。

（二）经销商管理风险

经销模式是公司的重要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7.71%、71.55%、70.60%和 62.66%。若公司未来对经销商不能实施持续有效的管理,或与经销商的合作关系恶化,则公司营销网络渠道建设和品牌形象将会受到负面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PP 合成纸、PET 膜、PVC、CPP 膜、胶水及其他化工料等占公司原材料成本的比例超过 70%,这些原材料主要属于石油化工领域,其采购价格与石油化工相关大宗商品价格走势密切相关。公司产品价格调整与原材料价格变动在时间上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而且变动幅度也可能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如果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幅度过大,将直接提高公司生产成本。如果公司不能通过调整销售价格转移成本,则公司盈利水平存在下降的风险。

（四）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质量控制的压力与难度也不断提高。如果未来公司产品发生质量问题,将可能导致退货、索赔甚至失去重要客户等,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产品更新换代风险

公司产品更新换代取决于客户的具体需求。若未来不能及时把握下游客户的需求变化趋势，未能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公司的持续竞争力和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六）产品价格波动及毛利率持续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89%、20.34%、17.03%和 13.17%，呈持续下滑趋势。其波动与公司产品结构、销售价格、原材料价格密切相关。

2022 年第三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4.20%，较上半年已有所增长；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在手订单的预计毛利率为 15.25%，2022 年下半年以来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较 2021 年及 2022 年上半年有所下降。

近年来，国内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价格战成为市场竞争的重要手段，若未来公司不能持续进行自主创新和技术研发，产品的功能及效果无法适应市场需求变化，或市场竞争加剧，均可能使公司产品面临售价降低的风险；同时，公司主要原材料属于石油化工领域，其采购价格与石油化工相关大宗商品价格走势密切相关，若未来公司产品售价降低或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面临持续下滑的风险。

三、管理风险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夏厚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5.15%的股权，并通过嘉兴市进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7.38%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62.53%的股份。本次发行后，夏厚君仍能对公司实施控制。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四、财务风险

（一）本次发行导致的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2019年度至2021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9.28%、26.49%和14.18%。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投产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周期,短期内利润增长幅度将小于净资产的增长幅度,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二）应收账款回款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98.89%、99.04%、99.23%和99.42%,占比较高,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较好。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报告期内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29.12%、27.01%、17.54%和21.22%,且对应客户较多,如未来客户回款较慢或无法回款,公司将面临坏账损失压力,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9,320.40万元、12,158.28万元、16,604.23万元和14,352.34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2.41%、21.33%、13.97%和12.43%。存货规模较大,一方面占用了公司营运资金,另一方面可能产生存货跌价和损失的风险,进而给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一）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规模达51,923.52万元,投资金额较大。如果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募集资金或自筹资金安排不能及时到位、项目资金运用规划不善、项目组织管理不善等情况,可能导致项目建设不能如期完成或投资突破预算,并最终影响项目收益。

（二）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新型环保预涂功能材料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

金。公司已对新型环保预涂功能材料建设项目进行了较为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顺应国家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发展趋势，在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领域的业务的拓展，持续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领域的行业地位。

但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如果出现产业政策变化、技术革新、市场供求变化、生产成本上升等情形，公司存在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六、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一）违约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为6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如果在可转债存续期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将有可能影响到债券利息和本金的兑付。

（二）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

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三）流动性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由于上市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且依赖于主管部门的审核，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可转债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次可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后本次可转债的持有人能够随时且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因此，投资人在购买本次可转债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交易而无法出售，或由于债券上市交易后交易不活跃而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流动性

风险。

（四）发行可转债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投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本次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五）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在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等因素变化，从而导致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六）转股后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在可转债存续期内逐渐产生收益，可转债进入转股期后，如果投资者在转股期内转股过快，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可能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另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七）提前赎回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转股期内，如果达到赎回条件，公司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转债投资者可能接受公司的赎回请求或选择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八）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的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果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或者公司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股价仍持续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176,764,425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3,264,425	75.39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133,264,425	75.3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3,050,000	7.38
机构配售股份	-	-
高管持股	-	-
其他境内自然人持股	120,214,425	68.01
4、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3,500,000	24.61
1、人民币普通股	43,500,000	24.6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176,764,425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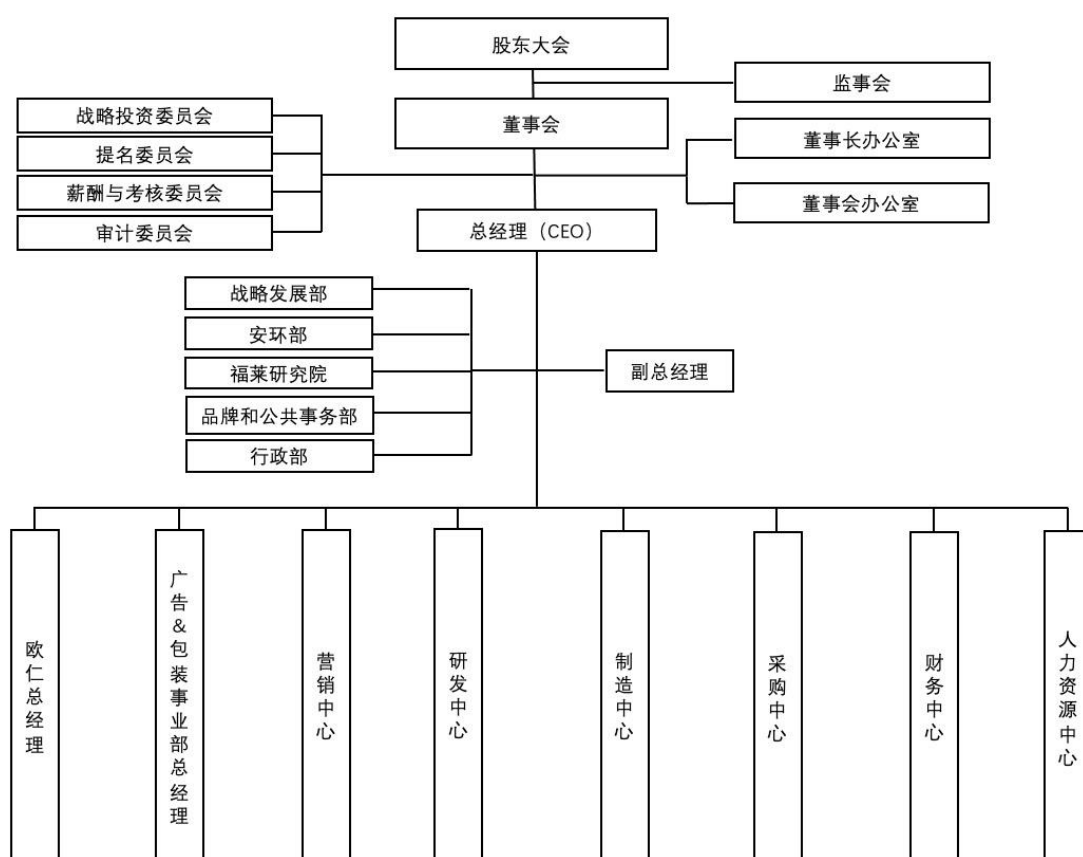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股）
夏厚君	境内自然人	97,483,500	55.04	97,483,500
嘉兴市进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50,000	7.37	13,050,000
涂大记	境内自然人	11,745,000	6.63	11,745,000
江叔福	境内自然人	8,221,500	4.64	8,221,500
郭桂莲	境内自然人	1,450,671	0.82	-
李耀邦	境内自然人	1,305,000	0.74	1,305,000
徐林峰	境内自然人	1,110,000	0.63	-

股东名称	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股）
杨冉冉	境内自然人	787,779	0.44	-
窦大勇	境内自然人	581,349	0.33	-
周俊	境内自然人	346,925	0.20	-
合计	-	136,081,724	76.84	131,805,000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情况

1、主要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注册地
				直接	间接		
1	上海福莱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8/10/9	400.00	100%	-	负责公司外贸业务的运营管理，维护海外客户、开拓海外市场，作为公司产品的出口平台实现公司产品海外销售	上海市
2	浙江欧仁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7/18	10,000.00	100%	-	电子级功能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嘉兴市
3	烟台富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3/31	20,000.00	70%	-	功能基膜的研发、生产、销售	烟台市
4	嘉兴市福莱贸易有限公司	2016/11/17	2,000.00	100%	-	负责公司广告喷墨打印材料内贸业务的运营管理，管理公司各地贸易类子公司并直接向规模较大客户提供产品销售	嘉兴市
5	广州市鸥仁数码材料有限公司	2017/1/24	150.00	-	100%	作为销售子公司辐射当地市场、延长客户服务半径、设立仓库备货提高供货效率，主要服务公司规模相对较小的客户，降低客户零散化购货的物流成本	广州市
6	上海亓革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2017/1/5	200.00	-	100%		上海市
7	西安众歌贸易有限公司	2017/1/9	150.00	-	100%		西安市
8	北京福莱奕科技有限公司	2017/3/2	100.00	-	100%		北京市
9	郑州福莱奕贸易有限公司	2016/12/30	100.00	-	100%		郑州市
10	成都市欧仁贸易有限公司	2016/12/30	300.00	-	100%		成都市
11	重庆福莱森特贸易有限公司	2021/12/2	200.00	-	100%		重庆市
12	深圳众歌贸易有限公司	2021/9/7	200.00	-	100%		深圳市
13	武汉众歌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2021/1/5	200.00	-	100%		武汉市
14	福州福莱奕贸易有限公司	2022/3/7	200.00	-	100%		福州市
15	烟台富采贸易有限公司	2022/3/31	500.00	-	100%	功能基膜贸易	烟台市
16	浙江福智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2022/9/9	9,000.00	77.78%	-	塑料制品双向拉伸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嘉兴市

2、主要控股子公司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21.12.31		2021 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上海福莱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57.88	1,745.41	11,581.42	108.61
2	浙江欧仁新材料有限公司	9,148.57	4,650.48	13,600.51	-418.43
3	烟台富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329.86	13,035.59	4,979.76	144.11
4	嘉兴市福莱贸易有限公司	3,428.04	3,242.14	6,190.16	224.56
5	广州市鸥仁数码材料有限公司	1,060.40	412.73	3,857.48	39.03
6	上海元革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944.00	690.14	3,559.28	54.86
7	西安众歌贸易有限公司	604.74	360.31	2,637.93	94.13
8	北京福莱奕科技有限公司	753.03	139.02	1,702.28	23.33
9	郑州福莱奕贸易有限公司	485.50	149.56	1,418.51	38.95
10	成都市欧仁贸易有限公司	1,889.76	685.15	6,725.23	126.47
11	重庆福莱森特贸易有限公司	892.45	174.74	146.61	-25.26
12	深圳众歌贸易有限公司	576.39	174.10	479.84	-25.90
13	武汉众歌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579.46	253.29	2,689.55	53.29
14	浙江欧仁鑫胜电子粘胶材料有限公司	已注销	已注销	235.03	-13.87
15	福州福莱奕贸易有限公司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16	烟台富采贸易有限公司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17	浙江福智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注：上表中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表中欧仁鑫胜已于 2021 年 11 月注销；上表中烟台富利收入、净利润仅为 2021 年其被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后 2021 年 10 月-12 月的收入、净利润数据。

(三) 主要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出资额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上海碳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胶水的研发与销售	500.00	38.00%	-
2	嘉兴欧仁华视新材料有限公司	电子级功能材料贸易	200.00	-	5.00%
3	上海欧仁晶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电子级功能材料贸易	200.00	-	5.00%
4	盐城欧仁三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电子级功能材料贸易	200.00	-	5.00%

序号	被投资单位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出资额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5	浙江欣杭新材料有限公司	车用功能膜贸易	2,000.00	-	45.00%

（四）公司收购烟台富利的基本情况

1、收购烟台富利的基本情况

2021年9月，公司以1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向烟台富利增资10,000万元，同时以0元对价受让迟富轶持有的烟台富利尚未实缴的20%的股权（对应4000万元注册资本），陈欣将其所持烟台富利1%股权以100万元价格转让给迟富轶。

本次收购前，烟台富利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万元）
迟富轶	9,900	99.00%	5,900
陈欣	100	1.00%	100
合计	10,000	100.00%	6,000

2021年9月、11月、12月，发行人向烟台富利缴纳注册资本14,000万元。

本次投资完成后，烟台富利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万元）
发行人	14,000	70.00%	14,000
迟富轶	6,000	30.00%	6,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2、收购烟台富利的原因

PP合成纸（功能基膜的一种）是公司采购占比最高的原材料，各年占采购金额的比例约为30%，主要供应商为泉州利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天津富利新材料有限公司。为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减少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增厚公司业绩，因此公司收购烟台富利从而向产业链上游进行延伸。

3、收购价格公允性

本次投资烟台富利的过程中，公司除按1元/注册资本缴纳出资外，未支付其他股权转让对价，本次交易价格公允。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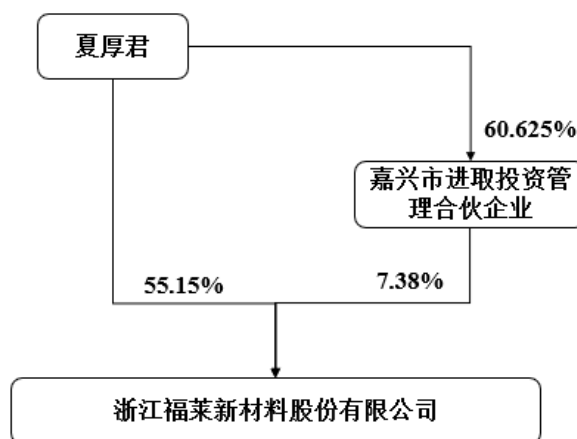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概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夏厚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9,748.3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5.15%，通过嘉兴市进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7.38%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62.53%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夏厚君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浙江科技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科技创新创业人才。1989 年 7 月至 1997 年 7 月，于湖北省麻城市乘马岗中学任教；1997 年 7 月至 1998 年 3 月，任职于上海绿励文具有限公司；1998 年 4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职于上海万如纸业有限公司；2000 年 4 月至 2017 年 8 月，历任上海砂威总经理、福莱喷绘总经理等职。2009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二）股权控制关系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其他控股企业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1、嘉兴市进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夏厚君持有嘉兴市进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0.625%的出资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进取投资的主要业务为股权投资，目前仅持有发行人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嘉兴市进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21MA28B2XK7U
出资额	1,6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夏厚君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21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嘉善县姚庄镇振兴路 380-10 号 2 单元 2307 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股权结构	夏厚君 60.625%、嘉兴俏清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5.00%、刘延安 5.00%、潘华 5.00%、丁华平 4.375%、胡文惠 4.375%、郑伟 4.375%、涂大佑 3.75%、聂胜 3.75%、胡德林 3.75%

2、嘉善欧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夏厚君持有嘉善欧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90.00%的股权，欧丽机械的主要业务为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制造、加工，报告期内未实际开展经营，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嘉善欧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21687874758K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彭恩乙
成立日期	2009 年 04 月 15 日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银河路 29 号 2 幢 101 室
经营范围	纺织专用设备、包装专用设备及零配件的制造、加工。
股权结构	夏厚君 90.00%、涂大记 10.00%

3、上海溪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夏厚君持有上海溪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0.00%的股权，上海溪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股权投资，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上海溪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MA1GBUYF4E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丹

成立日期	2018 年 01 月 15 日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元江路 5500 号第一幢 F1045 室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品牌管理,供应链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从事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股权结构	夏厚君 90.00%、王丹 10.00%

4、上海黛妍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夏厚君通过上海溪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黛妍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9.00% 的股权，上海黛妍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股权投资，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上海黛妍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MA1HUB2M0N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江杰
成立日期	2019 年 11 月 28 日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奉城镇南奉公路 686 号 4 幢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健康管理咨询，医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保健按摩服务，减肥服务，健身服务，会务服务，品牌设计，工艺品设计，市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个人形象策划，从事健康科技、医疗科技、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美容（限分支机构经营），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一类医疗器械、化妆品、工艺礼品、日用百货、健身器材、针纺织品、仪器仪表、美容美发用品、珠宝首饰的批发、零售，自有设备租赁。
股权结构	上海溪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9.00%、江杰 1.00%

5、江苏美研美容管理有限公司

夏厚君通过上海黛妍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江苏美研美容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江苏美研美容管理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美容服务，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江苏美研美容管理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21XPEGXH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江杰
成立日期	2020 年 07 月 09 日
住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星桂街 33 号凤凰国际大厦 809 室

经营范围	美容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健身休闲活动；专业设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化妆品零售；礼仪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纺织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珠宝首饰零售；创业投资；软件开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塑料制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上海黛妍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6、唤研医疗美容（苏州）有限公司

夏厚君通过上海黛妍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唤研医疗美容（苏州）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唤研医疗的主要业务为美容服务，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唤研医疗美容（苏州）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26J7MJ42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胡文惠
成立日期	2021 年 07 月 14 日
住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409 号苏州国际金融中心 3 幢 1502 室
经营范围	医疗美容服务；生活美容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上海黛妍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7、苏州工业园区唤研医疗美容诊所有限公司

夏厚君通过唤研医疗美容（苏州）有限公司持有苏州工业园区唤研医疗美容诊所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苏州工业园区唤研医疗的主要业务为美容服务，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唤研医疗美容诊所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26K1FF6F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胡文惠

成立日期	2021 年 07 月 16 日
住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409 号苏州国际金融中心 3 幢 1503 室
经营范围	医疗美容服务；医疗服务；生活美容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唤研医疗美容（苏州）有限公司 100.00%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五、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是指利用涂布及其他复合工艺技术，将吸墨材料、压敏胶、导电材料等与高分子薄膜等复合而成，该材料具有吸墨、粘结、保护、导热、导电、绝缘等特定功能，广泛应用于广告宣传品打印、产品标签标识及消费电子和汽车电子领域。2021 年，公司收购烟台富利 70%股权，拓展了功能基膜业务，以提高原材料自供比例。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四大类：广告喷墨打印材料、标签标识印刷材料、电子级功能材料和功能基膜。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主要用于室内外实体广告宣传品打印，标签标识印刷材料主要用于日化产品、食品饮料、电子产品的标签标识印刷，两类产品涂层的吸墨性能、印刷效果、印刷成品的防水性、抗撕裂性、耐候性，以及胶粘层的初粘力、粘合力、内聚力等是产品性能的核心指标。

电子级功能材料使用在消费电子、汽车电子中，以粘结、固定各元器件或模块，并起到防尘、保护、导热、导电、隔热、绝缘、抗静电、标识等不同作用。产品胶粘层的

高分子聚合物结构设计、功能性添加剂的选择与使用、涂液配制工艺与配制环境控制、涂层微观结构设计及实现、精密涂布工艺等决定了电子级功能材料的性质和功能，是电子级功能材料的核心技术。

功能基膜通常用聚丙烯、聚乙烯、聚酯、聚苯乙烯等材料制成，是公司广告喷墨打印材料、标签标识印刷材料和电子级功能材料的原材料。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制造业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 公司属于“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大类中的“C2921 塑料薄膜制造”小类，具体细分行业为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制造业。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管理体制及主管部门

我国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由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宏观管理；由于公司产品原材料绝大部分为石油化工品，公司受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自律监管。

（1）国家发改委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职责包括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负责制定行业相关的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指导行业内的技术改造及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等。

（2）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主要行使以下职能：①开展行业经济发展调查研究，向政府提出有关经济政策和立法方面的意见与建议；②参与制定行业规划，对行业内重大投资与开发、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进行前期论证；③加强行业自律，规范行业行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④开展国内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组织展览会、技术交流会与学术报告会等；⑤组织重大科研项目推荐，科技成果的鉴定和推广应用；⑥组织开展质量管理，参与质量监督；⑦参与制定、修订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组织贯彻实施并进行监督

等。

（3）工信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责包括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2、国家产业政策及法律法规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制造行业近年来受到政府的多个政策鼓励，同时，下游印刷、包装、消费电子、汽车等行业也同样受到国家的政策鼓励和扶持，主要政策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颁布机构	颁布时间	主要相关内容
1	《中国制造2025》	国务院	2015.5	新材料为重点发展领域，其中功能性高分子材料、先进复合材料、高性能结构材料等为发展重点。
2	《广告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国家工商总局	2016.7	鼓励广告企业加强科技研发，提高运用广告新设备、新技术、新材料的水平，促进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全息投影等以数字、网络为支撑的各种新技术在广告服务领域的应用，研发用于广告业的硬件和软件。支持、鼓励广告业绿色发展，加强广告器材、材料应用的环保评估，推广使用环保型、节能型广告材料。
3	《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工信部	2016.8	重点发展应用于新能源、生物医药、信息等领域新产品，多功能、高性能塑料新材料及助剂；重点发展光学膜、新型柔性/液晶显示屏、高阻隔多层复合共挤薄膜等功能性膜材料及产品；大力发展超小型、超高精度、超高速、智能控制的塑料高端加工设备，加大对塑料加工设备精密化、智能化改造，加快高精度塑料检测设备及仪器研发及应用。
4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6.11	推动新材料产业提质增效，面向航空航天、电力电子、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发展需求，扩大新型显示材料、动力电池材料等规模化应用范围。
5	《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	2016.12	进一步健全新材料产业体系，下大力气突破一批关键材料，提升新材料产业保障能力，支撑中国制造实现由大变强的历史跨越。加大前沿新材料（石墨烯、金属及高分子增材制造等材料为重点）领域知识产权布局，围绕重点领域开展应用示范，逐步扩大前沿新材料应用领域。

序号	名称	颁布机构	颁布时间	主要相关内容
6	《关于加快我国包装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商务部	2016.12	实施包装印刷数字化工程,构建先进包装印刷数字化体系,利用互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发展云印刷、合版印刷、网络印刷及个性化印刷等新型包装印刷方式;实施包装产业信息化工程,启动包装大数据和工业云等重大专项,推广智能标签和智能终端等包装信息化关键技术,开展新一代包装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示范。
7	《信息化产业发展指南》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	2017.1	重点发展面向下一代移动互联网和信息消费的新型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车载智能设备以及人工智能等终端产品,提升产品的研发应用能力、产业配套能力和品牌竞争力。
8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	国家发改委	2017.2	将“高效密封剂、密封胶和胶带;动力电池用复合膜、涂布膜,其他功能膜材料。”列为国家重点支持的新材料产业。
9	《印刷业“十三五”时期发展规划》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2017.4	“十三五”期间,我国印刷业产业规模与国民经济发展基本同步,实现持续扩大;到“十三五”期末,印刷业总产值超过1.4万亿元,位居世界前列,数字印刷、包装印刷和新型印刷等领域保持较快发展,印刷对外加工贸易额稳步增长。
10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	2017.4	发展先进车用材料及制造装备。依托国家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引导汽车行业加强与原材料等相关行业合作,协同开展高强钢、铝合金高真空压铸、半固态及粉末冶金成型零件产业化及批量应用研究,加快镁合金、稀土镁(铝)合金应用,扩展高性能工程塑件、复合材料应用范围。
11	《车联网(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行动计划》	工信部	2018.12	2020年后,通过持续努力,推动车联网产业实现跨越发展,技术创新、标准体系、基础设施、应用服务和安全保障体系全面建成,高级别自动驾驶功能的智能网联汽车和5G-V2X逐步实现规模化商业应用,“人—车—路—云”实现高度协同。
1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国家发改委	2019.10	高新、数字、智能印刷技术及高清晰度制版系统开发与应用等属于国家鼓励类项目。 改性型、水基型胶粘剂和新型热熔胶,功能性膜材料等新型精细化学品的开发与生产属于国家鼓励类项目。
13	《“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	工信部	2021.11	构建工业领域从基础原材料到终端消费品全链条的绿色产品供给体系,鼓励企业运用绿色设计与工具,开发推广一批高性能、高质量、轻量化、低碳环保产品。

序号	名称	颁布机构	颁布时间	主要相关内容
14	《印刷业“十四五”时期发展专项规划》	国家新闻出版署	2021.12	全面深化产业改革发展,把提高印刷供给体系质量作为主攻方向,显著增强印刷业质量优势。推动用产学研开展协同创新,突破印刷业创新链瓶颈制约。坚持自主可控、技术先进、安全高效,推动全印刷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
15	《广告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市场监管总局	2022.4	坚持绿色发展,支持研发和推广使用绿色环保广告材料,支持开展高耗能材料节能改造,积极传播绿色消费理念。

（三）行业市场基本情况

1、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的基本结构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结构主要包括涂层、基材层、胶粘层、离型层等。涂层一般由各企业自行研发配制,主要包含功能性添加剂、粘合剂和助剂等,是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实现各种特定功能的关键;胶粘层在外力作用下能够浸润到被贴物表面而产生粘附、导电、导热等功能;基材层是涂层与胶粘层附着的载体,主要材料包括 PP 合成纸、PET 膜、PVC 等;离型层用于向基材层转移胶粘层,并防止胶粘层受到污染或在被使用前发生粘黏。

2、广告喷墨打印材料市场概况

喷墨打印技术是将微小墨滴喷射到承印物或打印介质表面,使承印物或打印介质吸收墨水形成图像或文字的一种非接触式的印刷技术。与传统刻字、布幅等形式相比,喷墨打印具备更好的色彩、更多的艺术变化、更多的元素组合、更强的表现力,满足了顾客个性化、多样化的需求,同时产品使用方便,一般而言撕去离型层即可依靠胶粘层粘贴在玻璃、墙面、地板、车身等多种物体上。

承印物或打印介质对于墨水的吸收性能是影响喷墨打印质量的重要因素。PP 合成纸、PET 膜等高分子薄膜对墨水的吸收性比较差,从而影响印刷质量,因此需要对这些基材的表面进行一定的处理,使其可以较好的吸收油墨、显示图像。处理方式即为对基材涂布一层具有吸墨性的多孔性结构材料,形成吸墨涂层,提高承印物或打印介质的光泽度、色彩清晰度以及色彩饱和度等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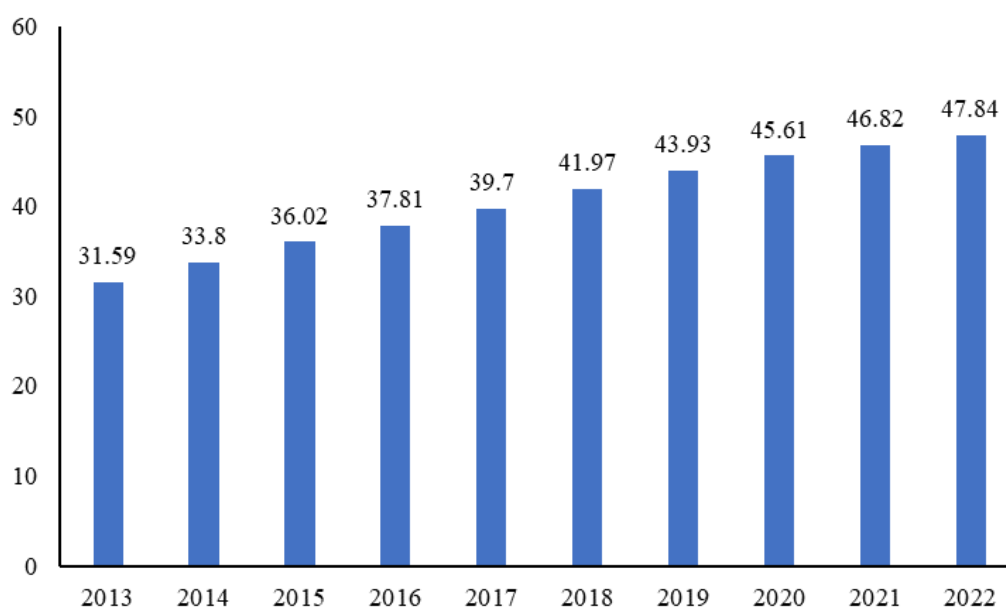
在喷墨打印技术进入国内早期,承印物或打印介质等喷墨打印材料大多为进口。随

着喷墨打印在国内使用的日益普及，国内生产厂家通过加大研发、学习，并在积累生产经验的基础上，逐步掌握了材料生产技术，市场份额相应也不断扩大。

户外实体广告行业是喷墨打印最重要的应用领域之一。对于使用者而言，喷墨打印产品便于分割、拼接、托运，户外安装简单，具备耐候性、抗拉伸性以及抗撕破性等优异的产品性能；对于广告宣传品制作商而言，喷墨打印产品制作简单、打印效率高，可以快速地制作出顾客需要的产品，不仅可以满足小批量的制作需求，对大批量的业务需求也能做到游刃有余，且产品打印设备占地面积小，运行噪音低，能适用多种承印物或打印介质。

根据普华永道发布的《中国娱乐及媒体行业展望 2018-2022 年》，我国是世界第三大户外广告市场。预计 2022 年达到 47.84 亿美元，持续保持增长。未来，户外实体广告市场巨大、前景广阔。

图：2013-2022 年我国户外实体广告收入总额（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中国娱乐及媒体行业展望 2018-2022 年》

另外，喷墨打印材料的整体市场前景同样广阔，根据 Smithers Pira 发布的《2025 年喷墨印刷的未来》，2020-2025 年全球喷墨打印市场的年增长率将达 5.5%，到 2025 年市场规模将达 1,182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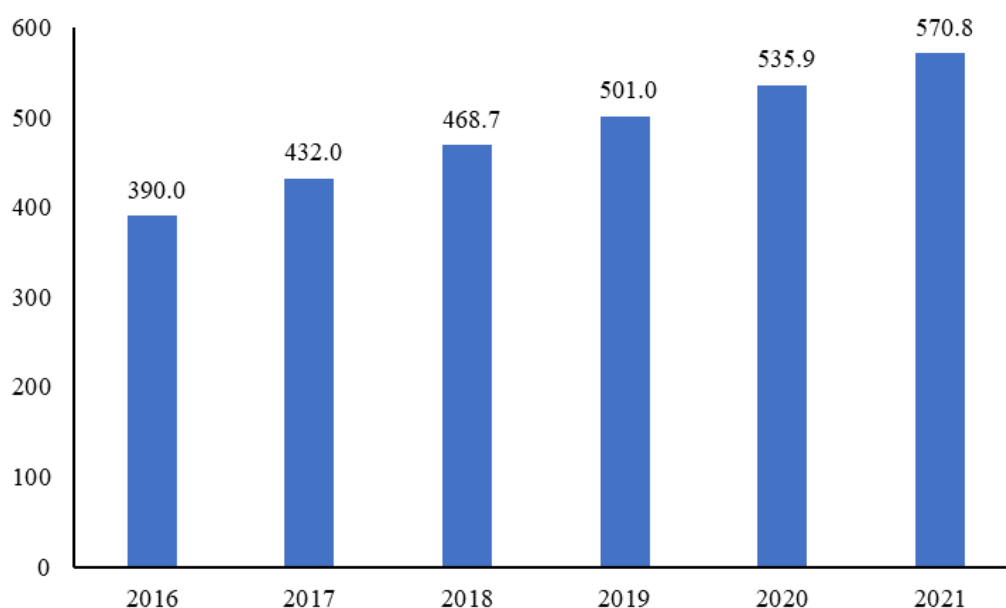
3、标签标识印刷材料市场概况

标签标识是标示商品名称、标志、材质、生产厂家、生产日期及其重要属性的特殊

印刷品，是包装不可缺少的部分。我国标签标识印刷行业随着日化、医药、化妆品、小家电以及电商、物流等行业的快速发展而获得了高速增长，如今标签标识印刷产业链已经发展壮大，标签标识的功能也从起初的标识产品到如今更多地是美化和宣传产品。

随着近两年产业整合、绿色环保、可持续发展等市场调控措施的实施，我国标签标识印刷业基本进入了稳中有升的平稳发展期，企业规模逐步从“低小散”向“高大上”转型升级，标签标识印制工艺逐渐从“技术依赖”向“自主研发”创新升级。

图：2016-2021 年中国标签印刷市场产值（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标签印刷分会、中商产业研究院

2016 年至 2021 年间，我国标签印刷总产值从 390.0 亿元增长至超过 570.9 亿元，年均增速达 7.92%。未来，随着市场需求的变化，特别是在“中国制造 2025”、“工业 4.0”、“物联网”等的驱动下，新技术、多功能、多用途的创新应用不断对标签标识印刷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标签标识市场的竞争将逐步演变成全方位的竞争，包括产品竞争、服务竞争、效率竞争等，届时，一方面将对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制造行业提出更多新的要求，另一方面也给行业带来稳定的市场需求。

全球市场方面，Smithers Pira 公司发布的《标签印刷的未来 2026》显示，2021 年全球标签市场规模达到 417.5 亿美元，2021-2026 年标签印刷市场将以 2.90% 的年复合增长率持续增长，到 2026 年总产值将达到 481.6 亿美元。

标签标识行业在整体市场规模增长的同时还在经历内部产品结构的变化：目前标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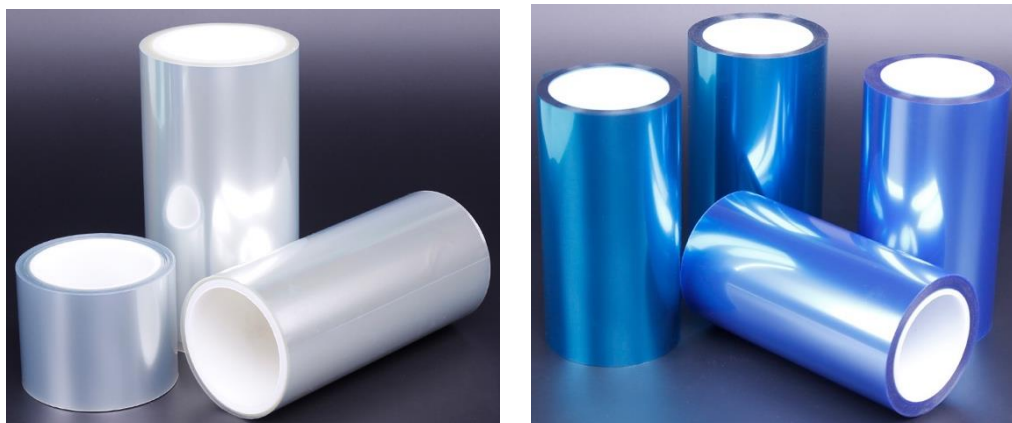
标识仍以纸质标签标识为主，但 PP 合成纸、PET 膜、PE 膜等膜类材料相较于纸，具有抗撕裂、防水防潮、耐候性好等一系列优势，随着膜类材料制造成本的下降，公司生产的膜类产品为基材的标签标识将逐步替代纸质标签标识，从而得到更快速度的增长。

4、电子级功能材料市场概况

公司电子级功能材料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行业，以粘结、固定各元器件或模块，并起到保护、导热、导电、绝缘、抗静电、标识等作用，产品需求随着下游行业的发展而逐年扩大。

（1）电子级功能材料基本情况

公司电子级功能材料的产品形态为卷装薄膜，示例如下：



具体应用方面，公司电子级功能材料主要分为电子级胶黏材料、电子级保护材料。电子级胶黏材料又分为电子级单面胶带、电子级双面胶带，主要在消费电子、汽车电子中粘结、固定各元器件或模块，并实现防尘、保护、导热、导电、隔热、绝缘、抗静电、标识等不同功能，示例如下（示例图中蓝色部分）：

电子级保护材料又称电子级保护膜，主要在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的制造过程中起保护作用，示例如下（示例图中弯曲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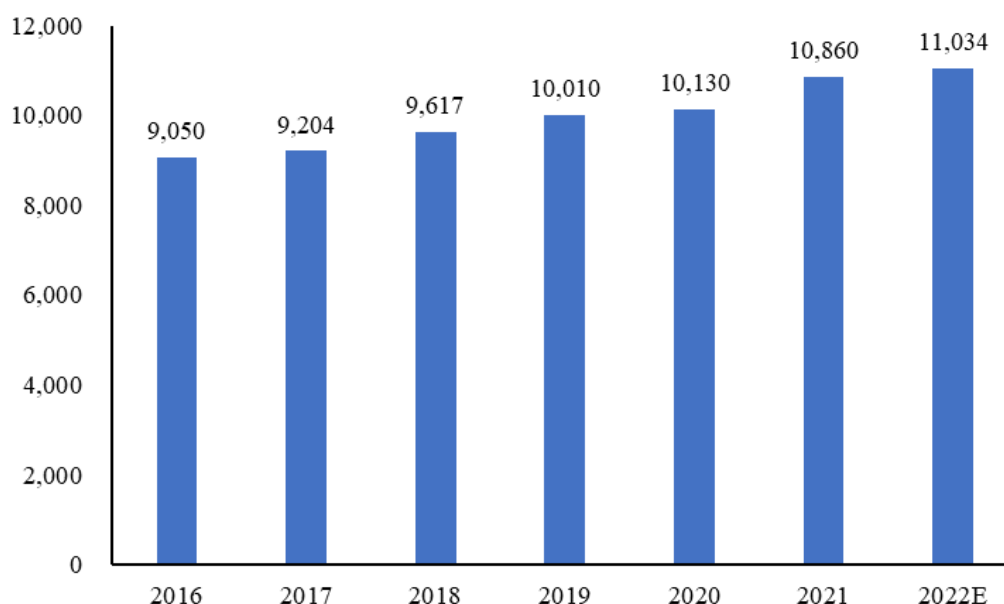


（2）消费电子市场需求

消费电子产品是指供消费者日常生活使用的电子产品，包括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等，通常应用于娱乐、通讯、办公等用途。目前，公司电子级功能材料主要用作消费电子产品内部各类型的胶带。

根据 Statista 报告显示，全球消费电子行业市场规模从 2016 年的 9,050 亿美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10,860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 3.71%。预计到 2022 年，全球消费电子行业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提升至 11,034 亿美元，呈现良好的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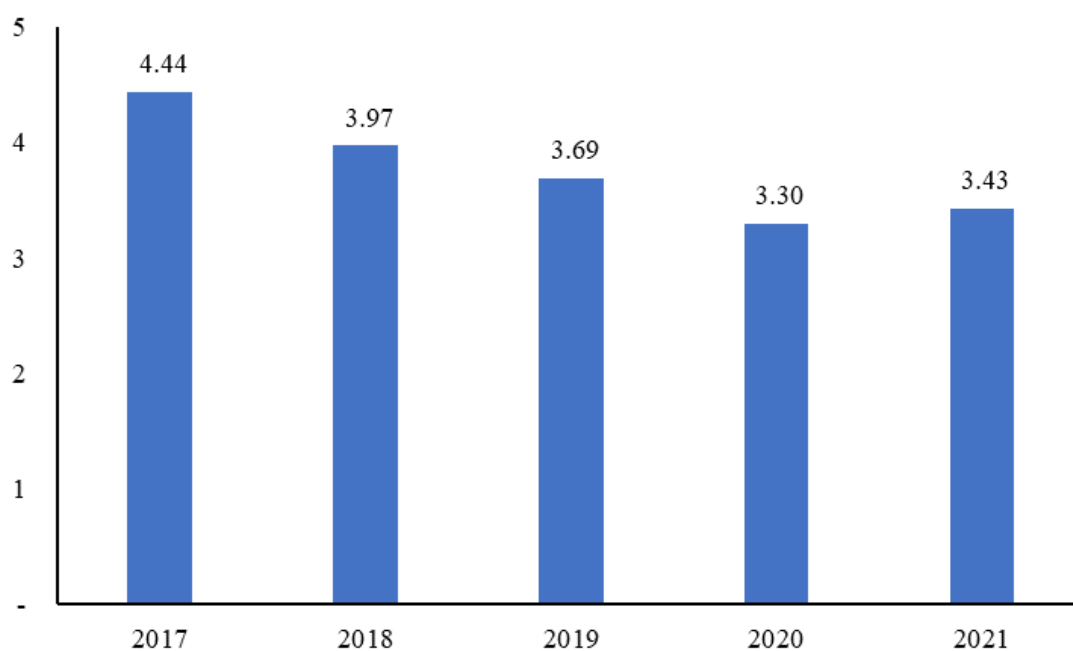
图：2016 年-2022 年（预测）全球消费电子行业市场规模（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Statista

智能手机市场作为消费电子中最具活力的细分市场之一，每年为公司的电子级功能材料带来巨大的市场需求。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数据显示，2021 年中国智能手机出货量为 3.43 亿部，较 2020 年的 3.30 亿部增长 3.94%，实现中国智能手机出货量近年来首次正增长。2020 年起，随着 5G 时代全面到来，智能手机市场将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各大厂商都在紧锣密鼓筹备多种款式 5G 智能手机的发布，手机行业的长期稳定发展及不断的更新换代，将为电子级功能材料带来巨大的市场需求。此外，根据 IDC 预测，尽管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将有所下降，但是智能手机市场将迎来复苏，预计 2024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将达到 14.79 亿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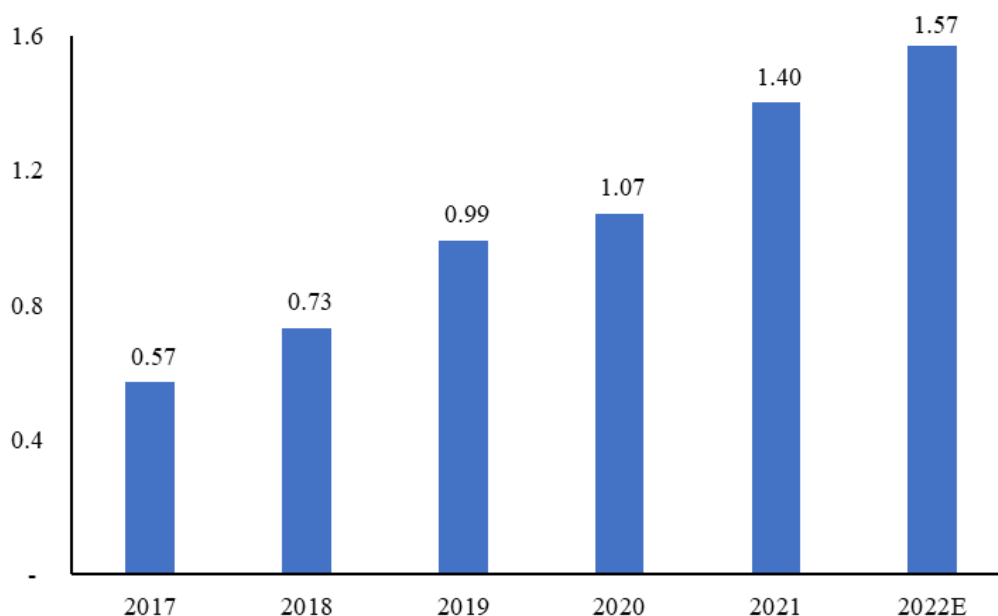
图：2017 年-2021 年中国智能手机出货量（单位：亿部）



数据来源：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除了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的迅速发展也为电子级功能材料提供的新的应用场景。近年来，得益于可穿戴设备种类的增加、产品技术的成熟、用户体验的提升、价格的下降及各大厂商的积极研发投入，中国可穿戴设备市场一直处于高速发展阶段，2017 年-2021 年中国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年均复合增速达 25.19%。根据 IDC 预测，尽管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中国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增长幅度有所下降，但 2021 年之后恢复增速，预计 2022 年中国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将达到 1.57 亿台。

图：2017 年-2022 年（预测）中国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单位：亿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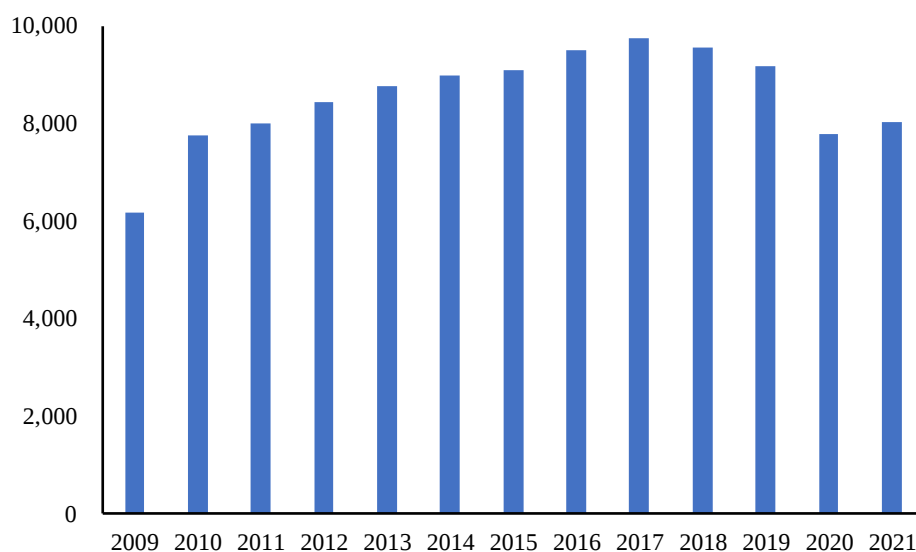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DC

（3）汽车电子市场需求

汽车电子是车体汽车电子控制装置和车载汽车电子控制装置的总称，可提高汽车的安全性、舒适性、经济性和娱乐性。汽车电子行业中同样大量应用了电子级功能材料，在汽车豪华化、网络化、智能化、电动化的大趋势影响下，汽车电子逐渐成为了电子级功能材料市场新的增长点。

整车领域，根据世界汽车工业协会显示的数据，2009 年到 2021 年期间，全球主要的汽车生产国产量从 6,179 万辆上升到 8,015 万辆，产量上涨 29.78%。2019 年、2020 年，全球汽车产量连续年出现下滑，主要原因是随着全球央行货币政策正常化，对利率敏感的汽车行业开始出现大幅调整，同时美国的关税政策也压缩了多个非美市场，2021 年，汽车产量出现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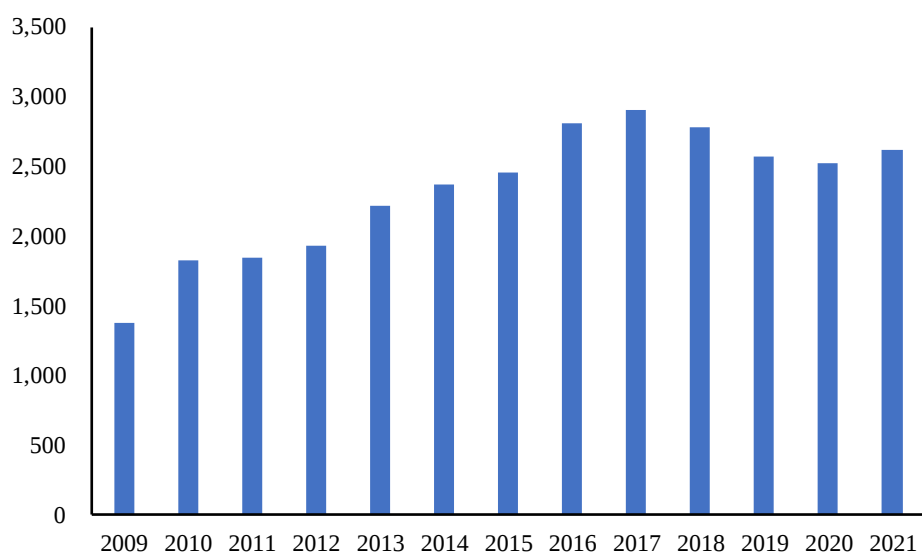
图：2009-2021 年全球汽车产量（单位：万辆）



数据来源：世界汽车工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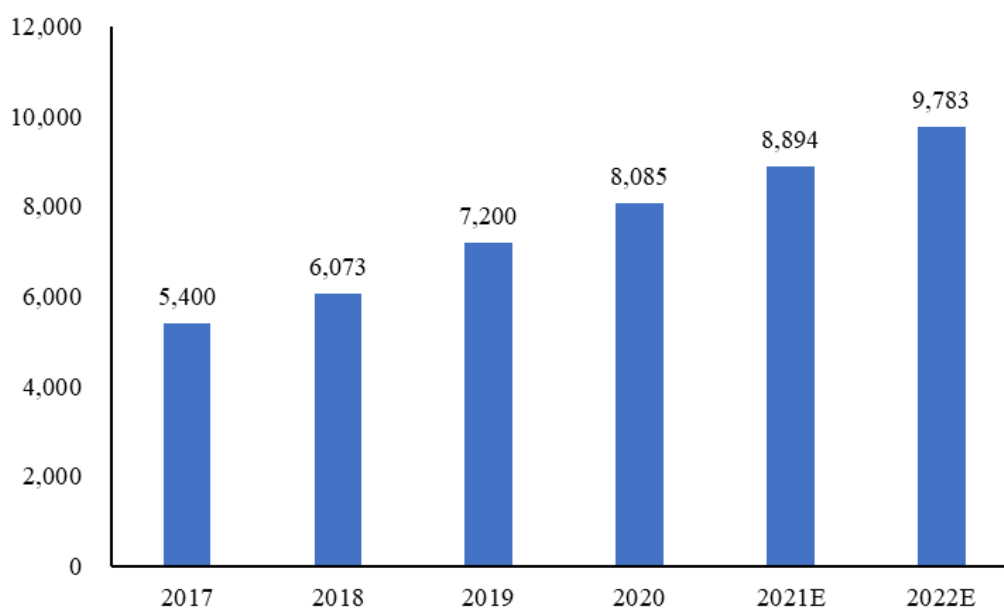
我国汽车发展起步较晚，但随着全球分工体系的确立和汽车制造产业的转移，现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汽车产销国，并逐步由汽车生产大国向汽车产业强国转变，近年来，我国汽车产销量一直保持较快的增长，并且仍具有持续增长的潜力。

根据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显示，2009 年到 2021 年期间，我国汽车产量从 1,379.1 万辆上涨到 2,613.8 万辆，增长 89.53%。但 2019 年-2020 年，我国汽车产量连续 2 年下降，主要原因一方面是由于购置税优惠政策全面退出造成的影响；另一方面则是受宏观经济增速回落、中美贸易战，以及消费信心等因素的影响，短期内国内汽车行业仍面临较大的压力；此外，新冠肺炎疫情也对我国 2020 年汽车市场造成了一定的不利影响。2021 年，我国汽车产量为 2,613.8 万台，同比增长 3.62%。

图：2009-2021 年我国汽车产量（单位：万辆）

数据来源：Wind、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对于汽车电子行业，其市场规模扩大不仅来自于汽车消费市场本身，受汽车豪华化、网络化、智能化、电动化等趋势的影响，汽车电子行业的发展速度更是超过了汽车产业本身，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2020 汽车电子研究报告》统计，2017 年至 2020 年，中国汽车电子市场平均增速达 14.40%，预计到 2022 年，中国汽车电子市场规模将达到 9,783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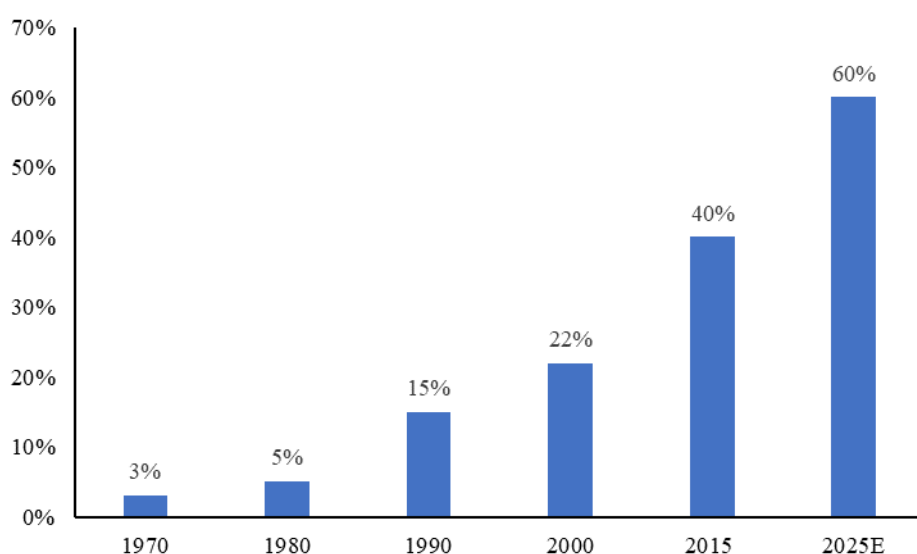
图：2017-2022 年我国汽车电子市场规模（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随着人们收入的提高以及个人金融业务的发展,人们对于汽车豪华化的需求日益加剧,各豪华汽车品牌纷纷推出入门级车型,并在汽车内部配置上下足功夫,除去传统的电子显示、电子操控、车载信息娱乐系统,车联网、辅助驾驶、自动驾驶模块的装配比例也不断提高,汽车电子占整车成本的比例不断提高。

另一方面,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也为汽车电子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动力。与消费电子类似,新能源汽车及其动力系统中需要使用大量的膜材料,新能源汽车性能的提升及市场占有率的提高将继续带动电子级功能材料行业的技术升级和发展。

图：1970-2025 汽车电子占整车成本比例



数据来源：赛迪智库

5、行业发展趋势

未来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将主要向轻薄化、多功能化、环保化、应用场景多样化四个方向发展。

（1）轻薄化

未来,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将进一步轻薄化,以节约资源,也是顺应消费者对产品轻薄化大趋势的必然要求。

（2）多功能化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的多功能化,包括两方面:一是开发新的性能,如隔音降噪、接收声光电信号等;二是增加单一产品的性能,产品从单一吸墨、粘结或保护等功能向

同时具备吸墨、阻燃、抗静电、导热、导电、增亮等多功能方向发展。

（3）环保化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的环保化，包括两方面：一是制造过程的环保化，在制造过程中尽可能使用对环境影响小的原材料，同时改善生产工艺，减少 SO₂、NO_x、VOCs 等污染物的排放；二是产品本身环保性能不断提升，通过对水溶性材料和可降解、可回收材料的不断开发和使用，消除或降低产品对人体的危害。

（4）应用场景多样化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目前主要应用于广告宣传品制作，未来将更多地应用在轨道车辆涂装、飞机涂装、室内装饰领域。物联网领域需要大量使用的 RFID 标签则为标签标识印刷材料拓展了新的应用场景。随着社会经济及科技的发展，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的应用领域还将不断得到拓展。

6、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作为新材料领域的一个分支，具有产品规格多样，配方复杂等特点，行业专业性较强。行业内企业需要掌握胶粘层技术、涂层配方设计技术、涂布技术、应用开发技术等，这些技术涉及精细化工、高分子薄膜材料、精密涂布设备等多个行业和领域，对新进企业构成了较难逾越的障碍。

（2）客户资源壁垒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行业以经销模式为主，遍布全国的经销商是公司的重要资源，经销商对于所经销产品的品牌、质量要求较高，一旦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

标签标识印刷材料行业的下游客户是规模较大的跨国公司 & 国内企业，行业集中度较高。这些客户对供应商有非常严格的筛选标准，需要经过严格的产品考核、评审和认证过程，对供应商生产能力、管理体系、环境保护体系、技术能力、产品质量稳定性等方面均有较高要求，公司一旦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将形成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3）资金壁垒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一方面，产品的生产线需要包括厂房、设备在内的较大规模固定资产投资。另一方面，公司在生产经营中需要一定的安全库存，以满足客户的交期要求，同时还需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此外，未来行业生产设备升级换代、研发新品投入、环保设备改造等，也需要持续的资金投入。因此资金是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壁垒。

（4）规模壁垒

规模是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壁垒之一。只有达到一定规模的企业才能满足客户多样化、高质量、交期快的需求，并通过规模化生产降低成本，提高竞争力。

（四）行业的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喷墨打印技术于 20 世纪 90 年代进入中国，发展初期行业由国外企业垄断。经过近三十年的发展，我国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的产业链已经发展得较为成熟，形成了相对完善的市场化竞争体系。目前，行业内企业主要分布于上海、北京、浙江、江苏、广东等地，得益于灵活的市场应对策略、成本控制能力，销售额领先的国内企业迅速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与国外同行差距逐渐缩小。而在电子级功能材料行业，早期进入中国的如德莎、日东电工也已退出市场需求量极大的中低端市场，目前只专注于高端技术和产品的研发。

从行业集中度来看，中小企业数量较多。这部分企业资金及设备规模小，技术实力不足，因此无法针对各自的下游市场需求进行配方的研发以及对设备进行相应的改造，主要依靠低价格竞争。而目前业内领先企业都已采用规模化、自动化的生产设备，对产品的质量和生产成本控制的提升明显，因此在喷墨打印材料发展过程中，产品技术含量高、质量合格、具有较强技术能力、较大生产规模的企业获得了竞争优势。

在电子级功能材料行业，目前市场竞争者可分为 3 个梯队。第一梯队主要以国际品牌为主，如德莎、日东电工等多个品牌，其主要凭借技术积累、生产能力优势、售后服务能力优势、品牌知名度等获得竞争优势，产品毛利最高；第二梯队是包括公司在内的国内规模较大的材料公司，如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斯迪克、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主要依靠较强的研发能力、工艺制造水平以及较大的生产规模占

领市场；第三梯队主要是营业额为数百万到 2,000 万左右的小企业，主要在当地市场进行销售。

2、主要竞争对手

（1）主要国际竞争对手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简介
1	德莎	德莎（Tesa）公司是全球领先的自粘胶带制造商之一，为工业、专业工匠以及终端消费者提供超过 7,000 种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德莎公司服务领域包括汽车、电子（如智能手机、平板电脑）、造纸及印刷、建筑等，以及用于高效保护品牌和产品的安全标签等。
2	日东电工	日东电工株式会社成立于 1918 年，在全球遍布着百余家分支机构，产品包括双面胶带、遮蔽胶带、表面保护膜、密封材料、柔性印刷电路板、除尘用品等。日东电工以集团的基础技术粘接技术和涂布技术为核心，不断开发新性能、新材料，为电子、汽车、住宅、基础设施、环境以及医疗等众多领域提供了众多的产品，于全球范围内广泛开展事业。

（2）主要国内竞争对手

行业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简介
广告 喷墨 打印 材料	1	江苏源源山富数码喷绘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源源山富数码喷绘科技有限公司是集广告耗材和展示器材之大成，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国内市场网络化，国外市场区域化的综合型集团企业，与多家零售商和代理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销售网络发展迅速，产品畅销国内、远销国外。
	2	广东艺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艺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是一家集研发、制造、销售于一体的现代化企业，属于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有写真耗材、数码打印相纸，产品应用范围有广告设计、建筑设计、婚纱摄影、办公及个性化数码打印输出等领域。
	3	纳尔股份（002825）	纳尔股份主要从事数码喷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主要包括车身贴、单透膜、涂层喷印材料和贴合喷印材料等承印材料。公司作为上海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纳尔拥有一支专业结构合理、行业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结合行业新技术、新应用，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标签 标识 印刷 材料	4	无锡和烁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8 年 10 月 24 日起终止挂牌。无锡和烁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及基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印刷涂层复合材料、热敏涂层复合材料等系列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及基膜，主要应用于不干胶标签领域。
电子 级功 能材 料	5	斯迪克（300806）	成立于 2006 年 6 月，主营业务是功能性薄膜材料、电子级胶粘材料、热管理复合材料及薄膜包装材料的研发、制造。

数据来源：各公司官网及年度报告等市场公开资料。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下游行业保持快速发展

广告宣传品及标签标识市场随着国内经济市场的高速发展而发展，将带动国内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高速发展：一方面，随着国内市场经济的发展，大量的商业性广告及会展经济的兴起，高质量广告宣传品需求上升；另一方面，随着国内经济水平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个性化标签标识的需求也不断增加。

城镇化的推进同样将带动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需求的区域的扩张：目前，行业下游主要客户集中在经济较发达的沿海地区，如上海、北京、浙江、江苏和广东等省份，随着城镇化的推进，国内三、四线城市的文化与消费将进一步与一、二线城市趋于同步，实体广告宣传品制作业将加速向国内三、四线城市推进，同时国内文化与消费的更新频率持续提高，带动实体广告宣传品更新频率的提高，行业仍将经历较快增长。

消费电子、汽车电子、航空航天、物联网作为近年来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新兴产业，在国家的大力扶持下以及市场需求的不断促进下，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作为其上游行业也拥有了更大的发展空间。

（2）产业政策扶持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一系列支持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和指导意见，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3）环保要求逐步推动行业的转型升级

近年来，功能性复合涂布行业下游对于产品的环保要求日益提高，低 VOCs、符合 RoHS 标准等要求越来越多的出现在室内外实体广告宣传品、食品饮料标签、消费电子、汽车内饰等应用领域。公司主要产品环保性能优异，能够满足较高的环保要求，能够在高环保性能产品替代低环保性能产品的过程中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此外，广告喷墨打印材料行业中可降解材料的逐步应用推动了行业的转型升级，促使行业产品逐步向环保化、可降解化的方向发展。

2、不利因素

（1）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近年来，功能性复合涂布行业下游的广告宣传品、标签标识市场需求巨大，较多中小厂家纷纷涌入这一领域，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产品价格战是行业竞争的主要手段之一，不利于本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2）基材及设备行业发展水平制约

基材和设备是决定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质量稳定性的重要方面。国内基材行业研发投入不足，高端的原材料包括 PP 合成纸、PET 膜、PVC 等仍依赖于海外供应。另外，国产涂布设备精度不足、运行效率不高，也不利于行业的进一步发展。目前，公司产品尚无需使用高端原材料（例如，高端 PET 膜主要应用在触摸屏、背光模组等光、电、磁领域），因此高端原材料依赖海外供应的情形对公司无重大不利影响。

（六）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1、直销与经销相结合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的销售模式主要有直销和经销两种。其中：广告喷墨打印材料终端客户为众多的打印店与广告制作商，较为分散，因此一般采用经销模式。标签标识印刷行业，下游客户主要为大型标签涂布生产厂家，主要采用直销模式。电子级功能材料，下游主要为模切厂等元器件加工制造厂，其中中小型规模厂商众多，为了更好的服务下游主要客户，行业以直销、经销相结合的模式为主。

2、“以销定产”的订单生产模式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内企业普遍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下游客户订单要求的产品规格、型号、质量参数以及交货期制定生产计划并安排生产。

（七）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本行业下游客户主要为广告宣传品制作商、标签标识印刷企业、消费电子制造企业、汽车电子制造企业，其周期性与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发展趋势密切相关，并受我国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影响。

2、区域性

本行业呈现一定的区域性，业务主要分布于经济较发达的沿海地区，如上海、北京、浙江、江苏和广东等省份，行业下游主要客户也集中在这些区域。

3、季节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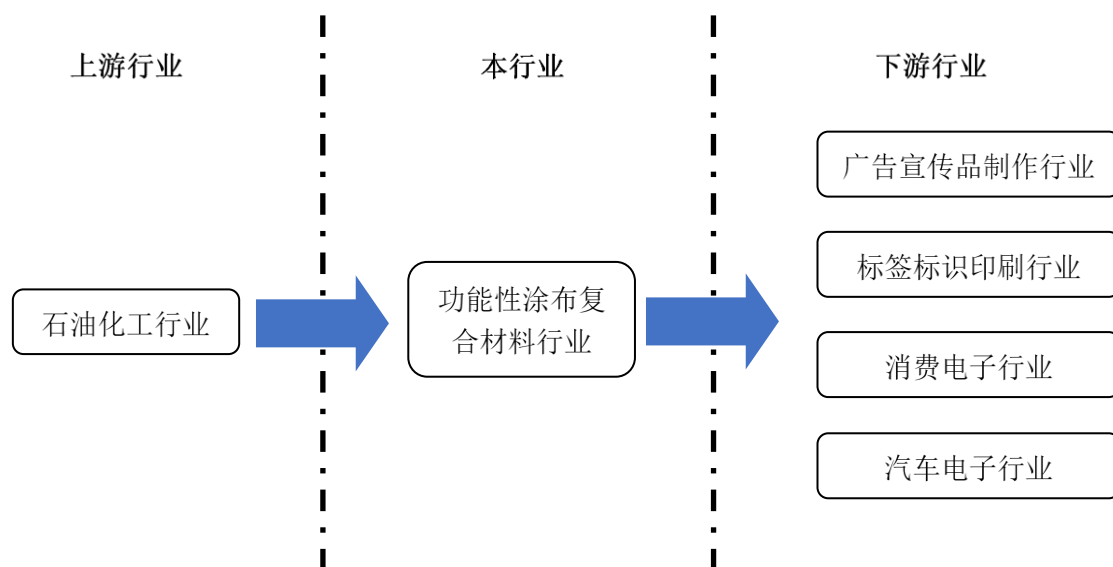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下游主要包括广告宣传品制作、标签标识印刷、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行业，其季节性主要与下游行业季节性相关。

具体来说，由于第一、第四季度国内节日较多，市场营销、广告宣传需求较大，该期间广告喷墨打印材料销售情况通常较好；标签标识印刷行业受国民经济的景气度影响，无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消费电子和汽车电子行业受 9、10 月份新产品发布、圣诞和元旦等重要节日的集中购物需求的影响，通常会提前进行备货，因此第三、第四季度为行业旺季。

（八）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的主要原材料包括 PP 合成纸、PET 膜、PVC、CPP 膜、胶水、助剂等化工料以及纸类，上游行业主要是石油化工行业，下游主要包括广告宣传品制作行业、标签标识印刷行业、消费电子行业、汽车电子行业等，产业链示意图如下：

图：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产业链



1、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由于原材料成本占比较大，因此本行业上游原材料供给状况对行业经济效益具有较大的影响，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影响行业利润水平，另外原材料质量也是决定产品质量的重要因素。

PP 合成纸、PET 膜、PVC、CPP 膜、胶水、聚乙烯醇、二氧化硅及其他助剂等原材料主要属于大宗商品，其价格受行业产能水平、石油价格、进出口贸易量、环保政策、下游需求情况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市场价格波动性较强且难以预测。但是，上述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相关原材料发生短缺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活动的风险较小。

2、下游客户市场需求变动对本行业的影响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的下游为广告宣传品制作、标签标识印刷、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行业，其市场规模直接决定了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的市场规模，下游行业的市场需求变动也将直接影响本行业产品的研发与销售。一方面，下游行业均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行业规模巨大，为本行业产品提供了稳定的市场需求；另一方面，下游行业对环保、可降解化需求的不断升级，将促使本行业进行产业升级，以适应不断发展的市场需求，为行业内创新实力较强的企业带来发展的良机，同时淘汰行业内规模较小、产品技术含量较低的企业，推动整个行业的良性发展。

3、公司在产业链中起到承上启下的作用

公司采购主要包括编制采购计划、内部审批、询价、确定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实施采购、付款结算等几个关键流程；生产主要包括在手订单分析、生产排期、生产执行、产品检测、入库等几个关键流程；销售主要包括接受订单、排期生产、仓库发货、客户确认、对账、应收账款回收等几个关键流程。

根据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的具体流程，公司在产业链中主要起到承上启下的作用，即在上游单一产品无法满足下游需求的情况下，通过使用上游生产的 PP 合成纸、PET 膜、PVC、CPP 膜、胶水及其他化工料等原材料进行加工复合，生产出能够满足下游使用需求产品。

七、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积累了丰富的客户群体和良好的客户口碑，公司“福莱森特”喷绘耗材被认定为“浙江名牌产品”，2021年公司被美国500强企业艾利集团授予“艾利全球创新供应商奖”称号。

公司参与起草了国家标准2项、行业标准5项、浙江制造团体标准2项，设有浙江省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嘉兴市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曾承担浙江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国家级重点外国专家项目，并曾荣获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新材料行业成长组一等奖、2019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2020年与2021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高水平研发团队，设有浙江省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嘉兴市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在胶粘层的高分子聚合物结构设计、功能性添加剂的选择与使用、涂液配制工艺与配制环境控制、产品精密涂布、涂层微观结构设计、多功能涂布复合材料应用领域开发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授权专利61项，其中发明专利36项（含2项共有专利），公司曾承担浙江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国家级重点外国专家项目，并曾荣获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新材料行业成长组一等奖、2019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2021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公司技术实力得到了主管机构和行业组织的认可，并参与起草了国家标准2项、行业标准5项、浙江制造团体标准2项；报告期内，由公司起草，上海橡胶制品研究有限公司、欧仁新材、3M中国共同参与的《超薄压敏胶粘带》行业标准通过立项，被列入国家工信部2022年第一批新产业标准项目制定计划；公司经环保纸产业专业委员会执行委员会提名并获执行委员会批准，正式出任环保纸产业专业委员会委员单位；公司首席技术专家YANG XIAOMING被聘请为全国胶粘剂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压敏胶制品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十四五”重点专项项目答辩评审专家。

2、产品优势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拥有数百个不同规格、不同特性的产品型号，可以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公司产品通过了包括 RoHS、REACH 在内的多项环保、食品安全类检测。在国内外客户对环保要求日益严格的背景下，公司产品竞争优势明显，也为进入新的应用领域提供了保障。

3、客户资源优势

凭借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规模化的生产制造能力以及稳定的产品质量水平，公司获得了业内的广泛认可，与下游客户形成了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

公司客户包括艾利集团、芬欧蓝泰、冠豪高新（600433.SH）、信维通信（300136.SZ）、横店东磁（002056.SZ）、碳元科技（603133.SH）、瑞声光电（2018.HK）等知名企业。

基于产品质量稳定的要求以及更换成本等方面考虑，下游客户与供应商间的合作关系一旦确立，就不会轻易变动，有利于双方形成相对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上述客户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与较大的业务规模，成为该类企业的供应商不仅体现了公司较强的产品竞争能力，也有利于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

4、品牌优势

公司始终致力于专业化品牌经营，注重良好的品牌形象打造。经过十余年的市场开拓和品牌培育，公司“福莱森特”喷绘耗材被认定为“浙江名牌产品”，2021 年公司被美国 500 强企业艾利集团授予“艾利全球创新供应商奖”称号，此外公司还先后荣获“浙江省 AAA 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当地“市长质量奖创新奖”、“诚信民营企业”、“五星级企业”、“十大创新型企业”、“十大优秀企业”、“工业经济发展贡献奖”等荣誉，在业内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良好的品牌美誉度使得公司拥有了一大批忠诚优质的客户，并为公司继续扩大市场份额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生产管理优势

公司自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了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提高产品质量，公司管理层始终将生产管理规范化放在经营的重要位置，

制定了完善的生产管理、产品检测制度，促进生产管理的标准化、制度化、精细化。

公司目前已经通过了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获得了《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工贸其他）证书》。公司产品出厂需通过“生产自检—在线自动化检测—品管部抽检”三个流程，确保“不制造不良品、不接受不良品、不流出不良品”的质量控制理念得到贯彻执行。

此外，公司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到生产管理流程改造中来，推行全员创新机制。得益于该机制，公司员工在生产中不断总结生产经验、改进生产设备和工艺，有效提高了产品生产质量、生产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

八、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的总体情况

1、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8,748.47	92.28%	167,029.29	97.38%	125,643.79	99.00%	125,346.60	98.81%
其他业务收入	7,422.21	7.72%	4,502.66	2.62%	1,265.25	1.00%	1,503.42	1.19%
合计	96,170.68	100.00%	171,531.95	100.00%	126,909.04	100.00%	126,850.0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超过 90%。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来料加工业务相关的加工费收入、以及销售聚丙烯主料和母料的收入。

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产品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53,221.30	59.97%	112,602.60	67.41%	87,440.72	69.59%	95,221.64	75.97%
标签标识印刷材料	28,346.85	31.94%	45,581.96	27.29%	32,097.90	25.55%	23,732.45	18.93%
电子级功能材料	3,044.68	3.43%	7,681.28	4.60%	6,105.17	4.86%	6,392.51	5.10%
功能基膜	4,135.64	4.66%	1,163.45	0.70%	-	-	-	-
合计	88,748.47	100.00%	167,029.29	100.00%	125,643.79	100.00%	125,346.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广告喷墨打印材料、标签标识印刷材料构成，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加。

3、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的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销售	74,159.15	83.56%	143,494.83	85.91%	110,268.66	87.76%	108,923.12	86.90%
境外销售	14,589.32	16.44%	23,534.46	14.09%	15,375.13	12.24%	16,423.48	13.10%
合计	88,748.47	100.00%	167,029.29	100.00%	125,643.79	100.00%	125,346.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内销售。

4、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产能利用率情况

单位：万平方米

类别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产能	65,300.00	104,600.00	94,300.00	84,800.00
产量	61,696.62	104,339.05	91,285.95	82,409.53
销量	57,882.17	103,807.49	89,954.42	80,085.93
产能利用率	94.48%	99.75%	96.80%	97.18%
产销率	93.82%	99.49%	98.54%	97.18%

注：表中仅包含公司广告喷墨打印材料、标签标识印刷材料、电子级功能材料的产能、产量、销量数据。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烟台富利尚不具备功能基膜生产能力，功能基膜采用 OEM 代工模式生产，2021 年、2022 年 1-6 月采购量分别为 3,564.04 万元、10,110.51 万元，均于当期全部对外销售或销售给母公司福莱新材用于产品生产。

5、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划分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	55,613.64	62.66%	117,929.00	70.60%	89,900.13	71.55%	97,410.76	77.71%
直销	33,134.83	37.34%	49,100.29	29.40%	35,743.66	28.45%	27,935.84	22.29%
合计	88,748.47	100.00%	167,029.29	100.00%	125,643.79	100.00%	125,346.6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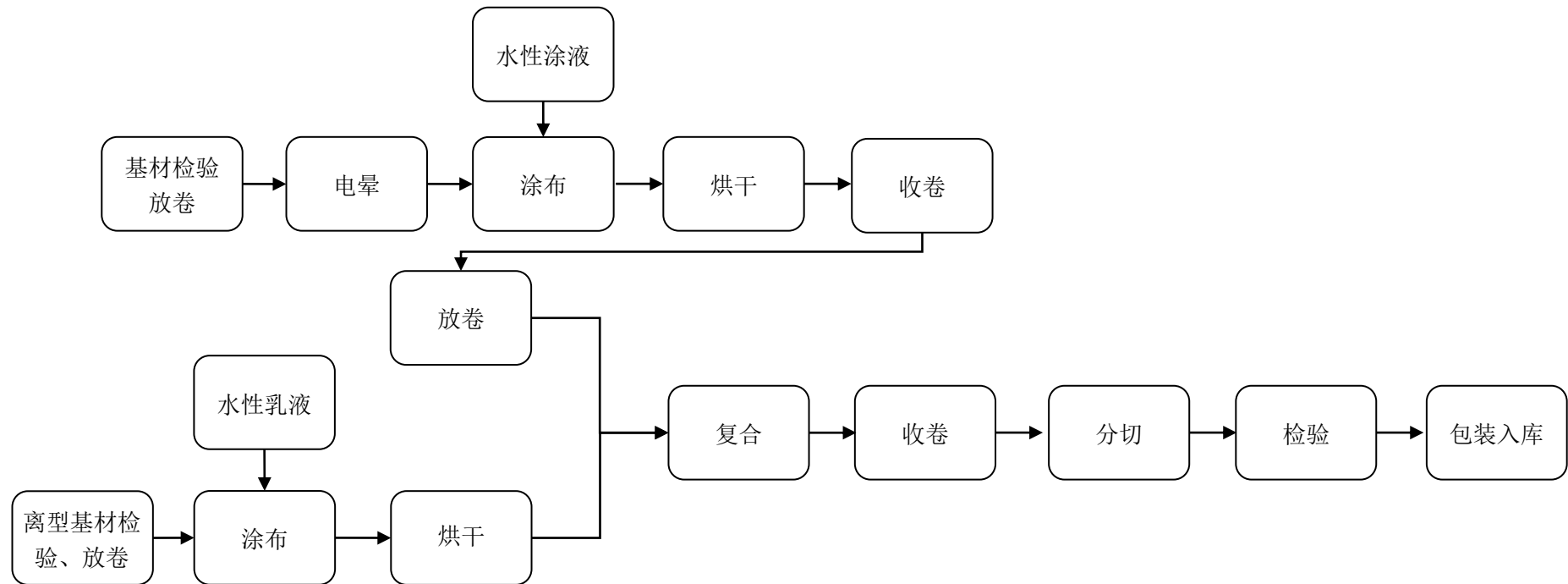
6、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变化情况

类别	单位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元/平米	1.89	1.91	1.60	1.73
标签标识印刷材料	元/平米	0.98	1.06	0.95	1.00
电子级功能材料	元/平米	4.54	4.14	4.02	4.74
功能基膜	元/千克	10.34	11.07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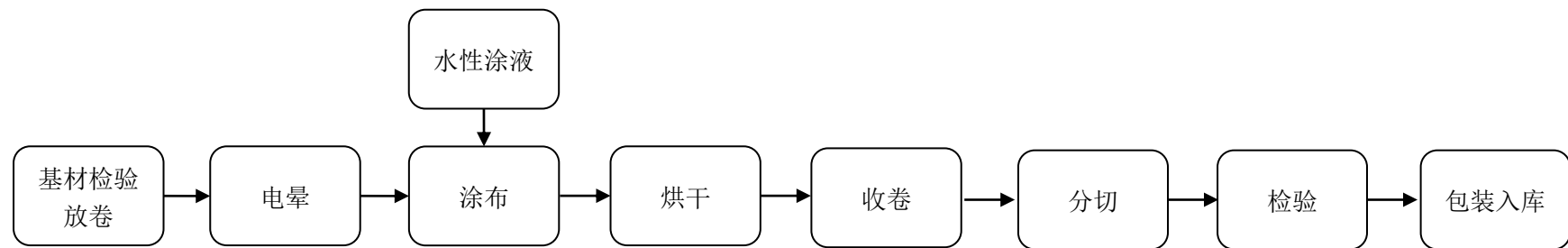
（二）公司目前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1、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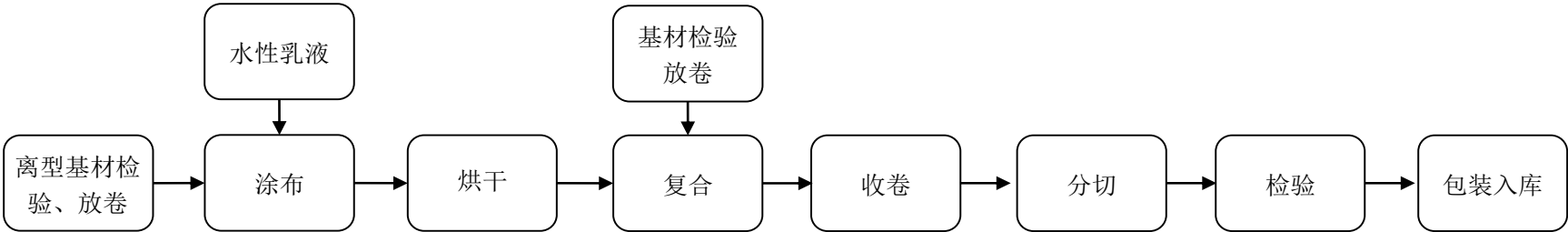
图：广告喷墨打印材料主要工艺流程（需背胶及涂层）



图：广告喷墨打印材料主要工艺流程（无需背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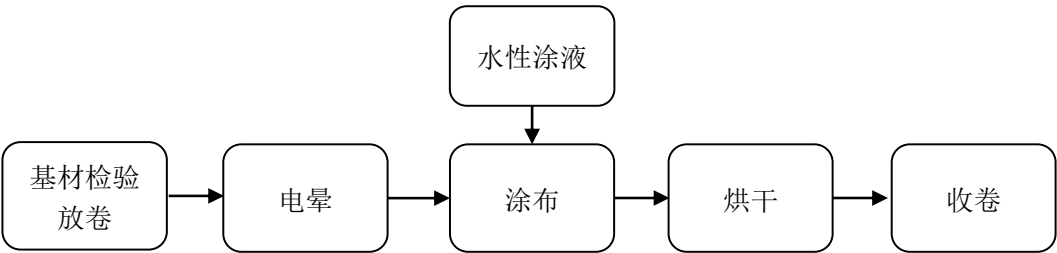


图：广告喷墨打印材料主要工艺流程（无需涂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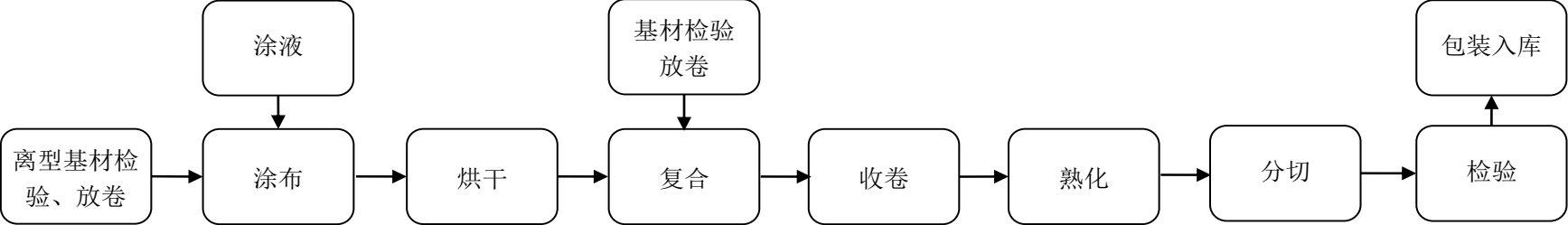
2、标签标识印刷材料

图：标签标识印刷材料主要工艺流程



3、电子级功能材料

图：电子级功能材料主要工艺流程



（三）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 PP 合成纸、PET 膜、PVC、CPP 膜、胶水、各种纸类等，上述 6 类主要原材料各期合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均超过 70%。

公司设置了采购部负责公司原辅材料的采购活动，采购部对于每种大类物资的采购均设置采购专员专项负责。公司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的日常采购采取“以产定购”的模式，采购部每月编制采购计划，根据工艺流程特点及生产计划进行采购需求分析，结合材料库存状况制订采购计划，经批准后由采购部进行询价、选择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及供应商管理体系，根据供应商资质、产品认证情况、原材料质量与价格、供货效率、售后服务情况等对供应商进行考核评级并更新合格供应商名录，保证公司原材料采购的质量与效率。

2、生产模式

公司以销定产，生产制造中心根据销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负责销售、采购、和生产部门之间的整体协调，并根据销售订单的数量和交货时间安排生产量和生产顺序，从而保证生产和出货的有序性。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与生产指令组织生产。生产管理部门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流程管理，监督安全生产，组织部门的生产质量规范管理工作。品管部负责产成品的抽检工作，确保实现公司“不制造不良品、不接受不良品、不流出不良品”的质量控制理念。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可以分为直销和经销，具体情况如下：

（1）经销模式

由于下游行业呈现终端客户分布范围广、单一客户需求量较小等特点，广告喷墨打印材料行业内企业一般采取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

在电子级功能材料行业，随着消费电子、汽车电子行业的快速发展，模切厂等元器件加工制造厂数量增加，其中中小型规模厂商众多。为了更好的服务下游主要客户，公司借鉴德莎、日东电工的区域经销商制度采用直销、经销相结合的模式，一方面可以节

约销售资源和人力成本，使公司销售资源主要集中于核心客户；另一方面也能将小而散的订单集中，便于公司制定生产计划、提高生产效率。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广告宣传品制作商等下游客户。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的均为买断式经销协议，经销商自行确定产品销售价格并负责对最终客户的服务和管理。

（2）直销模式

公司标签标识印刷业务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其主要客户有艾利集团、芬欧蓝泰、冠豪高新等。公司在电子级功能材料领域的直销客户主要为信维通信、碳元科技等。

（四）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构成具体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一）公司主营业务的总体情况”之“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的构成情况”。

2、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22 年 1-6 月		
艾利集团	4,285.95	4.83%
上海革迈广告器材有限公司	2,621.09	2.95%
江苏金大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17.20	2.61%
芬欧蓝泰	2,254.80	2.54%
郑州欣盛达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1,792.15	2.02%
小计	13,271.19	14.95%
2021 年		
艾利集团	7,917.71	4.74%
上海革迈广告器材有限公司	5,066.14	3.03%
郑州欣盛达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4,215.94	2.52%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江苏金大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290.91	1.97%
重庆新峻豪广告有限公司	3,199.43	1.92%
小计	23,690.13	14.18%
2020 年		
艾利集团	6,190.44	4.93%
上海革迈广告器材有限公司	3,745.00	2.98%
郑州欣盛达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3,727.58	2.97%
重庆新峻豪广告有限公司	3,466.60	2.76%
江苏金大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743.69	2.18%
小计	19,873.31	15.82%
2019 年		
艾利集团	4,887.38	3.90%
上海革迈广告器材有限公司	3,930.30	3.14%
郑州欣盛达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3,892.23	3.11%
重庆新峻豪广告有限公司	2,737.83	2.18%
临沂市天迈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263.01	1.81%
小计	17,710.75	14.13%

注：① 艾利集团包含同一控制范围内的艾利丹尼森（中国）有限公司（原名“艾利（中国）有限公司”）、艾利丹尼森（广州）材料有限公司（原名“艾利（广州）有限公司”）、Avery Dennison India Pvt Ltd.、Avery Dennison Thailand. Ltd.、Avery Dennison Europe、Avery Dennison Materials Pty.Ltd.、Pt.Avery Dennison Indonesia、Avery Dennison USA、Avery Dennison Singapore(Pte)Ltd.、Avery Dennison Materials、Avery Dennison Materials Europe BV、Avery Dennison Korea Ltd.。

② 上海革迈广告器材有限公司包含同一控制范围内的浙江鲨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广州美予彩数码耗材有限公司、中山市美予彩数码耗材有限公司、泉州市砂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鲨威科技有限公司、福州砂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太原砂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冉斯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妙绘广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合肥鲨威印刷材料有限公司、厦门砂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武汉春咏新材料有限公司、嘉兴市禾橙广告工程有限公司和成都森扬广告器材有限公司。

③ 郑州欣盛达广告材料有限公司包含同一控制范围内的河南欣亚达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④ 重庆新峻豪广告有限公司包含同一控制范围内的成都新创峻豪商贸有限公司、重庆峻玮商贸有限公司、河南钦洪广告材料有限公司、西安钦洪广告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北区钦洪广告材料经营部、贵阳钦洪明广告有限公司、重庆玮豪玮航商贸有限公司、成都明洪广告有限公司和重庆明红广告有限公司。

⑤ 临沂市天迈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包含同一控制范围内的临沂市福纳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⑥ 江苏金大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同一控制范围内的海安金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金大塑胶有限公司和上海金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⑦ 芬欧蓝泰包含同一控制范围内的芬欧蓝泰标签（中国）有限公司、UPM Raflatac SAS、UPM Raflatac Sdn. Bhd.、UPM Raflatac SP. Z.O.O.和 UPM Raflatac,Inc.。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占比超过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上述客户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五)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及能源动力的供应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66,536.50	86.35%	119,769.80	86.42%	86,556.72	86.48%	87,531.72	88.27%
直接人工	3,492.32	4.53%	6,974.75	5.03%	4,897.56	4.89%	5,036.27	5.08%
制造费用	4,534.49	5.88%	8,418.34	6.07%	6,519.16	6.51%	6,597.54	6.65%
运费	2,493.95	3.24%	3,425.27	2.47%	2,116.18	2.11%	-	-
合计	77,057.27	100.00%	138,588.15	100.00%	100,089.63	100.00%	99,165.54	100.00%

直接材料费在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所占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费占当年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 88.27%、86.48%、86.42%和 86.35%。

公司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为 PP 合成纸、PET 膜、PVC、CPP 膜、胶水及其他化工料等。公司生产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天然气、煤、生物质颗粒,相关原材料及能源均能从公开市场采购,供应充足。

2、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主要采购内容	占采购总额比例 (%)
2022 年 1-6 月				
1	天津富利	10,110.51	PP 合成纸	13.88
2	泉州利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248.80	PP 合成纸	9.95
3	深圳融科实业管理有限公司	6,705.93	PP 合成纸	9.20
4	上海碳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4,621.95	胶水	6.34
5	三房巷集团有限公司	3,122.41	PET 膜	4.29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主要采购内容	占采购总额比例(%)
合计		31,809.60	-	43.66
2021 年				
1	泉州利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2,072.09	PP 合成纸	16.94
2	天津富利	8,476.24	PP 合成纸	6.51
3	浙江金嘉科技有限公司	7,518.85	胶水、化工料	5.77
4	三房巷集团有限公司	6,787.48	PET 膜	5.21
5	浙江盛丰塑胶有限公司	5,205.36	PVC	4.00
合计		50,060.02	-	38.42
2020 年				
1	泉州利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57.85	PP 合成纸	21.46
2	天津富利	9,885.34	PP 合成纸	10.58
3	三房巷集团有限公司	5,558.50	PET 膜	5.95
4	浙江金嘉科技有限公司	4,759.44	胶水、化工料	5.09
5	浙江盛丰塑胶有限公司	3,691.26	PVC	3.95
合计		43,952.39	-	47.02
2019 年				
1	泉州利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100.99	PP 合成纸	17.29
2	天津富利	10,669.47	PP 合成纸	11.46
3	三房巷集团有限公司	5,818.92	PET 膜	6.25
4	浙江盛丰塑胶有限公司	3,742.60	PVC	4.02
5	温州市金田塑业有限公司	3,565.54	CPP 膜	3.83
合计		39,897.52	-	42.86

注：① 三房巷集团有限公司包含的主体有江苏兴业聚化有限公司、江苏三房巷薄膜股份有限公司。

② 浙江盛丰塑胶有限公司包含同一控制范围内的温州华烁塑胶有限公司。

③ 温州市金田塑业有限公司包含同一控制范围内的贵州金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云阳金田塑业有限公司、连云港市金田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④ 天津富利包含的主体有天津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名“天津富利新材料有限公司”）、洛阳富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洛阳桑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潘华离职后，与公司合资设立上海碳欣主要从事胶水研发、销售业务，并向公司销售胶水等产品，相关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之“四、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情况/（二）关联交易情况”。除此

之外，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3、报告期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材料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采购单价	变动幅度	采购单价	变动幅度	采购单价	变动幅度	采购单价
PP 合成纸	10.61	-3.20%	10.96	16.10%	9.44	-3.58%	9.79
PET 膜	10.29	-6.22%	10.97	9.81%	9.99	-6.18%	10.65
PVC	10.65	-3.88%	11.08	32.69%	8.35	-1.71%	8.50
纸类(全部纸类)	8.55	4.74%	8.16	18.09%	6.91	5.13%	6.57
胶水	8.86	-6.09%	9.43	69.60%	5.56	2.27%	5.44
CPP 膜	10.43	-2.09%	10.65	8.90%	9.78	-11.75%	11.08

（六）环保建设情况

1、发行人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也不属于受到环保重点监控的行业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7），公司属于“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大类中的“C2921 塑料薄膜制造”小类，具体细分行业为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制造业。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 号）第三条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发行人所在的橡胶和塑料制品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嘉兴市环境保护局发布的《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 2019 年嘉兴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2020 年嘉兴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 2021 年嘉兴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2022 年嘉兴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及浙江省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信息公开平台（<http://223.4.64.201:8888/gkpt/main/330000>）

检索查询结果，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或受到环保重点监控的行业。

2019 年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环保事故。

2、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资及直接费用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环保投资	直接环保费用支出
2022 年 1-6 月	222.30	309.22
2021 年	194.09	660.21
2020 年	143.57	395.34
2019 年	484.34	490.53

3、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制定了包括《废水、废气、噪声管理程序》、《固体废弃物管理程序》、《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在内的诸多内部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保要求。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出具的公司各生产项目的环境影响验收批复报告，公司的污染物排放符合指标。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出具了证明文件，确认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受到环保行政处罚。

（七）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一贯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已按照《劳动法》、《安全生产法》等有关劳动、安全及生产事故的法律法规建立了安保体系，负责管理及监管安全生产工作。在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公司制定了有关安全生产制度及应急预案，有效地提高了全体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保证了公司的生产安全。

嘉善县应急管理局出具了证明文件，确认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受到该局行政处罚或正在被该局立案调查的情形。

（八）行政处罚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相关行政处罚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 5 月 28 日，嘉善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善（消）行罚

决字[2019]0065号)：因发行人占用防火间距，给予罚款人民币 5,000 元的处罚。

2020 年 4 月 9 日，嘉善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了《证明》：发行人因占用防火间距事宜受到处罚，但因发行人能够积极配合整改并按时交纳罚款，且违法行为情节轻微，故我单位认为上述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

经保荐机构与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可转债造成实质性障碍。除上述情形之外，发行人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行政处罚事项。

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和运输工具等。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占比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422.21	3,718.70	8,703.52	45.55%	70.06%
通用设备	2,042.60	1,503.86	538.74	2.82%	26.38%
专用设备	20,732.84	11,089.33	9,643.51	50.47%	46.51%
运输工具	1,071.21	849.32	221.89	1.16%	20.71%
合计	36,268.86	17,161.21	19,107.65	100.00%	52.68%

2、房屋建筑物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单位：平方米

序号	所有权人	不动产权证书	房屋坐落	土地使用面积	建筑面积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浙（2020）嘉善县不动产权第 0000586 号	姚庄镇镇南路 88 号	6,666.60	5,539.40	工业	抵押
2		浙（2022）嘉善县不动产权第 0014699 号	姚庄镇镇南路 86 号	16,665.80	18,681.19	工业	抵押
3		浙（2020）嘉善县不动产权第	姚庄镇镇南路 78 号	9,556.50	7,079.84	工业	抵押

序号	所有人	不动产权证书	房屋坐落	土地使用面积	建筑面积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0023056 号					
4		浙（2020）嘉善县不动产权第0000601 号	姚庄镇银河路 17-2 号	13,332.80	9,437.40	工业	抵押
5		浙（2018）嘉善县不动产权第0039829 号	姚庄镇银河路 17-1 号	9,871.70	13,416.66	工业	抵押
6		浙（2019）嘉善县不动产权第0001504 号	姚庄镇银河路 17 号	19,545.60	22,772.38	工业	抵押
7		浙（2020）嘉善县不动产权第0061169 号	姚庄镇清凉村	30,965.10	-	工业	无
8	烟台富利	鲁（2021）海阳市不动产权第0012380 号	海阳市行村镇行村连接线西、海翔西路北、白沙河东	156,839.68	-	工业	无

3、主要机器设备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原值较大的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1	生产线	55	13,058.83	7,015.29	6,043.54	46.28%
2	蓄热式热氧化设备 RTO	2	752.44	250.90	501.54	66.65%
3	锅炉	2	492.04	144.61	347.43	70.61%
4	复卷分切机	1	447.47	113.36	334.11	74.67%
5	空调系统	1	223.86	120.46	103.40	46.19%
6	无尘车间净化设备	1	211.45	70.19	141.27	66.81%
7	淋膜复合机	1	141.03	94.90	46.13	32.71%
8	涂布设备	1	118.12	28.01	90.11	76.29%
合计			15,445.24	7,837.71	7,607.52	49.25%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详见本节“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 （一）主要固定资产”。

2、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人	授权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专利类别
1	发行人	ZL2015107021291	一种抗静电超薄双面胶	2015.10.23	发明
2	发行人	ZL201610585653X	一种表面广告用抗刮水晶膜的制备方法	2016.07.21	发明
3	发行人	ZL2015104511208	一种抗刮超薄可印刷单面胶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2015.07.28	发明
4	发行人	ZL2015104051331	一种数码喷绘广告基材及其制备方法	2015.07.10	发明
5	发行人	ZL2018104000634	一种冷裱膜用增透减反射涂层及其制备方法	2018.04.28	发明
6	发行人	ZL2019106089774	易剥离户外广告车身贴	2019.07.08	发明
7	发行人	ZL201910609031X	户外广告车身贴的制备方法	2019.07.08	发明
8	发行人	ZL201910659481X	户外用耐气候广告车贴的制备方法	2019.07.22	发明
9	发行人	ZL2019106594415	耐水性户外广告车身贴	2019.07.22	发明
10	发行人； 浙江欧仁	ZL2016109631272	一种超声融合薄膜及其制备方法	2016.10.28	发明
11	发行人； 浙江欧仁	ZL2016109687649	一种阻燃超声融合胶及其制备方法	2016.10.28	发明
12	发行人； 浙江欧仁	ZL2018102578936	一种硅烷封端聚合物及由其制备的湿气固化胶粘剂组合物	2018.03.27	发明
13	发行人	ZL2017201064480	涂布装置及涂布系统	2017.01.23	实用新型
14	发行人	ZL201720089165X	液位检测装置及液位控制装置	2017.01.23	实用新型
15	发行人	ZL2017200907249	搅拌装置及搅拌设备	2017.01.23	实用新型
16	发行人	ZL2017200035870	涂布头及涂布机	2017.01.23	实用新型
17	发行人	ZL2017205876603	一种导气性车贴	2017.05.25	实用新型
18	发行人	ZL201720588742X	一种数码打印专用光面 pp 复合纸	2017.05.25	实用新型
19	发行人	ZL2017214683949	管件截断装置	2017.11.07	实用新型
20	发行人	ZL2018207227861	喷绘写真耗材自动刮边装置	2018.05.15	实用新型
21	发行人	ZL2018207226746	胶粘制品剥离装置	2018.05.15	实用新型
22	发行人	ZL2018208974176	涂布头支撑辊用自动清洁装置	2018.06.11	实用新型
23	发行人	ZL2018208974246	大宽幅胶粘制品剥离力测试装置	2018.06.11	实用新型
24	发行人	ZL2019206110215	涂布缺陷自动标识和拦截装置	2019.04.29	实用新型
25	发行人	ZL2014304669769	包装盒（九）	2014.11.24	外观
26	发行人	ZL2014304669877	包装盒（十四）	2014.11.24	外观
27	发行人	ZL2014304670022	包装盒（四）	2014.11.24	外观
28	发行人	ZL2016300099799	包装盒	2016.01.12	外观

序号	申请人	授权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专利类别
29	浙江欧仁	ZL2015104022729	用于数码喷绘广告基材的抗紫外光热熔胶及其制备方法	2015.07.10	发明
30	浙江欧仁	ZL201510406532X	一种数码喷绘打印材料用热熔胶及其制备方法	2015.07.10	发明
31	浙江欧仁	ZL2015104067221	一种数码喷绘打印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5.07.10	发明
32	浙江欧仁	ZL2015104520832	一种抗刮胶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2015.07.28	发明
33	浙江欧仁	ZL2015107258964	一种吸波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5.11.02	发明
34	浙江欧仁	ZL2016105861913	一种表面广告用抗刮水晶膜	2016.07.21	发明
35	浙江欧仁	ZL2017102162663	一种全息防伪离型膜的制备方法	2017.04.05	发明
36	浙江欧仁	ZL2017101863702	一种 FPC 柔性线路板专用基材	2017.03.27	发明
37	浙江欧仁	ZL2018104706680	一种柔性温度传感器及其制备方法	2018.05.17	发明
38	浙江欧仁	ZL2018107490137	基于柔性压敏元件的拉伸传感器	2018.07.10	发明
39	合肥工业大学；浙江欧仁	ZL2018110617627	一种用于监测人体体温的可穿戴柔性温度传感器及其制备方法	2018.09.12	发明
40	浙江欧仁	ZL 2019102463015	制程用防残胶硅胶保护膜	2019.03.29	发明
41	浙江欧仁	ZL 2019102462652	抗静电硅胶保护膜的制备方法	2019.03.29	发明
42	浙江欧仁	US 16/407,970/US 11,099, 095 B2	FLEXIBLE PRESSURE SENSOR AND FABRICATION METHOD THEREOF	2019.05.09	发明
43	合肥工业大学；浙江欧仁	ZL2019106191240	一种基于改性纸基的高灵敏度柔性压力传感器及其制备方法	2019.07.10	发明
44	浙江欧仁	ZL2019105713262	用于无线充电器的防指纹胶带	2019.06.28	发明
45	浙江欧仁	ZL2019105713101	用于无线充电器的遮光胶带的制备方法	2019.06.28	发明
46	浙江欧仁	ZL2015204944356	一种新型数码喷绘广告基材	2015.07.10	实用新型
47	浙江欧仁	ZL2015205011784	一种数码喷绘打印耗材	2015.07.10	实用新型
48	浙江欧仁	ZL2016201328751	一种单面超薄胶带	2016.02.22	实用新型
49	浙江欧仁	ZL2016201334663	一种导热双面胶膜材料	2016.02.22	实用新型
50	浙江欧仁	ZL2016201320459	一种各向异性导电双面胶膜材料	2016.02.22	实用新型
51	浙江欧仁	ZL2016201334790	一种抗刮单面胶膜	2016.02.22	实用新型
52	浙江欧仁	ZL2016201317028	一种抗静电双面胶膜材料	2016.02.22	实用新型
53	浙江欧仁	ZL2016214544231	一种全息防伪离型膜产品	2016.12.28	实用新型
54	浙江欧仁	ZL201621451585X	一种远程视频识别技术专用离型	2016.12.28	实用新型

序号	申请人	授权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专利类别
			材料		
55	浙江欧仁	ZL2019104385326	一种耐溶剂型抗静电膜	2019.05.24	发明
56	浙江欧仁	18886729.5	FLEXIBLE TRANSPARENT CONDUCTIVE ELECTRODE	2019.06.27	发明
56	发行人	ZL2017100626108	涂布装置及涂布系统	2017.01.23	发明
57	浙江欧仁	ZL2021108944463	防残胶胶带的制备工艺	2019.03.29	发明
58	浙江欧仁	ZL2021109014387	电子产品用制程保护贴膜	2019.03.29	发明
59	浙江欧仁	ZL202110891001X	抗静电保护膜	2019.03.29	发明
60	浙江欧仁	ZL2019104388165	电子产品用抗静电膜的制备工艺	2019.5.24	发明

3、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拥有的商标情况如下：

（1）境内注册商标

序号	权利人	注册证号	商标图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专用权期限
1	发行人	第 3964910 号		第 24 类	2018.03.14-2028.03.13
2	发行人	第 5549843 号	福莱恒鑫	第 16 类	2019.09.07-2029.09.06
3	发行人	第 5549844 号	福莱森特 FLYCENTER	第 16 类	2019.09.07-2029.09.06
4	发行人	第 5549845 号	福莱丽德 FLYLEADER	第 16 类	2019.09.07-2029.09.06
5	发行人	第 5579416 号	美神	第 16 类	2019.12.14-2029.12.13
6	发行人	第 5579417 号	哈福	第 16 类	2019.09.07-2029.09.06
7	发行人	第 5598961 号		第 16 类	2019.09.14-2029.09.13
8	发行人	第 5598962 号	罗兰	第 16 类	2019.11.28-2029.11.27
9	发行人	第 7048875 号	高精度	第 16 类	2020.11.21-2030.11.20
10	发行人	第 8004058 号		第 16 类	2021.05.28-2031.05.27

序号	权利人	注册证号	商标图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专用权期限
11	发行人	第 8029203 号	欧丽	第 16 类	2021.02.28-2031.02.27
12	发行人	第 8029354 号	OULI	第 16 类	2021.05.07-2031.05.06
13	发行人	第 8425087 号		第 16 类	2021.08.21-2031.08.20
14	发行人	第 8425129 号		第 16 类	2021.07.14-2031.07.13
15	发行人	第 8425138 号		第 16 类	2021.07.14-2031.07.13
16	发行人	第 8425164 号		第 16 类	2021.07.07-2031.07.06
17	发行人	第 8627054 号	牧马人	第 16 类	2021.09.14-2031.09.13
18	发行人	第 8946724 号	福莱恒鑫	第 17 类	2022.01.14-2032.01.13
19	发行人	第 8946741 号	福莱森特	第 17 类	2022.01.14-2032.01.13
20	发行人	第 8946767 号	美神	第 17 类	2022.08.28-2032.08.27
21	发行人	第 8946782 号	哈福	第 17 类	2022.06.21-2032.06.20
22	发行人	第 8946818 号		第 17 类	2022.01.07-2032.01.06
23	发行人	第 8946969 号	ALLEAD	第 17 类	2022.08.28-2032.08.27
24	发行人	第 8947000 号		第 35 类	2022.01.14-2032.01.13
25	发行人	第 8951035 号	牧马人	第 24 类	2021.12.21-2031.12.20

序号	权利人	注册证号	商标图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专用权期限
26	发行人	第 8951074 号	ALLEAD	第 16 类	2021.12.21-2031.12.20
27	发行人	第 8951173 号	牧马人	第 17 类	2022.01.07-2032.01.06
28	发行人	第 8951193 号	阿波罗	第 17 类	2012.09.28-2032.09.27
29	发行人	第 8951211 号	欧丽数码	第 17 类	2022.06.28-2032.06.27
30	发行人	第 17391778 号		第 17 类	2016.09.07-2026.09.06
31	发行人	第 17391946 号	福莱森特	第 17 类	2016.09.07-2026.09.06
32	发行人	第 17392013 号	福莱森特	第 16 类	2016.08.14-2026.08.13
33	发行人	第 22513359 号	 欧仁新材 OUREN	第 17 类	2018.05.14-2028.05.13
34	发行人	第 22964343 号	 INLEAD/印丽	第 17、22 类	2018.03.14-2028.03.13
35	发行人	第 26513261 号		第 17 类	2018.10.07-2028.10.06
36	发行人	第 26522065 号		第 13 类	2018.12.07-2028.12.06
37	发行人	第 26522887 号		第 28 类	2018.12.07-2028.12.06
38	发行人	第 26522916 号		第 30 类	2018.12.07-2028.12.06
39	发行人	第 26524679 号		第 19 类	2018.12.07-2028.12.06
40	发行人	第 26526354 号		第 16 类	2018.12.07-2028.12.06
41	发行人	第 26533684 号		第 45 类	2018.10.07-2028.10.06

序号	权利人	注册证号	商标图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专用权期限
42	发行人	第 6588104 号		第 16 类	2020.03.28-2030.03.27
43	发行人	第 38074724 号		第 17 类、第 22 类	2020.03.28-2030.03.27
44	发行人	第 38415576 号		第 17 类	2020.05.21-2030.05.20
45	发行人	第 38719646 号		第 16 类	2020.02.28-2030.02.27
46	发行人	第 41170275 号		第 17 类	2020.07.28-2030.07.27
47	发行人	第 41193919 号		第 16 类	2020.07.28-2030.07.27
48	浙江欧仁	第 18537999 号		第 16 类	2017.01.21-2027.01.20
49	浙江欧仁	第 18538000 号		第 9 类	2017.01.21-2027.01.20
50	浙江欧仁	第 38428066 号		第 9 类	2020.05.21-2030.05.20
51	浙江欧仁	第 38434738 号		第 16 类	2020.02.21-2030.02.20
52	浙江欧仁	第 56176835 号		第 16 类	2021.12.07-2031.12.06
53	浙江欧仁	第 56197891 号		第 16 类	2021.12.21-2031.12.20
54	浙江欧仁	第 58498764 号		第 16 类	2022.02.28-2032.02.27
55	上海福莱奕	第 14442076 号		第 17 类	2015.06.07-2025.06.06
56	上海福莱奕	第 14442086 号		第 17 类	2015.10.14-2025.10.13

(2) 境外注册商标

序号	权利人	注册证号	商标图样	注册方式	已核准国家	核定使用商标类别	注册日期
1	发行人	1630496		马德里指定注册国家	欧盟	第 16 类	2021.11.04

序号	权利人	注册证号	商标图样	注册方式	已核准国家	核定使用商 标类别	注册日期
2	发行人	1630496	Fulai	马德里指定 注册国家	澳大利亚	第 16 类	2022.04.05
3	发行人	872849	Fulai	马德里指定 注册国家	俄罗斯	第 16 类	2021.08.10
4	发行人	1630496	Fulai	马德里指定 注册国家	菲律宾	第 16 类	2022.01.13
5	发行人	1630496	Fulai	马德里指定 注册国家	乌克兰	第 16 类	2022.08.15
6	发行人	1630496	Fulai	马德里指定 注册国家	哥伦比亚	第 16 类	2022.09.15
7	发行人	1630496	Fulai	马德里指定 注册国家	日本	第 16 类	2022.09.08
8	发行人	1630496	Fulai	马德里指定 注册国家	印度	第 16 类	2022.10.18
9	发行人	1630496	Fulai	马德里指定 注册国家	印度尼西亚	第 16 类	2022.10.07
10	发行人	1630496	Fulai	马德里指定 注册国家	越南	第 16 类	2022.12.01

（三）生产经营使用他人资产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以下租赁房产：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座落	用途	建筑面 积 (m²)	租赁期限
1	发行人	欧丽机械	姚庄镇南亩圩	临时车 间、仓储	3,100.00	2022.4.1 至 2025.3.31
2	发行人	嘉善新亿电子厂	丁栅镇南路（新亿电子厂）	仓储	1,800.00	2020.4.15 至 2023.4.14
3	发行人	嘉善县姚庄经营 管理有限公司	原丁栅敬老院宿舍楼	员工宿舍	975.00	2021.4.30 至 2023.5.1
4	发行人	嘉善县姚庄经营 管理有限公司	原丁栅镇中心学校北侧二幢学生宿舍 舍楼	员工宿舍	1,200.00	2021.4.30 至 2023.5.1
5	发行人	沈强	姚庄镇振兴路 380-10 号	员工宿舍	250.00	2020.4.1 至 2023.3.31
6	发行人	沈强	姚庄镇振兴路 380-10 号	员工宿舍	634.93	2020.6.1 至 2025.5.31
7	发行人	沈强	姚庄镇振兴路 380-10 号	员工宿舍	51.97	2020.6.15 至 2023.6.14
8	发行人	沈强	姚庄镇振兴路 380-10 号	员工宿舍	120.00	2021.12.5 至 2023.12.4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座落	用途	建筑面积 (m²)	租赁期限
9	发行人	何佩明	姚庄镇丁栅社区北港村何家路3号	员工宿舍	180.00	2022.3.1 至 2023.2.28
10	发行人	沈涛涛	嘉善县姚庄镇丁栅社区丝绸路127号楼1单元402室车库	宿舍通道	23.00	2022.4.22 至 2025.4.21
11	发行人	金凤	沉香荡34栋1单元301室	员工宿舍	207.94	2020.10.1 至 2023.9.30
12	发行人	黄小荣	嘉善县丁栅洪家村45号	员工宿舍	240.00	2021.5.18 至 2023.5.17
13	发行人	陈喜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丁栅社区新栅路南首5号楼	员工宿舍	126.00	2022.3.20 至 2023.3.19
14	发行人	周鑫	姚庄镇百姓家园2幢1单元201室	员工宿舍	81.25	2022.11.5 至 2023.11.4
15	发行人	翁晓明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丁栅镇新栅路315号2-5层	员工宿舍	100.00	2022.6.1 至 2023.5.31
16	发行人	朱建勋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丁栅社区丝绸路邮电局楼1梯402室	员工宿舍	120.00	2022.1.20 至 2023.1.19
17	发行人	陈强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丁栅华裕商务楼3单元301室	员工宿舍	122.40	2022.2.8 至 2025.2.7
18	发行人	吴红芳	金都上品11幢1001/1002	员工宿舍	176.12	2022.3.25 至 2024.3.24
19	发行人	许莉敏	姚庄镇左岸嘉园11幢1605室	员工宿舍	65.56	2022.5.1 至 2023.4.30
20	发行人	赵艳艳	姚庄镇香悦四季苑10幢1303室	员工宿舍	66.31	2022.5.5 至 2023.5.4
21	发行人	张晓亮	嘉善县姚庄镇金科集美嘉禾公馆6-1-1001室	员工宿舍	86.27	2022.6.6 至 2023.6.5
22	发行人	毛明生	丁栅沉香荡一村38幢1单元102室	员工宿舍	97.00	2022.11.10 至 2023.11.9
23	发行人东莞分公司	东莞宝泰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沙湖口田横路117号3号楼1楼靠后面横向2跨、宿舍3楼302/303/304	办公、仓储及宿舍	600.00	2021.11.1 至 2023.10.31
24	发行人东莞分公司	东莞宝泰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沙湖口田横路117号3号楼一楼	仓储	200.00	2021.11.1 至 2023.10.31
25	重庆福莱	芜湖安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茶园新区江溪路4号美安仓	仓储	1,230.00	2021.12.1 至 2024.11.30
26	福州福莱奕	黄建农	福州市仓山区螺洲镇螺洲街33号福州榕棋鞋业有限公司内	仓储	1,060.00	2022.2.10 至 2027.2.9
27	广州鸥仁	袁梅英	天河区育新街25号302房	办公	30.00	2022.1.11 至 2023.1.10
28	广州鸥仁	广州市姿彩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省白云区沙太北路金盘岭隧道口7号仓库	仓储	1,000.00	2020.9.25 至 2023.9.24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座落	用途	建筑面积 (m²)	租赁期限
29	西安众歌	陕西稳江工贸有限公司	西安市未央区丰产路东段楼阁台东口稳江仓储 18 号 6 号库 7 号门	仓储	875.00	2022.10.1 至 2023.9.30
30	深圳众歌	杨玉贞、刘奕慷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湖社区高原路 75 号 B1 栋厂房 101	仓储	702.00	2021.8.26 至 2023.12.31
31	郑州福莱奕	郑州双塔涂料有限公司	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大街 169 号厂区内东门办公室及南侧仓库	办公、仓储	494.20	2022.9.1 至 2023.8.31
32	武汉众歌	武汉供销农资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西湖区慈惠沙咀大队 25 栋 1 层	仓储	870.00	2022.1.1 至 2022.12.31
33	武汉众歌	武汉供销农资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西湖区慈惠沙咀大队 25 栋 1 层	办公	17.00	2022.1.1 至 2022.12.31
34	成都欧仁	陈世康	金牛区金府路 666 号 1 栋 16 层 1616 号	办公	40.26	2022.7.11 至 2023.7.10
35	成都欧仁	四川巨龙头商贸有限公司	新都区大丰镇华美村一社达艺路 56 号 1/2/3/4/5 号库房	仓储	1,888.00	2018.5.10 至 2023.5.9
36	上海元革	上海微衡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申北一路 8 号	仓储	1,048.00	2021.9.5 至 2023.9.4
37	上海福莱奕	上海七宝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 7001 号 3 幢 8 楼 806 室	办公	293.36	2021.11.10 至 2024.11.9
38	北京福莱奕	天津易代储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二街 12 号	仓储	700.00	2022.1.10 至 2023.1.9
39	北京福莱奕	王克臣	顺义区林河北大街 21 号院 1-2-806 室	办公	93.32	2022.10.1 至 2023.9.30
40	烟台富利	高立伟	海阳行村镇金水湾小区 17 号楼 506 阁	员工宿舍	70.00	2022.1.20 至 2023.1.19
41	烟台富利	海阳市奥凯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碧桂园 F-7-2005/2401/2405	员工宿舍	/	2022.10.16 至 2023.1.15
42	烟台富利	海阳市奥凯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碧桂园 F-7-1603, F-5-306/1503	员工宿舍	/	2022.10.27 至 2023.1.26
43	烟台富利	乜莹	海阳行村镇金水湾小区 22 号楼一单元 502	员工宿舍	83.00	2022.6.8 至 2023.6.7
44	烟台富利	尚晖	海阳市高速蔚蓝海岸 19-2-602 室	员工宿舍	/	2022.1.18 至 2023.1.17
45	烟台富利	王春堂	行村镇政德小区一单元一楼 102 室	员工宿舍	80.00	2022.5.18 至 2023.5.17
46	烟台富利	谭业高	海阳市行村镇驻地政德小区	员工宿舍	/	2022.11.6 至 2023.2.5
47	烟台富利	苏大龙	海阳行村镇政德醇園家园 1 号楼 503 室	员工宿舍	/	2022.11.1 至 2023.1.31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座落	用途	建筑面积 (m²)	租赁期限
48	武汉众歌	武汉供销农资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西湖区慈惠沙咀 105 室	办公	17.00	2022.9.1 至 2022.12.31
49	发行人	李妹	嘉兴市嘉善县万联花园 7 幢 1 单元 2603 室	员工宿舍	81.46	2022.9.5 至 2023.9.4

上述租赁房产中，除第 28 处办理了租赁备案登记外，其他租赁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公司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已出具承诺：若公司或子公司因租赁房产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而遭受损失，或因该等情况被房地产管理部门处以罚款，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承担该等损失、罚款及相关费用，保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业务不会因上述租赁事宜受到不利影响。

公司上述部分租赁房产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构成法律障碍。

十、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及相关资质情况

（一）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二）公司业务经营许可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的主要业务资质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持有人	编号	颁发单位	许可或备案内容	有效期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	发行人	02314390	嘉善县商务局	经营者基本信息	/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	上海福莱奕	02732353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经营者基本信息	/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	浙江欧仁	02314401	嘉善县商务局	经营者基本信息	/
4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发行人	3304969517	嘉兴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长期
5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上海福莱奕	3118961451	上海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长期
6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浙江欧仁	330496978P	嘉兴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长期
7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	发行人	3307608275	嘉兴海关	自理报检企业基本信息	/
8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	上海福	3100625442	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	自理报检企业基本	/

序号	名称	持有人	编号	颁发单位	许可或备案内容	有效期
	证明	莱奕		局	信息	
9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	浙江欧仁	3307612443	嘉兴海关	自理报检企业基本信息	/
10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发行人	浙XK16-205-00846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用纸包装容器等制品	2022.3.14 至 2027.3.13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超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

十一、公司是否存在房地产业务的相关情况

公司不存在房地产相关业务。

十二、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不存在境外经营的情况。

十三、自上市以来历次股本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首发前最近一期末（2021年3月31日）净资产额	47,035.32		
历次股本筹资情况	发行时间	发行类别	净筹资额
	2021年	人民币普通股(A股) 3,000万股（首发）	53,063.13
	合计		53,063.13
首发后累计派现金额（含税）	12,107.83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2022年6月30日）净资产额	107,254.50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2022年6月30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	101,197.40		

十四、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做出的重要承诺内容及履行情况

如下：

序号	承诺时点	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	------	----	-----	------	---------	----------

序号	承诺时点	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1	首发时承诺	其他	发行人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1个月内启动股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按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但不得低于股票回购时的市场价格。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长期有效	是
2	首发时承诺	其他	发行人	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当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在公司回购股份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履行回购公司股票义务。”	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3	首发时承诺	其他	发行人	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 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承诺长期有效	是
4	首发时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1个月内启动股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按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但不得低于股票回购时的市场价格。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长期有效	是
5	首发	股份	公司控股	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	股票上市	是

序号	承诺时点	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时承诺	限售	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	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3、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届满前离职，则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5、在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之日起 36 个月内	
6	首发时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	关于股份锁定期满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在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人每年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下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	承诺长期有效	是
7	首发时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郑重声明，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2、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持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构成潜在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	承诺长期有效	是

序号	承诺时点	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业务或活动；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的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3、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停止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发行人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发行人，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发行人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 5、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6、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消。”		
8	首发时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本人将充分尊重发行人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发行人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发行人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资金，也不要求发行人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如果发行人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发行人的公司章程等履行相关程序，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并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长期有效	是
9	首发时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	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当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在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迫使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履行股票增持义务。 2、发行人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进行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序号	承诺时点	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事宜投赞成票。”		
10	首发时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本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承诺如下： 1、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发行人利益； 2、将切实履行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4、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本单位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 6、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将尽责促使发行人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8、将支持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 9、本承诺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10、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协会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长期有效	是
11	首发时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	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 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因违反承诺而产生收益的，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停发本人应领取的薪酬（津贴）且本人不得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给发行人为止。 5、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承诺长期有效	是
12	首发时承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	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若发行人因本次发行前执行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政策事宜，被有权机关要求补缴	承诺长期有效	是

序号	承诺时点	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诺		控制人夏厚君	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的，则由此所造成的发行人一切费用开支、经济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且在承担后不向发行人追偿，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13	股权激励时承诺	股权激励	发行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承诺长期有效	是

十五、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若公司存在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合理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资

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三）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时，应当充分考虑未来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资金需求，并考虑公司未来从银行、证券市场融资的成本及效率，以确保分配方案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及发展。在公司年度盈利且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同时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存在下述情况之一时，公司当年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1）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2）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2、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可以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必要时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采取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并充分考虑利润分配后的股本规模与公司经营规模相适应。股票股利分配可以单独实施，也可以结合现金分红同时实施。

（四）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五）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1、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预分配方案，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能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决策程序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

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六）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1、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2、公司董事会未制订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不分配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分配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未分配利润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

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计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本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分红政策调整方案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

的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十六、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情况及资信评级情况

（一）债券发行与偿还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未有债券发行。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偿债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偿付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83.56	122.90	58.91	36.02
贷款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三）资信评级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聘请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信用评级机构。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本次可转债信用级别为 A+。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十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2021 年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2021 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2022 年 10 月 11 日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股）
夏厚君	董事长	男	52	151.20	97,483,500
涂大记	副董事长	男	54	136.21	11,745,000
江叔福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离任）	男	48	128.00	8,221,500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2021年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2022年10月11日直接 持有公司股票数（股）
聂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5	110.58	174,000
郝玉贵	独立董事	男	59	7.20	-
严毛新	独立董事	男	47	7.20	-
申屠宝卿	独立董事	女	57	3.90	-
项耀祖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0	3.30	-
刘延安	监事会主席	男	51	110.81	-
成炳洲	监事（离任）	男	41	47.86	-
彭晓云	职工监事（离任）	女	44	29.57	-
胡德林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44	26.58	58,000
李亮	监事	男	33	-	-
刘学长	职工监事	男	40	-	-
李耀邦	董事，总经理	男	43	94.35	1,305,000
毕立林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男	43	84.49	116,000
吴恒勇	副总经理（离任）	男	39	93.11	116,000
合计				1,034.36	119,219,000

注：江叔福于2021年6月15日离任董事会秘书，2022年3月30日离任副总经理，2022年7月27日离任董事；项耀祖于2021年6月15日离任独立董事；成炳洲于2022年4月20日离任监事；彭晓云于2022年4月14日离任职工监事；胡德林于2021年6月15日离任监事会主席；吴恒勇于2022年7月22日离任副总经理；李亮于2022年4月20日开始任职监事；刘学长于2022年4月14日开始任职职工监事；毕立林于2021年6月16日开始任职董事会秘书。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从业简历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从业简历情况具体如下：

1、董事会成员简介

（1）夏厚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浙江科技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科技创新创业人才。1989年7月至1997年7月，于湖北省麻城市乘马岗中学任教；1997年7月至1998年3月，任职于上海绿励文具有限公司；1998年4月至2000年1月任职于上海万如纸业有限公司；2000年4月至2017年8月，历任上海砂威总经理、福莱喷绘总经理等职。2009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2）涂大记先生，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7月至2002

年9月，于湖北省麻城市王福店中学任教；2002年9月至2007年8月，历任上海砂威副总经理、总经理；2005年6月至2017年8月，历任福莱喷绘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年6月起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3) 李耀邦先生，博士，毕业于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2005年10月至2021年7月在美国陶氏化学公司任职：2005年10月至2007年2月任职研发中心亚太区技术中心实验室主管；2007年3月至2008年9月于美国费城参加研发中心研发管理培训生项目；2008年10月至2012年9月任职涂料材料业务部亚太区技术中心技术经理；2012年10月至2013年10月于德国施塔德任职药品和食品业务部工厂生产经理（CEO全球人才项目）；2013年10月至2015年10月任职涂料材料业务部工业和功能涂料研发经理；2015年11月至2018年12月任职涂料材料业务部亚太区工业及功能涂料商务总监；2019年1月至2021年7月任职涂料材料业务部大中华区商务总监兼亚太区工业涂料商务总监。2021年8月至10月任职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浙江欧仁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21年10月起，任职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浙江欧仁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22年7月27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4) 聂胜先生，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大学毕业后，一直在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先后从事助理、生产主管、业务员、生产副经理、标签业务销售经理、总经理助理、销售副总监、销售总监、标签业务常务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位。

(5) 郝玉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导、注册会计师。1986年7月至2007年10月，历任河南大学会计系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2007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审计系主任、会计工程研究所所长；2019年12月至今，任浙江农林大学会计专硕MPAcc中心主任；2018年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浙江国检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 严毛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教授职称。1993年9月至2005年6月，任杭州商学院（2004年更名为浙江工商大学）团委办公室主任；2005

年7月至2010年11月，任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学生工作部主任；2010年12月至2016年11月，任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副教授、党委副书记；2016年12月至2019年1月，任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教授、党委书记、副院长；2019年2月至2019年12月，任浙江工商大学教授、研究生部部长、研究生院副院长；2020年1月至2021年2月，任浙江工商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党委书记、副院长。2021年3月至今，任浙江工商大学学校办公室（法律事务室）主任。2018年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铭科技独立董事、倍仕得电气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申屠宝卿女士，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7月开始，先后在浙江大学担任助教、讲师、副教授，2006年12月至今，在浙江大学任职教授、博导。自2021年6月16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简介

（1）刘延安先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7月至2003年2月，任黄冈市黄州区国营白潭湖养殖场会计；2003年2月至2007年2月，任上海砂威财务经理；2007年2月至2015年3月，任福莱喷绘财务总监；2015年3月起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李亮先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先后任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助理、审计员。2018年9月至今任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员。

（3）刘学长先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8月至2022年4月，在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仓库主管职务，现任本公司广印制造中心物流部一厂仓库主管。

3、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1）李耀邦先生简介参见本节“十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从业经历/1、董事会成员简介”。

（2）毕立林先生，2005年6月毕业于江苏大学会计学专业，研究生学历，并获得注册会计师、税务师、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任弓箭玻璃器皿（南京）有限公司财务分

析主管，浙江海通钢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20年5月至2021年6月，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助理一职；自2021年6月16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职务。

（3）聂胜先生简介参见本节“十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从业经历/1、董事会成员简介”。

（三）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在公司及其子公司任职外，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的其他单位	职务
1	夏厚君	董事长	嘉兴市进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溪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嘉善欧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
2	郝玉贵	独立董事	浙江国检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3	刘延安	监事会主席	嘉善姚庄联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嘉善姚庄联保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4	李耀邦	董事，总经理	浙江欣杭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5	毕立林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嘉善火石五金经营部	经营者

（四）公司对管理层的激励情况

1、2021 年度激励计划

2021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及其他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2021年12月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同日公告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2021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首次授予日）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24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 199.65 万股，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出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83.19%；预留 40.35 万股，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出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16.81%。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12 月 9 日，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64 人，授予价格为每股 13.45 元。在授予日后的限制性股票登记过程中，因 6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意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为 16.00 万股，故以 2021 年 12 月 9 日为授予日、以 13.4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58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83.65 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激励对象可根据计划规定的条件认购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 4 年，限制性股票分三次解锁，三次解锁，三次解锁比例为 30%、30%、40%，若到期无法解锁则由公司以授权价格回购。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5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7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7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9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9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51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2021 年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含预留）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2-2024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净利润）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2	1.57 亿元	1.41 亿元

解除限售安排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净利润）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3	1.85 亿元	1.65 亿元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24	2.27 亿元	2.02 亿元
考核指标		完成度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
实际完成净利润[注]		$A \geq A_m$	100%
		$A_n \leq A < A_m$	A/A_m
		$A < A_n$	0%

注：本激励计划中所指净利润，指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和烟台富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后的上市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

十八、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最近五年，公司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的情形。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一）关于同业竞争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夏厚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9,748.3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5.15%，通过嘉兴市进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7.38%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62.53%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营业务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其他控股企业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及独立董事意见

1、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将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已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如下书面承诺：

“1、本人郑重声明，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2、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持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构成潜在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的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3、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停止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

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发行人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发行人，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发行人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

5、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6、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自公司上市以来，一直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严格履行做出的承诺，未出现同业竞争或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独立董事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措施有效性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同业竞争事宜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将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已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书面承诺，其内容合法、有效，具有法律约束力，能够有效避免未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主要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夏厚君	直接持有发行人 55.15%的股份，并通过进取投资控制发行人 7.38%股份，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持有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外，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进取投资	直接持有发行人 7.38%的股份，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夏厚君持有其 60.625%的权益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	涂大记	直接持有发行人 6.64%的股份

3、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为公司的关联方。

6、发行人的联营和参股公司

(1) 上海碳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碳欣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联营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碳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6MA1JF3PR6P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潘华
成立日期	2021 年 7 月 9 日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海坤路 1 号第 2 幢 12501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潘华持股 62%，福莱新材持股 38%。

（2）嘉兴欧仁华视新材料有限公司

嘉兴欧仁华视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参股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嘉兴欧仁华视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21MA2JHUA7L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朱小妹
成立日期	2021 年 7 月 2 日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大云镇云溪南路 92 号楼 216 室-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光学仪器销售；电工器材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	朱小妹持股 95%，浙江欧仁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5%。

（3）上海欧仁晶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欧仁晶华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参股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欧仁晶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7EA4U25C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赵传阳
成立日期	2021 年 12 月 1 日
住所	上海市崇明区竖新镇响椿路 58 号（上海竖新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包装材料及制品、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机电设备、机械设备、音响设备、普通劳防用品、办公用品、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汽车饰品、汽车及配件的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上海深研晶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95%，浙江欧仁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5%。

（4）盐城欧仁三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盐城欧仁三丰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参股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盐城欧仁三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22MA27AEAU9Y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邹娟娟
成立日期	2021 年 10 月 27 日
住所	盐城市滨海县八巨镇民营创业园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三丰盈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持股 95%，浙江欧仁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5%。

（5）浙江欣杭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欣杭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参股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浙江欣杭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21MABU4B9B39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郑芸雅
成立日期	2022 年 8 月 9 日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银河路 17-2 号 1 幢 2 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轮胎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郑芸雅持股 55%，浙江欧仁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45%。

7、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1	苏州月木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夏厚君的妹妹夏旭曾持股 90%
2	湖北仙姑酒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涂大记的兄弟涂大海担任监事
3	合肥福丽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涂大记的兄弟涂大海担任监事
4	湖北维嘉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涂大记的兄弟涂大海持股 33%并担任监事，该企业已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注销
5	杭州科望特种油墨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申屠宝卿的配偶何平持股 91.67%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6	杭州玻美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申屠宝卿的配偶何平持股 49.2%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	浙江国检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郝玉贵担任董事
8	嘉善火石五金经营部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毕立林担任经营者
9	江叔福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2 年 3 月及 7 月辞去在公司处的全部职务
10	项耀祖	公司原董事，2021 年 6 月任期届满后离任
11	胡德林	公司原监事，2021 年 6 月任期届满后离任
12	成炳洲	公司原监事，2022 年 4 月辞去监事职务
13	彭晓云	公司原监事，2022 年 4 月辞去监事职务
14	吴恒勇	公司原副总经理，2022 年 7 月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15	嘉兴铭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江叔福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16	上海厚德致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江叔福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
17	浙江铭天电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江叔福持股 7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8	宁波润天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江叔福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9	嘉兴楚和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江叔福持股 5.59%
20	义乌市砂威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江叔福配偶的兄弟刘晓兵持股 100%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21	嘉兴思远纸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成炳洲的配偶李儒智持股 100%
22	嘉善亚新纸管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成炳洲的配偶李儒智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23	嘉善亚星纸管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成炳洲的配偶李儒智持股 25%并担任经理，该企业已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注销
24	嘉兴市麦道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彭晓云持股 60%，该企业已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注销

8、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1	成华区福莱广告材料经营部	公司董事涂大记的兄弟涂大海担任经营者，该企业已于 2020 年 6 月 2 日注销
2	胡文惠	公司原监事，2019 年 7 月辞去监事职务
3	无锡福莱鲨威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胡文惠的弟弟胡新文持股 100%
4	上海图彩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胡文惠的丈夫涂晓峰持股 100%
5	洛阳富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富利的少数股东迟富轶在 2021 年 8 月-9 月曾任高级管理人员并曾实际控制的企业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销售货物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苏州月木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341.77	1,075.60	720.93	706.95
义乌砂威		164.10	382.99	383.66	452.58
无锡福莱鲨威		不再构成关联方		208.31	280.97
合肥福丽		-	176.74	162.74	189.72
图彩图文		不再构成关联方		72.89	176.42
洛阳富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聚丙烯主料和母料	不再构成关联方	2,217.44	-	-
合计		505.87	3,852.77	1,548.53	1,806.64

与发行人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主要是实控人或主要股东的亲属，其与发行人开展业务较早，在当地也形成了自身的销售渠道。且除发行人的业务外，其也代理其他品牌的广告材料。该等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的交易具备商业合理性。报告期内，公司

与上述关联方分别签订购销协议，在协议中对销售定价原则、销售奖励政策、调换货政策、信用期政策等重要商务条款进行了约定，不存在销售价格显著高于或低于第三方且无合理原因的情形。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签署的购销协议的主要条款与其他非关联企业保持一致。

洛阳富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烟台富利的少数股东迟富轶 2021 年 8 月-9 月曾任高级管理人员并曾实际控制的公司。迟富轶具有原膜制造和销售的相关资源，为尽早发挥其资源优势和供应链协同效应，公司决定与洛阳富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交易。2021 年 10 月，洛阳富衡消耗库存过程中，部分 PP 塑料薄膜销售给公司，2021 年 11 月起，烟台富利委托洛阳富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从事 OEM 代工，烟台富利正式投产前，这种合作运营模式有利于确保公司供应安全。

(2) 采购商品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上海碳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4,621.95	2,775.56	-	-
洛阳富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不再构成关联方	3,564.04	-	-
合计		4,621.95	6,339.59	-	-

公司与洛阳富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交易详见上文关联销售。

上海碳欣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38% 股权，主营业务为胶水研发与销售，公司投资并向其采购胶水有助于公司打通上游供应链，提高公司产品综合竞争力。

(3) 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关联方发生的经营性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字	出租方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本公司	欧丽机械	24.76	52.04	55.80	55.80

报告期内，公司与欧丽机械签署租赁合同，承租其所租赁的位于浙江省嘉善县姚庄镇的二幢房屋用于仓储。上述关联租赁价格系在参考周边类似物业租赁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由承租方和出租方双方协商确定，租赁价格与周边类似物业水平相当。

(4)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合同编号	主债权 发生期间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人	担保方式
1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嘉善支行	2017年嘉善（保）字XTJJ001号	2017.10.16至2020.10.15	3,300	夏厚君、涂大记、江叔福、进取投资	连带责任保证
2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嘉善支行	2019年嘉善（保）字XHJ001号	2019.03.27至2022.06.01	3,300	夏厚君	连带责任保证
3	发行人	嘉兴银行嘉善支行	2017年9051高保字第000045号	2017.06.22至2020.06.22	3,900	夏厚君、涂大记、江叔福	连带责任保证
4	发行人	嘉兴银行嘉善支行	2018年9051高保字第000105号	2018.09.12至2021.09.12	1,200	夏厚君、涂大记、江叔福	连带责任保证
5	福莱贸易	上海农商银行嘉善支行	33004174410278	2017.07.18至2021.07.05	1,000	夏厚君、涂大记、江叔福、丁华平	连带责任保证
6	浙江欧仁	中国农业银行嘉善支行	OR20190730	2019.07.30至2022.04.11	750	夏厚君、涂大记、江叔福	连带责任保证
7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嘉善支行	6374279992019015	2019.09.06至2022.04.28	2,000	夏厚君	连带责任保证
8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嘉善支行	6374279992019016	2019.09.06至2022.04.28	2,000	涂大记	连带责任保证
9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嘉善支行	6374279992019017	2019.09.06至2022.04.28	2,000	江叔福	连带责任保证
10	发行人	上海农商银行嘉善支行	33004184410376	2018.11.12至2021.07.05	865	夏厚君、涂大记、江叔福	连带责任保证
11	福莱贸易	上海农商银行嘉善支行	33004184410377	2018.11.12至2021.07.05	280	丁华平	连带责任保证
12	发行人	交通银行嘉兴嘉善支行	709B200082	2020.07.10至2021.07.10	810	夏厚君	连带责任保证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分别为 889.13 万元、1,030.29 万元、1,034.36 万元、504.83 万元。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借入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拆出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本期应付利息
2019 年	夏厚君	2,694.00	-	2,694.00	-	38.57

3、关联往来款余额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往来科目	关联方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	苏州月木	122.07	107.48	243.53	109.76
	义乌砂威	60.20	52.32	72.65	123.76
	无锡福莱鲨威	不再构成关联方		13.96	16.66
	合肥福丽	-	36.01	59.06	50.74
	上海图彩图文	不再构成关联方		-	33.91
	洛阳富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不再构成关联方	1,105.55	-	-
应收款项融资	洛阳富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不再构成关联方	1,005.54	-	-
预付款项	洛阳富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不再构成关联方	385.24	-	-
应付账款	上海碳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756.54	140.92	-	-
租赁负债	嘉善欧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72.71	66.43	-	-

（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及独立董事意见

1、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权限和程序，主要包括：

（1）《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1) 第 80 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程序为：

①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②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③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④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普通决议应由除关联股东以外其他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特别决议，应由除关联股东以外其他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⑤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决议无效。

⑥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应该回避；会议需要关联股东到会进行说明的，关联股东有责任和义务到会作出如实说明。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1) 第 5 条规定：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2) 第 34 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交易，由股东大会决定。

3) 第 43 条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 第 50 条规定：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

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3）《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1) 第 22 条规定：董事会做出的普通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做出的特别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多数通过。当发生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且回避后董事会人数不足三人时，应先由全体董事（含关联董事）将该等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等程序性问题做出决议，再由公司股东大会对该等交易做出相关决议。

2) 第 28 条规定：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董事会及关联董事应遵守本公司章程和《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

1) 第 20 条规定：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 第 23 条规定：独立董事应当对对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发表独立意见。

（5）《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该制度对关联方的认定、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等内容进行了具体的规定。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就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程序合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财务报告均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2021〕188 号、天健审〔2022〕1108 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 2022 年 1-6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501.81	27,707.29	15,234.32	8,815.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9.09	30,558.41	35.70	70.40
应收票据	4,517.15	6,037.77	3,569.85	-
应收账款	36,156.07	28,011.64	21,952.00	18,851.55
应收款项融资	2,358.90	2,783.57	1,037.52	1,366.82
预付款项	4,000.68	3,141.11	1,741.73	1,268.42
其他应收款	832.87	782.45	251.61	254.26
存货	14,352.34	16,604.23	12,158.28	9,320.40
合同资产	-	-	553.3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726.13	3,215.27	460.08	1,639.40
流动资产合计	115,485.05	118,841.74	56,994.46	41,587.15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46.87	211.99	-	-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	1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9,107.65	19,671.63	19,460.40	19,396.02
在建工程	13,685.79	8,760.73	661.68	1,470.57
使用权资产	728.23	584.47	-	-
无形资产	6,739.62	6,825.71	3,327.83	1,693.90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217.74	174.57	83.13	242.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2.19	750.62	293.91	278.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07.76	3,830.41	444.09	66.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935.85	40,820.12	24,271.04	23,147.62
资产总计	170,420.89	159,661.86	81,265.51	64,734.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04.45	1,001.18	4,886.42	4,757.86
交易性金融负债	80.98	4.78	0.27	18.51
应付票据	28,316.79	28,712.77	16,865.63	7,439.10
应付账款	12,193.13	10,461.30	11,368.14	11,493.02
预收款项	-	-	-	944.41
合同负债	666.16	606.37	164.56	-
应付职工薪酬	1,731.86	3,011.19	2,690.24	2,370.40
应交税费	1,354.59	2,194.53	1,122.59	140.23
其他应付款	3,225.06	3,076.97	737.76	522.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1.96	318.72	-	-
其他流动负债	308.50	517.77	368.33	-
流动负债合计	52,713.47	49,905.59	38,203.95	27,686.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696.00	-	-	-
应付债券	-	-	-	-
租赁负债	377.13	287.73	-	-
长期应付款	-	-	-	-
递延收益	373.61	340.83	248.39	292.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8	84.93	5.36	13.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52.92	713.48	253.75	306.51
负债合计	63,166.39	50,619.07	38,457.70	27,992.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12.69	12,183.65	9,000.00	9,000.00
资本公积	59,942.23	64,445.24	11,685.82	11,685.82
减：库存股	2,792.67	2,470.09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4,521.99	4,521.99	3,316.19	2,191.21
未分配利润	21,813.16	24,318.77	18,775.79	13,864.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197.40	102,999.56	42,777.80	36,741.78
少数股东权益	6,057.10	6,043.23	30.00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254.50	109,042.79	42,807.81	36,741.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420.89	159,661.86	81,265.51	64,734.7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6,170.68	171,531.95	126,909.04	126,850.02
其中：营业收入	96,170.68	171,531.95	126,909.04	126,850.02
二、营业总成本	92,344.65	159,322.44	114,591.70	116,000.47
其中：营业成本	84,038.43	141,946.42	100,697.62	99,836.24
税金及附加	231.14	543.22	338.53	363.90
销售费用	2,105.41	4,440.17	3,346.78	5,507.98
管理费用	3,020.02	6,319.03	5,450.93	5,510.47
研发费用	3,213.92	5,997.85	4,322.85	4,480.26
财务费用	-264.28	75.75	434.98	301.61
其中：利息费用	47.07	116.70	234.10	337.96
利息收入	115.30	298.98	117.71	71.55
加：其他收益	469.38	1,436.44	905.62	998.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2.57	340.82	205.98	-52.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1.14	16.97	-	-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5.29	522.31	-16.45	65.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8.33	-355.00	-228.22	65.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3.93	-170.50	-44.83	-36.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14	-	8.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00.42	13,978.44	13,139.43	11,898.36
加：营业外收入	4.36	520.25	1,211.74	95.25
减：营业外支出	19.16	273.12	794.16	158.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85.63	14,225.58	13,557.02	11,835.45
减：所得税费用	269.55	1,440.36	1,588.99	1,563.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6.08	12,785.21	11,968.02	10,271.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3,616.08	12,785.21	11,968.02	10,271.84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02.22	12,748.78	12,036.02	10,271.84
少数股东损益	13.87	36.44	-68.00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16.08	12,785.21	11,968.02	10,271.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02.22	12,748.78	12,036.02	10,271.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7	36.44	-68.00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1.19	1.34	1.14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1	1.19	1.34	1.14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152.86	175,794.62	118,276.47	128,552.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63.77	1,106.58	780.69	994.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1.51	5,285.89	5,129.05	4,628.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928.14	182,187.09	124,186.21	134,176.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561.16	140,583.61	82,333.21	93,146.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99.02	15,953.83	12,215.15	11,569.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55.62	4,864.27	2,117.11	4,564.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37.29	10,501.99	10,533.50	10,34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153.08	171,903.70	107,198.96	119,62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4.94	10,283.38	16,987.25	14,55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	20,000.00	1,300.00	5,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3.11	195.08	8.33	12.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5.22	-	69.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4.60	417.22	556.46	130.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17.72	20,667.52	1,864.80	5,41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78.39	13,978.71	4,684.45	5,527.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	50,200.00	1,300.00	3,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0.94	5,004.60	45.00	556.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49.33	69,183.32	6,029.45	9,883.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8.39	-48,515.79	-4,164.65	-4,471.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0.40	58,566.09	98.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98.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96.00	1,000.00	7,810.00	6,1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26.40	59,566.09	7,908.00	6,1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	4,880.00	7,680.00	8,1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51.70	6,104.70	6,235.54	5,901.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13	3,438.86	-	2,966.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7.83	14,423.56	13,915.54	16,98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8.57	45,142.53	-6,007.54	-10,808.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0.84	-44.65	-81.36	-67.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62.86	6,865.47	6,733.69	-794.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19.90	12,254.43	5,520.73	6,315.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82.75	19,119.90	12,254.43	5,520.73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22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83.65				64,445.24	2,470.09			4,521.99		24,318.77	6,043.23	109,042.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83.65				64,445.24	2,470.09			4,521.99		24,318.77	6,043.23	109,042.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29.04				-4,503.01	322.58					-2,505.61	13.87	-1,788.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02.22	13.87	3,616.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32.00				994.03	430.40							595.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32.00				398.40	430.40							

项目	2022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95.63							595.6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7.83					-6,107.83	-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83					-6,107.83	-6,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497.04				-5,497.0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497.04				-5,497.04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项目	2022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12.69				59,942.23	2,792.67			4,521.99		21,813.16	6,057.10	107,254.50

(2)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				11,685.82				3,316.19		18,775.79	30.00	42,80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				11,685.82				3,316.19		18,775.79	30.00	42,80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183.65				52,759.42	2,470.09			1,205.79		5,542.98	6,013.23	66,234.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48.78	36.44	12,785.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83.65				52,414.10	2,470.09						5,976.79	59,104.4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183.65				52,349.57	2,470.09						5,976.79	59,039.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64.53								64.53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05.79		-7,205.79		-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5.79		-1,205.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		-6,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45.32								345.3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83.65				64,445.24	2,470.09			4,521.99		24,318.77	6,043.23	109,042.79

(3) 2020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				11,685.82				2,191.21		13,864.75		36,741.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				11,685.82				2,191.21		13,864.75		36,741.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24.98		4,911.04	30.00	6,066.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036.02	-68.00	11,968.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00	98.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8.00	9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24.98		-7,124.98	-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4.98		-1,124.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6,000.00	-6,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				11,685.82				3,316.19		18,775.79	30.00	42,807.81

(4) 2019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				11,685.82				782.51		6,801.61	28,269.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				11,685.82				782.51		6,801.61	28,269.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08.70		7,063.14	8,471.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271.84	10,271.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08.70		-3,208.70		-1,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08.70		-1,408.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1,800.00		-1,8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				11,685.82				2,191.21		13,864.75		36,741.78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876.51	21,793.90	13,020.00	7,382.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5.94	30,546.76	35.70	37.18
应收票据	4,517.15	6,037.77	2,964.43	-
应收账款	32,716.26	26,065.91	17,262.17	13,820.59
应收款项融资	1,758.71	1,080.94	1,037.52	1,246.43
预付款项	1,654.01	2,469.76	1,650.27	1,150.84
其他应收款	499.19	28.87	334.81	2,263.91
存货	9,677.72	11,743.14	8,866.14	6,557.45
合同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714.36	2,465.27	120.99	1,125.60
流动资产合计	95,449.86	102,232.33	45,292.04	33,584.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6,198.58	19,138.32	11,923.97	11,923.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6,632.82	16,996.42	17,268.61	16,811.96
在建工程	10,421.38	8,475.82	631.19	1,460.16
使用权资产	205.51	116.66	-	-
无形资产	3,253.10	3,333.65	3,311.51	1,692.12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206.78	153.35	54.86	152.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6.02	657.07	208.83	192.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9.48	140.57	440.65	66.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423.67	49,011.86	33,839.62	32,300.17
资产总计	153,873.53	151,244.20	79,131.66	65,884.85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3.94	-	4,305.72	3,916.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45	4.31	-	18.51
应付票据	28,924.92	29,194.85	16,479.31	7,439.10
应付账款	11,196.83	8,402.56	10,226.05	10,783.66
预收款项	-	-	-	2,673.22
合同负债	1,061.23	1,685.53	88.64	-
应付职工薪酬	1,310.90	2,237.63	1,993.21	1,696.32
应交税费	1,164.04	2,031.93	939.48	82.06
其他应付款	3,180.47	3,003.35	581.45	347.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00	126.21	-	-
其他流动负债	395.92	689.39	369.81	-
流动负债合计	51,372.70	47,375.76	34,983.65	26,956.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租赁负债	99.21	35.74	-	-
长期应付款	-	-	-	-
递延收益	277.20	267.87	160.85	190.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9	82.01	5.36	5.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1.80	385.62	166.20	196.07
负债合计	51,754.50	47,761.38	35,149.85	27,152.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12.69	12,183.65	9,000.00	9,000.00
资本公积	59,912.33	64,415.34	11,685.82	11,685.82
减：库存股	2,792.67	2,470.09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4,521.99	4,521.99	3,316.19	2,191.21
未分配利润	22,764.68	24,831.93	19,979.80	15,854.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119.03	103,482.82	43,981.81	38,732.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3,873.53	151,244.20	79,131.66	65,884.85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8,067.15	153,620.55	116,275.87	115,916.23
减：营业成本	67,812.42	128,590.80	93,728.63	93,232.25
税金及附加	139.34	438.82	302.37	329.34
销售费用	824.95	1,925.57	1,391.34	2,342.50
管理费用	2,689.87	5,911.63	5,009.91	4,956.24
研发费用	2,537.05	5,056.55	3,777.79	3,750.15
财务费用	-175.70	-67.68	281.85	291.89
其中：利息费用	21.03	71.80	206.64	292.89
利息收入	95.40	279.46	109.27	56.48
加：其他收益	291.81	1,180.61	530.35	669.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5.15	300.51	123.77	3,665.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4	16.97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7.73	510.86	17.04	30.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7.79	-479.53	-205.68	33.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1.24	-150.81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14	-	1.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39.41	13,121.36	12,249.46	15,414.15
加：营业外收入	3.38	507.88	1,208.82	79.20
减：营业外支出	19.16	259.02	682.76	42.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23.64	13,370.23	12,775.52	15,450.44
减：所得税费用	283.06	1,312.31	1,525.73	1,363.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40.58	12,057.92	11,249.79	14,087.02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4,040.58	12,057.92	11,249.79	14,087.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40.58	12,057.92	11,249.79	14,087.02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628.14	151,611.45	107,081.35	119,361.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1.62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1.35	5,008.14	4,830.64	4,23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91.12	156,619.59	111,911.99	123,594.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477.81	119,958.06	77,377.92	87,531.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92.23	12,312.88	9,256.83	8,089.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74.03	3,970.10	1,841.90	4,102.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2.57	9,684.37	9,409.19	8,73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36.63	145,925.41	97,885.84	108,45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4.49	10,694.18	14,026.15	15,139.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	20,000.00	1,300.00	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3.11	181.04	2,235.99	1,463.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5.22	-	53.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4.44	633.64	1,108.46	505.68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17.55	20,869.90	4,644.45	7,022.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64.85	10,894.26	4,637.49	5,688.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	57,190.00	1,300.00	5,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96	5,259.00	1,195.00	258.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66.81	73,343.26	7,132.49	11,546.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50.74	-52,473.37	-2,488.04	-4,524.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0.40	58,566.09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	-	7,230.00	5,29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0.40	58,566.09	7,230.00	5,29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300.00	6,840.00	7,19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15.99	6,071.67	6,207.52	6,090.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19	3,266.02	-	2,73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8.18	13,637.69	13,047.52	16,013.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78	44,928.40	-5,817.52	-10,723.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88	21.80	-66.00	-65.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05.32	3,171.01	5,654.59	-172.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11.11	10,040.10	4,385.51	4,558.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16.43	13,211.11	10,040.10	4,385.51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22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83.65				64,415.34	2,470.09			4,521.99	24,831.93	103,48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183.65				64,415.34	2,470.09			4,521.99	24,831.93	103,482.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29.04				-4,503.01	322.58				-2,067.24	-1,363.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40.58	4,040.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0				994.03	430.40					595.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00				398.40	430.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95.63						595.63
4. 其他											

项目	2022 年 1-6 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7.83				-6,107.83	-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107.83				-6,107.83	-6,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497.04				-5,497.0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5,497.04				-5,497.04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12.69				59,912.33	2,792.67			4,521.99	22,764.68	102,119.03

(2) 2021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				11,685.82				3,316.19	19,979.80	43,981.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				11,685.82				3,316.19	19,979.80	43,981.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83.65				52,729.52	2,470.09			1,205.79	4,852.13	59,501.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57.92	12,057.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83.65				52,414.10	2,470.09					53,127.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183.65				52,349.57	2,470.09					53,063.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4.53						64.5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05.79	-7,205.79	-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5.79	-1,205.79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	-6,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15.43						315.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83.65				64,415.34	2,470.09			4,521.99	24,831.93	103,482.82

(3) 2020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				11,685.82				2,191.21	15,854.99	38,732.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				11,685.82				2,191.21	15,854.99	38,732.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4.98	4,124.81	5,249.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49.79	11,249.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24.98	-7,124.98	-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4.98	-1,124.98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	-6,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				11,685.82				3,316.19	19,979.80	43,981.81

(4) 2019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				11,685.82				782.51	4,976.68	26,445.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				11,685.82				782.51	4,976.68	26,445.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8.70	10,878.31	12,287.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87.02	14,087.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08.70	-3,208.70	-1,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08.70	-1,408.70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	-1,8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				11,685.82				2,191.21	15,854.99	38,732.03

三、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一）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经营地
1	浙江欧仁新材料有限公司	制造	嘉兴市
2	嘉兴市福莱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嘉兴市
3	上海福莱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上海市
4	广州市鸥仁数码材料有限公司	贸易	广州市
5	上海元革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贸易	上海市
6	西安众歌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西安市
7	北京福莱奕科技有限公司	贸易	北京市
8	郑州福莱奕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郑州市
9	成都市欧仁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成都市

（二）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新增 (+) 减少 (-)	变动原因
2020 年度				
浙江欧仁鑫胜电子粘胶材料有限公司	丽水市	贸易	+	新设
2021 年度				
烟台富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市	制造	+	购买
重庆福莱森特贸易有限公司	重庆市	贸易	+	新设
深圳众歌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	贸易	+	新设
武汉众歌广告材料有限公司	武汉市	贸易	+	新设
浙江欧仁鑫胜电子粘胶材料有限公司	丽水市	贸易	-	注销
2022 年 1-6 月				
福州福莱奕贸易有限公司	福州市	贸易	+	新设
烟台富采贸易有限公司	烟台市	贸易	+	新设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6.30/ 2022 年 1-6 月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流动比率（倍）	2.19	2.38	1.49	1.50

项目	2022.6.30/ 2022 年 1-6 月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速动比率（倍）	1.84	1.99	1.13	1.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63%	31.58%	44.42%	41.21%
资产负债率（合并）	37.06%	31.70%	47.32%	43.24%
利息保障倍数	83.56	122.90	58.91	36.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0	6.87	6.22	6.48
存货周转率（次）	5.43	9.87	9.38	12.52
总资产周转率（次）	0.58	1.42	1.74	1.9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08	0.56	0.75	-0.0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29	0.84	1.89	1.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5.71	8.45	4.75	4.0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4	3.50	3.41	3.53

注：未经特别注明，上述指标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
- （3）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总资产；
- （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 （7）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 （8）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9）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 （11）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支出/营业收入。

（二）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2 年 1-6 月	3.49%	0.20	0.21
	2021 年	16.22%	1.19	1.19
	2020 年	29.90%	1.34	1.34
	2019 年	31.89%	1.14	1.14

项目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2 年 1-6 月	3.22%	0.18	0.19
	2021 年	14.18%	1.04	1.04
	2020 年	26.49%	1.19	1.19
	2019 年	29.28%	1.05	1.05

（三）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修订）》（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43.14	-3.45	-105.2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8.33	1,875.00	2,093.90	1,031.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8.33	12.8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1.74	158.75	181.19	0.1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38.76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5	46.58	-25.01	18.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742.24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24	238.51	180.86	116.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1.60	1,598.67	1,370.63	840.90

五、2022年1-9月业绩情况

2022年10月26日，公司公告了《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2年1-9月简要财务信息（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变动幅度
总资产	181,730.20	159,661.86	13.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782.28	102,999.56	0.76%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1-9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7,663.78	125,618.02	17.55%
净利润	5,982.53	10,895.47	-45.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63.71	10,901.46	-45.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28.23	9,550.46	-41.07%

2022 年 1-9 月，公司净利润同比大幅度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受国内新冠疫情波动影响，市场需求发生阶段性萎缩，行业竞争态势更加激烈，公司为提高市场占有率，维护重要客户市场份额，阶段性的推出以价换量的销售策略，保证了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但同时也影响了公司的经营利润。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正常，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公司 2022 年 1-9 月业绩变动不会对本次发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质性障碍。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等作了简明的分析。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它信息一并阅读。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与质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15,485.05	67.76%	118,841.74	74.43%	56,994.46	70.13%	41,587.15	64.24%
非流动资产	54,935.85	32.24%	40,820.12	25.57%	24,271.04	29.87%	23,147.62	35.76%
资产总计	170,420.89	100.00%	159,661.86	100.00%	81,265.51	100.00%	64,734.7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良好且在 2021 年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资产规模总体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规模分别为 6.47 亿元、8.13 亿元、15.97 亿元和 17.04 亿元。

资产构成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比较高，各期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4.24%、70.13%、74.43%和 67.76%，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5.76%、29.87%、25.57%和 32.24%。

1、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5,501.81	39.40%	27,707.29	23.31%	15,234.32	26.73%	8,815.90	21.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9.09	4.36%	30,558.41	25.71%	35.70	0.06%	70.40	0.17%
应收票据	4,517.15	3.91%	6,037.77	5.08%	3,569.85	6.26%	-	-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	36,156.07	31.31%	28,011.64	23.57%	21,952.00	38.52%	18,851.55	45.33%
应收款项融资	2,358.90	2.04%	2,783.57	2.34%	1,037.52	1.82%	1,366.82	3.29%
预付款项	4,000.68	3.46%	3,141.11	2.64%	1,741.73	3.06%	1,268.42	3.05%
其他应收款	832.87	0.72%	782.45	0.66%	251.61	0.44%	254.26	0.61%
存货	14,352.34	12.43%	16,604.23	13.97%	12,158.28	21.33%	9,320.40	22.41%
合同资产	-	-	-	-	553.37	0.97%	-	-
其他流动资产	2,726.13	2.36%	3,215.27	2.71%	460.08	0.81%	1,639.40	3.94%
流动资产合计	115,485.05	100.00%	118,841.74	100.00%	56,994.46	100.00%	41,587.15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和存货等，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科目情况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1.50	0.00%	1.43	0.01%	11.74	0.08%	14.51	0.16%
银行存款	38,280.21	84.13%	23,956.62	86.46%	12,241.82	80.36%	5,505.61	62.45%
其他货币资金	7,220.10	15.87%	3,749.24	13.53%	2,980.77	19.57%	3,295.79	37.38%
合计	45,501.81	100.00%	27,707.29	100.00%	15,234.32	100.00%	8,815.90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均保持了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用于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主要用于采购原材料、支付员工工资和各项业务开支等。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票据保证金、远期结售汇保证金等。

202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为 2020 年末回款情况良好且 2020 年公司加大票据支付供应商货款的比例；2021 年，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货币资金规模大幅上升；2022 年 1-6 月，公司货币资金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为结构性存款于期末集中到期，以及取得的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1 年，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保本型理财产品。2021 年末及 2022 年 6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主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其中 2021 年末产品本金为 3 亿元、2022 年 6 月末产品本金为 0.5 亿元。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周转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2.6.30	2021 年 /2021.12.31	2020 年 /2020.12.31	2019 年 /2019.12.31
营业收入（万元）	96,170.68	171,531.95	126,909.04	126,850.02
应收账款（万元）	36,156.07	28,011.64	21,952.00	18,851.5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00	6.87	6.22	6.48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总体保持稳定，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公司一般给予客户 30-90 天的信用期一致。

1）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余额	38,270.65	29,704.74	23,317.00	20,015.97
减：坏账准备	2,114.57	1,693.11	1,365.00	1,164.42
账面价值	36,156.07	28,011.64	21,952.00	18,851.55

报告期内，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具体执行中，以应收账款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确定应收账款组合，并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为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2.6.30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1.02	211.02	100.00%	218.21	218.2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059.63	1,903.55	5.00%	29,486.54	1,474.90	5.00%
合计	38,270.65	2,114.57	5.53%	29,704.74	1,693.11	5.70%
种类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8.87	208.87	100.00%	169.48	169.4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108.12	1,156.12	5.00%	19,846.49	994.94	5.01%
合计	23,317.00	1,365.00	5.85%	20,015.97	1,164.42	5.8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期末账面余额	占比	期末账面余额	占比	期末账面余额	占比	期末账面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38,048.19	99.97%	29,475.10	99.96%	23,093.75	99.94%	19,794.20	99.74%
1-2 年	11.44	0.03%	11.43	0.04%	14.37	0.06%	52.30	0.26%
2-3 年	-	-	-	-	-	-	-	-
合计	38,059.63	100.00%	29,486.54	100.00%	23,108.12	100.00%	19,846.49	100.00%

由上表可知，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在 99%以上。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保持一致，具体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纳尔股份	002825.SZ	5%	10%	40%	100%
仙鹤股份	603733.SH	5%	10%	50%	100%
斯迪克	300806.SZ	5%	10%	30%	100%
发行人	605488.SH	5%	10%	30%	100%

4)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纳尔股份	002825.SZ	4.62	10.33	9.05	9.59
仙鹤股份	603733.SH	2.65	5.44	5.27	5.66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斯迪克	300806.SZ	1.36	3.26	2.88	2.94
均值	-	2.87	6.34	5.73	6.06
发行人	605488.SH	3.00	6.87	6.22	6.48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5) 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回款能力较好，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欠款金额合计为 8,248.69 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21.55%，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1	艾利集团	2,836.01	1 年以内	7.41%
2	上海革迈广告器材有限公司	1,627.07	1 年以内	4.25%
3	江苏金大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00.11	1 年以内	4.18%
4	四川开喜广告有限公司	1,107.12	1 年以内	2.89%
5	芬欧蓝泰	1,078.38	1 年以内	2.82%
合计		8,248.69	-	21.55%

(4)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存货余额	14,682.99	16,809.63	12,193.45	9,366.18
减：存货跌价准备	330.65	205.40	35.17	45.78
账面价值	14,352.34	16,604.23	12,158.28	9,320.40

1) 存货结构分析

公司存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4,605.04	32.09%	4,263.49	25.68%	3,757.61	30.91%	2,567.19	27.54%
在产品	827.47	5.77%	919.29	5.54%	906.48	7.46%	969.46	10.40%
库存商品	8,737.46	60.88%	11,215.75	67.55%	7,401.78	60.88%	5,728.84	61.47%
委托加工物资	182.37	1.27%	205.70	1.24%	88.64	0.73%	51.14	0.55%
其他周转材料	-	-	-	-	3.77	0.03%	3.77	0.04%
合计	14,352.34	100.00%	16,604.23	100.00%	12,158.28	100.00%	9,320.4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库存商品和原材料是存货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产品品类型号较多，为保证交期，满足客户需求，保持一定的安全库存是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必然要求。

2020 年四季度，公司广告喷墨打印材料下游行业需求旺盛，带动四季度收入规模较大，公司 2020 年末备货规模主要根据四季度销售情况以及当期在手订单确定，因此 2020 年末存货规模较大。另一方面，四季度主要原材料 PP 合成纸、PVC、PET 膜价格均大幅上涨，为避免原材料价格进一步上涨以及原材料供应不足的风险，公司提高了原材料储备量，因此 2020 年末存货中原材料较 2019 年末增加 1,190.41 万元。同时，2020 年末，国内多地出现了散发病例或聚集性疫情，为避免疫情反复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生产、销售的风险，公司 2020 年末加大了安全库存储备。

2021 年末，受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同比上涨 35.16%、营业成本同比上涨 40.96% 影响，公司存货较 2020 年末上涨 36.57%，公司存货周转率由 2020 年的 9.38 上升至 9.87。

2022 年，公司进一步提高经营效率、主动控制存货规模，2022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规模较 2021 年末有所下降。

2) 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2.6.30	2021 年/2021.12.31	2020 年/2020.12.31	2019 年/2019.12.31
营业成本（万元）	84,038.43	141,946.42	100,697.62	99,836.24
存货（万元）	14,352.34	16,604.23	12,158.28	9,320.40
存货周转率（次/年）	5.43	9.87	9.38	12.52

注 1：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注 2：2022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未年化，年化后为 10.86。

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订单周期较短，主要根据管理层对于未来 3 个月的销售预期规划存货规模，基本保持可供 1-2 个月销售的存货。

3) 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纳尔股份	002825.SZ	3.63	6.60	6.26	8.22
仙鹤股份	603733.SH	1.74	2.95	3.28	3.76
斯迪克	300806.SZ	2.13	5.17	6.73	7.50
均值	-	2.50	4.91	5.42	6.49
发行人	605488.SH	5.43	9.87	9.38	12.52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的平均水平。

4)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4,633.44	28.40	4,287.34	23.86	3,781.21	23.61	2,600.35	33.16
在产品	827.47	-	919.29	-	906.48	-	969.46	
库存商品	9,039.71	302.25	11,397.29	181.54	7,413.35	11.56	5,741.46	12.62
委托加工物资	182.37	-	205.70	-	88.64	-	51.14	
其他周转材料	-	-	-	-	3.77	-	3.77	
合计	14,682.99	330.65	16,809.63	205.40	12,193.45	35.17	9,366.18	45.78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稳定，存货周转率较高，因此跌价风险较低。

公司存货库龄情况、期后销售情况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①公司存货库龄以 1 年以内为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分布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660.74	99.85%	16,278.95	96.84%	12,120.79	99.40%	9,316.23	99.47%
1年以上	22.25	0.15%	530.67	3.16%	72.66	0.60%	49.96	0.53%
合计	14,682.99	100.00%	16,809.63	100.00%	12,193.45	100.00%	9,366.18	100.00%

发行人存货库龄主要为1年以内，发行人库龄1年以上的存货占比相对较小。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1年以上库龄的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49.96万元、72.66万元、530.67万元和22.25万元，主要为库存商品。

②公司存货期后销售情况良好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的期后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存货账面余额	9,039.71	11,397.29	7,413.35	5,741.46
期后6个月的销售金额	8,038.04	10,692.51	7,112.41	5,292.61
期后销售比例	88.92%	93.82%	95.94%	92.18%

注：2019、2020、2021年末的期后销售数据系截至次年6月末的情况，2022年6月末的期后销售数据系截至2022年9月末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期后销售情况良好，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③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纳尔股份	002825.SZ	4.65%	3.28%	4.78%	3.09%
仙鹤股份	603733.SH	1.09%	1.35%	2.23%	2.03%
斯迪克	300806.SZ	3.45%	1.37%	1.65%	4.21%
均值		3.06%	2.00%	2.88%	3.11%
发行人	605488.SH	2.25%	1.22%	0.29%	0.49%

由上表可知，最近三年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值，主要系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存在细分产品领域、下游市场、经营模式等方面存在差异，导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有所不同。

具体而言，纳尔股份主要以境外销售为主，占比50%左右，由于海外运输周期较长，境外销售一般都需要提前囤货，而发行人主要以境内销售为主，境外销售占比仅占13%左右；仙鹤股份的主要产品为各种类型的特种纸，其主要原材料为进口木浆，采购周期较长（一般为60-70天），因此通常需要1.5至2个月的库存备货；斯迪克的主要产品为功能性薄膜材料，与发行人的电子功能材料产品较为相似，但由于目前发行人主打广告喷墨和印刷标识材料产品，电子功能材料产品产量和销量均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0.49%、0.29%、1.22%、2.25%，2021年及2022年1-6月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增加，主要系部分产品期后售价下降，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公司对部分广告喷墨打印材料、标签标识印刷材料的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处于合理区间，一方面公司整体存货周转情况处于行业较高水平，销售情况较好，存货发生跌价的风险较低；另一方面公司实施“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存货期后销售比例较高。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库龄基本在一年之内、期后销售良好，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246.87	0.45%	211.99	0.52%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	0.02%	10.00	0.02%	-	-	-	-
固定资产	19,107.65	34.78%	19,671.63	48.19%	19,460.40	80.18%	19,396.02	83.79%
在建工程	13,685.79	24.91%	8,760.73	21.46%	661.68	2.73%	1,470.57	6.35%
使用权资产	728.23	1.33%	584.47	1.43%	-	-	-	-
无形资产	6,739.62	12.27%	6,825.71	16.72%	3,327.83	13.71%	1,693.90	7.32%
长期待摊费用	217.74	0.40%	174.57	0.43%	83.13	0.34%	242.01	1.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2.19	1.81%	750.62	1.84%	293.91	1.21%	278.69	1.20%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07.76	24.04%	3,830.41	9.38%	444.09	1.83%	66.44	0.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935.85	100.00%	40,820.12	100.00%	24,271.04	100.00%	23,147.62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科目情况如下：

（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固定资产原值	36,268.86	35,599.05	33,134.22	30,626.92
减：累计折旧	17,161.21	15,927.42	13,673.81	11,230.90
固定资产净值	19,107.65	19,671.63	19,460.40	19,396.0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各类别净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房屋及建筑物	8,703.52	8,734.33	9,260.64	9,515.35
通用设备	538.74	593.58	597.54	548.54
机器设备	9,643.51	10,146.06	9,461.07	9,114.39
运输工具	221.89	197.66	141.15	217.75
合计	19,107.65	19,671.63	19,460.40	19,396.0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构成，固定资产规模基本保持稳定。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及自身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营性现金流量情况良好，且已建立了完整的固定资产维护体系，固定资产运行状况良好，未发现由于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在建工程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规模增长较大，主要为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大楼建设项目、烟台厂区及生产线建设工程（一期）项目建设形成的在建工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9,602.34	7,756.98	9.98	3.98
广告及标签车间生产线新建工程	-	-	-	421.38
广告车间 19、20、21 号生产线搬迁和改造工程	-	-	-	717.53
广告车间生产线新建工程	-	-	343.33	-
废气处理工程	-	-	-	50.16
设备安装工程	439.78	180.45	115.21	61.32
数字化工程	-	-	113.33	104.86
软件安装工程	-	-	-	10.41
锅炉房改造工程	-	199.55	-	-
用友 ERP 新系统	286.90	264.88	-	-
反应釜及配套设施工程	292.62	188.95	-	-
烟台厂区及生产线建设工程（一期）	3,001.61	162.99	-	-
零星工程	62.55	6.93	79.83	100.93
合计	13,685.79	8,760.73	661.68	1,470.57

(3) 无形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无形资产原值	7,515.12	7,481.82	3,822.99	2,102.26
减：累计摊销	775.50	656.11	495.16	408.36
无形资产净值	6,739.62	6,825.71	3,327.83	1,693.9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各类别净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土地使用权	6,558.30	6,633.58	3,239.16	1,609.78
管理软件	181.31	192.13	88.67	84.12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合计	6,739.62	6,825.71	3,327.83	1,693.90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及管理软件构成。公司土地使用权的具体明细详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4）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均为预付设备、工程款，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较上期末增加 3,386.32 万元、9,377.35 万元，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工程款的增加所致。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前五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对方名称	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	占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例	账龄	采购内容	是否关联方
1	上海济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1,644.00	12.45%	1 年以内	双螺杆挤出机	否
2	广东程森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464.38	11.09%	1 年以内	关节杆调整系统等	否
3	CMT	1,432.45	10.85%	1 年以内	双向拉伸聚丙烯薄膜合成纸生产线设备	否
4	烟台信谊联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431.20	10.84%	1 年以内	电气系统	否
5	海阳市恒昌建安有限责任公司	744.29	5.64%	1 年以内	施工总包	否
合计		6,716.33	50.85%	-	-	-

（二）负债结构与质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52,713.47	83.45%	49,905.59	98.59%	38,203.95	99.34%	27,686.48	98.91%
非流动负债	10,452.92	16.55%	713.48	1.41%	253.75	0.66%	306.51	1.09%
合计	63,166.39	100.00%	50,619.07	100.00%	38,457.70	100.00%	27,992.9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98.91%、99.34%、98.59%和

83.45%。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2022 年 6 月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新增长期借款 9,696.00 万元导致。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504.45	8.55%	1,001.18	2.01%	4,886.42	12.79%	4,757.86	17.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80.98	0.15%	4.78	0.01%	0.27	0.00%	18.51	0.07%
应付票据	28,316.79	53.72%	28,712.77	57.53%	16,865.63	44.15%	7,439.10	26.87%
应付账款	12,193.13	23.13%	10,461.30	20.96%	11,368.14	29.76%	11,493.02	41.51%
预收款项	-	-	-	-	-	-	944.41	3.41%
合同负债	666.16	1.26%	606.37	1.22%	164.56	0.43%	-	-
应付职工薪酬	1,731.86	3.29%	3,011.19	6.03%	2,690.24	7.04%	2,370.40	8.56%
应交税费	1,354.59	2.57%	2,194.53	4.40%	1,122.59	2.94%	140.23	0.51%
其他应付款	3,225.06	6.12%	3,076.97	6.17%	737.76	1.93%	522.96	1.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1.96	0.63%	318.72	0.64%	-	-	-	-
其他流动负债	308.50	0.59%	517.77	1.04%	368.33	0.96%	-	-
流动负债合计	52,713.47	100.00%	49,905.59	100.00%	38,203.95	100.00%	27,686.48	100.00%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科目情况如下：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质押借款	-	500.62	-	-
信用借款	2,502.34	500.56	-	-
抵押借款	-	-	3,314.37	4,276.33
保证借款	2,002.11	-	791.02	300.45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抵押及保证借款	-	-	781.04	181.07
合计	4,504.45	1,001.18	4,886.42	4,757.86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 7,439.10 万元、16,865.63 万元、28,712.77 万元、28,316.79 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2020 年起，公司加大票据支付供应商货款的比例，导致应付票据规模扩大。

(3) 应付账款

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由采购原材料及购置工程设备产生。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工程设备款	479.69	98.89	61.89	194.00
材料采购款	11,713.44	10,362.42	11,306.25	11,299.02
合计	12,193.13	10,461.30	11,368.14	11,493.02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1 年以内	12,186.37	10,454.51	11,360.50	11,485.05
1-2 年	2.20	2.20	-	7.64
2-3 年	-	-	7.64	0.33
3 年以上	4.56	4.59	-	-
合计	12,193.13	10,461.30	11,368.14	11,493.0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大额应付账款。

2)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大单位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泉州利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材料款	1,520.89	1 年以内	12.47%
浙江盛丰塑胶有限公司	应付材料款	1,031.99	1 年以内	8.46%
深圳融科实业管理有限公司	应付材料款	984.64	1 年以内	8.08%
上海碳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应付材料款	756.54	1 年以内	6.20%
浙江善昌建设有限公司	应付工程款	321.79	1 年以内	2.64%
合计		4,615.85	-	37.86%

(4)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3,225.06	3,076.97	737.76	522.96
合计	3,225.06	3,076.97	737.76	522.96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应付暂收款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2021 年，公司向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进行股权激励，导致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 2022 年 6 月 30 日分别增加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470.09 万元、2,792.67 万元，从而使公司其他应付款规模增长。

2、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规模较小，分别为 306.51 万元、253.75 万元、713.48 万元和 10,452.92 万元，主要为租赁负债、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及长期借款。2021 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期末增加租赁负债 287.73 万元；2022 年 6 月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新增长期借款 9,696.00 万元导致。

(三) 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2.19	2.38	1.49	1.50
速动比率（倍）	1.84	1.99	1.13	1.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63%	31.58%	44.42%	41.21%
资产负债率（合并）	37.06%	31.70%	47.32%	43.24%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整体呈上升趋势，且资产负债率较低，偿债能力较强。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关指标比较

项目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纳尔股份	002825.SZ	2.08	2.12	2.11	2.18
	仙鹤股份	603733.SH	2.01	2.62	1.76	1.71
	斯迪克	300806.SZ	0.96	1.02	1.01	1.31
	均值	-	1.68	1.92	1.63	1.73
	发行人	605488.SH	2.19	2.38	1.49	1.50
速动比率（倍）	纳尔股份	002825.SZ	1.78	1.63	1.63	1.74
	仙鹤股份	603733.SH	1.56	1.84	1.17	1.27
	斯迪克	300806.SZ	0.76	0.82	0.86	1.16
	均值	-	1.37	1.43	1.22	1.39
	发行人	605488.SH	1.84	1.99	1.13	1.12
资产负债率（合并）	纳尔股份	002825.SZ	30.49%	34.36%	29.72%	28.18%
	仙鹤股份	603733.SH	47.98%	41.65%	32.46%	47.89%
	斯迪克	300806.SZ	69.41%	67.46%	60.67%	48.31%
	均值	-	49.29%	47.82%	40.95%	41.46%
	发行人	605488.SH	37.06%	31.70%	47.32%	43.24%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019 年末、2020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作为非上市公司，融资方式受限。随着公司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开始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开始高于平均水平。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0	6.87	6.22	6.48
存货周转率（次）	5.43	9.87	9.38	12.5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稳定，分别为 6.48、6.22、6.87 和 3.00，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公司一般给予客户 30-90 天的信用期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2.52、9.38、9.87 和 5.43，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订单周期较短，主要根据管理层对于未来 3 个月的销售预期规划存货规模，基本保持可供 1-2 个月销售的存货。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关指标比较

项目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纳尔股份	002825.SZ	4.62	10.33	9.05	9.59
	仙鹤股份	603733.SH	2.65	5.44	5.27	5.66
	斯迪克	300806.SZ	1.36	3.26	2.88	2.94
	均值	-	2.87	6.34	5.73	6.06
	发行人	605488.SH	3.00	6.87	6.22	6.48
存货周转率（次）	纳尔股份	002825.SZ	3.63	6.60	6.26	8.22
	仙鹤股份	603733.SH	1.74	2.95	3.28	3.76
	斯迪克	300806.SZ	2.13	5.17	6.73	7.50
	均值	-	2.50	4.91	5.42	6.49
	发行人	605488.SH	5.43	9.87	9.38	12.52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经营效率较高。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	96,170.68	171,531.95	126,909.04	126,850.02
营业利润	3,900.42	13,978.44	13,139.43	11,898.36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利润总额	3,885.63	14,225.58	13,557.02	11,835.45
净利润	3,616.08	12,785.21	11,968.02	10,271.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02.22	12,748.78	12,036.02	10,271.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20.62	11,150.10	10,665.39	9,430.94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上升趋势，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26,850.02 万元、126,909.04 万元、171,531.95 万元和 96,170.6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8,748.47	92.28%	167,029.29	97.38%	125,643.79	99.00%	125,346.60	98.81%
其他业务收入	7,422.21	7.72%	4,502.66	2.62%	1,265.25	1.00%	1,503.42	1.19%
合计	96,170.68	100.00%	171,531.95	100.00%	126,909.04	100.00%	126,850.0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超过 90%。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来料加工业务相关的加工费收入、以及销售聚丙烯主料和母料的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53,221.30	59.97%	112,602.60	67.41%	87,440.72	69.59%	95,221.64	75.97%
标签标识印刷材料	28,346.85	31.94%	45,581.96	27.29%	32,097.90	25.55%	23,732.45	18.93%
电子级功能材料	3,044.68	3.43%	7,681.28	4.60%	6,105.17	4.86%	6,392.51	5.10%

产品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功能基膜	4,135.64	4.66%	1,163.45	0.70%	-	-	-	-
合计	88,748.47	100.00%	167,029.29	100.00%	125,643.79	100.00%	125,346.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广告喷墨打印材料、标签标识印刷材料构成，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加。2021 年，公司收购烟台富利 70%股权，烟台富利主要从事功能基膜业务，功能基膜是公司的重要原材料，收购烟台富利 70%股权有利于公司提高原材料自供比例，同时拓展新的业务增长点。

3、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的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境内销售	74,159.15	83.56%	143,494.83	85.91%	110,268.66	87.76%	108,923.12	86.90%
境外销售	14,589.32	16.44%	23,534.46	14.09%	15,375.13	12.24%	16,423.48	13.10%
合计	88,748.47	100.00%	167,029.29	100.00%	125,643.79	100.00%	125,346.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内销售。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营业成本也相应增加。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99,836.24 万元、100,697.62 万元、141,946.42 万元和 84,038.4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77,057.27	91.69%	138,588.15	97.63%	100,089.63	99.40%	99,165.54	99.33%
其他业务成本	6,981.16	8.31%	3,358.27	2.37%	607.99	0.60%	670.70	0.67%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84,038.43	100.00%	141,946.42	100.00%	100,697.62	100.00%	99,836.24	100.00%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46,771.31	60.70%	94,951.71	68.51%	72,102.44	72.04%	77,700.47	78.35%
标签标识印刷材料	23,419.39	30.39%	35,824.30	25.85%	23,061.64	23.04%	16,282.11	16.42%
电子级功能材料	2,904.18	3.77%	6,795.18	4.90%	4,925.55	4.92%	5,182.96	5.23%
功能基膜	3,962.39	5.14%	1,016.96	0.73%	-	-	-	-
合计	77,057.27	100.00%	138,588.15	100.00%	100,089.63	100.00%	99,165.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变动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

（三）毛利和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11,691.20	96.36%	28,441.14	96.13%	25,554.16	97.49%	26,181.06	96.92%
其他业务毛利	441.05	3.64%	1,144.39	3.87%	657.26	2.51%	832.71	3.08%
合计	12,132.25	100.00%	29,585.53	100.00%	26,211.42	100.00%	27,013.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分别为 27,013.78 万元、26,211.42 万元、29,585.53 万元和 12,132.25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毛利占综合毛利的比重分别为 96.92%、97.49%、96.13% 和 96.36%，是综合毛利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6,449.98	55.17%	17,650.89	62.06%	15,338.29	60.02%	17,521.17	66.92%
标签标识印刷材料	4,927.46	42.15%	9,757.66	34.31%	9,036.26	35.36%	7,450.34	28.46%
电子级功能材料	140.50	1.20%	886.10	3.12%	1,179.61	4.62%	1,209.55	4.62%
功能基膜	173.25	1.48%	146.49	0.52%	-	-	-	-
合计	11,691.20	100.00%	28,441.14	100.00%	25,554.16	100.00%	26,181.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广告喷墨打印材料毛利占比较高，为毛利主要来源。2020 年起，随着公司标签标识印刷材料收入占比的上升，标签材料毛利占比有所上升。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与其他业务的毛利率及毛利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主营业务	13.17%	96.36%	17.03%	96.13%	20.34%	97.49%	20.89%	96.92%
其他业务	5.94%	3.64%	25.42%	3.87%	51.95%	2.51%	55.39%	3.08%
合计	12.62%	100.00%	17.25%	100.00%	20.65%	100.00%	21.30%	100.00%

由于其他业务收入比重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变化与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趋势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89%、20.34%、17.03%和 13.17%，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1.30%、20.65%、17.25%和 12.6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12.12%	-3.56%	15.68%	-1.87%	17.54%	-0.86%	18.40%
标签标识印刷材料	17.38%	-4.03%	21.41%	-6.75%	28.15%	-3.24%	31.39%
电子级功能材料	4.61%	-6.93%	11.54%	-7.79%	19.32%	0.40%	18.92%
功能基膜	4.19%	-8.40%	12.59%	/	/	/	/

产品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合计	13.17%	-3.86%	17.03%	-3.31%	20.34%	-0.55%	20.89%

公司毛利率的波动是收入结构、销售价格调整、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化等叠加影响的结果：

（1）2019 至 2020 年毛利率波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毛利率较 2019 年下降主要由于 2020 年起，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费计入成本，剔除此影响后，公司毛利率 2020 年提高 1.1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有两个：一是广告材料自身毛利率有所提升：2020 年下半年，公司广告喷墨打印材料下游行业需求旺盛，全行业产品提价。二是毛利率较高的标签业务规模和收入占比提高：2020 年度，公司标签业务毛利率与 2019 年基本一致，而其收入占比则由 2019 年的 18.93% 提高到 2020 年的 25.55%。

（2）2020 至 2021 年毛利率波动情况

2021 年度，公司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3.31%，其中原材料成本占收入的比例上涨 2.82%，2021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均经历了较大幅度的增长，虽然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也有所增长，但未能完全对冲原材料上涨对毛利率的影响。

（3）2021 至 2022 年 1-6 月毛利率波动情况

2022 年 1-6 月，公司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3.86%，主要原因系受国内新冠疫情波动影响，市场需求发生阶段性萎缩，行业竞争态势更加激烈，公司为提高市场占有率，维护重要客户市场份额，阶段性的推出以价换量的销售策略，保证了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但同时也影响了公司的经营利润。

3、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指标如下：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纳尔股份	002825.SZ	19.31%	17.71%	23.99%	18.00%
仙鹤股份	603733.SH	12.96%	19.98%	20.47%	18.70%
斯迪克	300806.SZ	27.19%	26.96%	25.13%	25.92%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均值	-	19.82%	21.55%	23.20%	20.87%
发行人	605488.SH	12.62%	17.25%	20.65%	21.3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由上表可知，整体上看，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除本公司之外，同行业各公司之间毛利率也有较大差异，主要是不同公司之间的细分行业、产品品类、业务模式及管理精细化程度不同所致。

2022 年 1-6 月，公司及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均呈下降趋势，公司与仙鹤股份毛利率变动情况较为一致；纳尔股份毛利率上升主要由于其高毛利产品汽车功能膜收入大幅提高同时毛利率有所上升，且纳尔股份境外收入占比较高，境外销售毛利率较高且基本稳定；斯迪克毛利率略有上升主要由于其高毛利产品电子级胶黏材料收入大幅提高。

（四）期间费用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销售费用（万元）	2,105.41	4,440.17	3,346.78	5,507.98
营业收入（万元）	96,170.68	171,531.95	126,909.04	126,850.02
销售费用率	2.19%	2.59%	2.64%	4.34%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职工薪酬	1,491.83	1.55%	2,919.66	1.70%	2,230.03	1.76%	2,296.45	1.81%
运费	-	-	-	-	-	-	1,713.82	1.35%
业务招待费	116.69	0.12%	391.80	0.23%	242.02	0.19%	307.67	0.24%
差旅费	41.54	0.04%	127.61	0.07%	114.81	0.09%	208.99	0.16%
广告宣传费	45.27	0.05%	131.01	0.08%	90.00	0.07%	277.09	0.22%
租赁费用	188.67	0.20%	305.96	0.18%	234.73	0.18%	228.37	0.18%
办公费	151.97	0.16%	382.61	0.22%	207.87	0.16%	159.19	0.13%
退货损耗	36.55	0.04%	105.37	0.06%	133.39	0.11%	224.52	0.18%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折旧与摊销	20.97	0.02%	57.25	0.03%	69.31	0.05%	83.94	0.07%
其他	11.92	0.01%	18.89	0.01%	24.63	0.02%	7.93	0.01%
合计	2,105.41	2.19%	4,440.17	2.59%	3,346.78	2.64%	5,507.98	4.34%

注：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 年运费计入营业成本。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等。2020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费计入营业成本。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及管理费用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管理费用（万元）	3,020.02	6,319.03	5,450.93	5,510.47
营业收入（万元）	96,170.68	171,531.95	126,909.04	126,850.02
管理费用率	3.14%	3.68%	4.30%	4.34%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职工薪酬	1,593.87	1.66%	3,698.39	2.16%	3,708.80	2.92%	3,529.04	2.78%
办公费	247.78	0.26%	775.89	0.45%	475.32	0.37%	642.58	0.51%
折旧与摊销	209.09	0.22%	394.69	0.23%	538.38	0.42%	610.95	0.48%
中介机构费	91.11	0.09%	563.29	0.33%	129.73	0.10%	150.99	0.12%
业务招待及差旅费	170.08	0.18%	644.90	0.38%	247.61	0.20%	148.55	0.12%
税费	15.32	0.02%	27.12	0.02%	46.09	0.04%	26.62	0.02%
排污费	-	-	-	-	243.44	0.19%	275.39	0.22%
存货报废损失	77.13	0.08%	142.59	0.08%	55.12	0.04%	117.97	0.09%
其他	20.01	0.02%	7.64	0.00%	6.43	0.01%	8.37	0.01%
股份支付	595.63	0.62%	64.53	0.04%	-	-	-	-
合计	3,020.02	3.14%	6,319.03	3.68%	5,450.93	4.30%	5,510.47	4.34%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提高经营管理效率，管理费用率持续下降。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及研发费用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费用（万元）	3,213.92	5,997.85	4,322.85	4,480.26
营业收入（万元）	96,170.68	171,531.95	126,909.04	126,850.02
研发费用率	3.34%	3.50%	3.41%	3.53%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职工薪酬	1,409.86	2,756.09	1,184.26	1,195.44
直接投入	1,332.88	2,670.63	2,824.55	2,872.50
折旧与摊销	212.61	337.94	250.99	283.58
委外研发费用	69.65	73.74	-	-
其他费用	188.93	159.45	63.05	128.73
合计	3,213.92	5,997.85	4,322.85	4,480.26

2021 年，公司研发费用增长较多，主要系职工薪酬增长较多。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与研发费用率基本保持稳定。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利息支出	47.07	116.70	234.10	337.96
利息收入	-115.30	-298.98	-117.71	-71.55
手续费	60.95	66.55	39.58	32.89
汇兑损益	-256.99	191.48	279.01	2.31
合计	-264.28	75.75	434.98	301.61

注：上表中，负数表示收益，正数表示费用（损失）。

由上表可知，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构成。公司各期末借款余额的变动与对应年度的利息支出变动基本一致。2020 年、2021 年，受人民币升值影响，公司汇兑损失金额较大；2022 年上半年，受人民币贬值影响，公司汇兑收益金额较大。

（五）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1.60	1,598.67	1,370.63	840.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602.22	12,748.78	12,036.02	10,271.84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比例	7.82%	12.54%	11.39%	8.19%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分别为 840.90 万元、1,370.63 万元、1,598.67 万元和 281.60 万元，主要是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43.14	-3.45	-105.2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8.33	1,875.00	2,093.90	1,031.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8.33	12.8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	-161.74	158.75	181.19	0.17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38.76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5	46.58	-25.01	18.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742.24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24	238.51	180.86	116.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0.00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1.60	1,598.67	1,370.63	840.90

（六）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1.08	45.46	44.23	44.2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16.36	1,324.85	847.30	929.5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1.94	66.14	14.09	25.04
合计	469.38	1,436.44	905.62	998.86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其他收益主要系政府补助。

（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9.32	522.70	-34.69	70.40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交易性金融负债	-75.97	-0.39	18.24	-5.04
合计	-595.29	522.31	-16.45	65.36

2021 年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高，主要为结构性存款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为 530.38 万元。2022 年上半年，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较大，主要为前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到期，相应 1,012.89 万元收益转为投资收益导致。

（八）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1.59	-1.59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35.68	-349.03	-226.77	65.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5	-7.56	0.14	-
合计	-438.33	-355.00	-228.22	65.01

（九）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坏账损失	-	29.12	-13.76	-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3.93	-199.63	-31.07	-36.35
合计	-283.93	-170.50	-44.83	-36.35

（十）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政府补助	0.89	504.70	1,202.37	57.54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73	-	-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其他	3.47	13.82	9.37	37.71
合计	4.36	520.25	1,211.74	95.25

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

（十一）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对外捐赠	18.82	25.42	40.00	28.8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239.73	3.45	113.61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	-	-	0.67
新冠疫情停工损失	-	-	742.24	-
赞助支出	-	4.90	-	-
其他	0.33	3.07	8.47	15.07
合计	19.16	273.12	794.16	158.16

2020 年营业外支出主要系新冠疫情所造成的人工和制造费用。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4.94	10,283.38	16,987.25	14,552.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8.39	-48,515.79	-4,164.65	-4,471.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8.57	45,142.53	-6,007.54	-10,808.3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0.84	-44.65	-81.36	-67.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62.86	6,865.47	6,733.69	-794.8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19.90	12,254.43	5,520.73	6,315.5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82.75	19,119.90	12,254.43	5,520.73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与收入、净利润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152.86	175,794.62	118,276.47	128,552.94
营业收入	96,170.68	171,531.95	126,909.04	126,850.0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93.74%	102.49%	93.20%	10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4.94	10,283.38	16,987.25	14,552.35
净利润	3,616.08	12,785.21	11,968.02	10,27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144.49%	80.43%	141.94%	141.67%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配比关系稳定，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良好，2022 年 1-6 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低主要由于上半年销售收入中尚未到收款期的比例较高。

2019 年与 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且均高于净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为充裕。2021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当年净利润，主要原因为受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同比上涨 35.16%、营业成本同比上涨 40.96%影响，公司 2021 年末存货较 2020 年末增加 4,445.95 万元，公司 2021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20 年提高 0.49。2022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为上半年销售收入中尚未到收款期的比例较高，同时上半年支付的奖金、缴纳的税费金额较高，并且公司上半年使用货币资金支付供应商货款的比例提高、使用票据支付供应商货款的比例降低导致现金流出较多。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调节过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净利润	3,616.08	12,785.21	11,968.02	10,271.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3.93	170.50	44.83	36.35
信用减值损失	438.33	355.00	228.22	-65.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33.79	2,507.61	2,460.87	2,289.81
使用权资产摊销	187.48	218.53	-	-
无形资产摊销	85.46	144.02	86.80	77.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08	87.24	230.81	269.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14	-	-8.32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38.00	3.45	113.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5.29	-522.31	16.45	-65.3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9.93	308.18	513.11	340.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7.06	-348.76	-205.98	52.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57	-82.80	-15.22	60.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75	79.57	-8.53	13.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7.96	-4,645.58	-2,868.95	-2,727.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06.81	-15,120.86	-6,630.88	876.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5.87	14,040.15	11,164.23	3,016.28
其他	595.63	64.5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4.94	10,283.38	16,987.25	14,552.35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	20,000.00	1,300.00	5,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3.11	195.08	8.33	12.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5.22	-	69.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4.60	417.22	556.46	130.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17.72	20,667.52	1,864.80	5,41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78.39	13,978.71	4,684.45	5,527.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	50,200.00	1,300.00	3,8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0.94	5,004.60	45.00	556.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49.33	69,183.32	6,029.45	9,883.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8.39	-48,515.79	-4,164.65	-4,471.26

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净流出，投资支付的现金和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发生额较大，均系报告期内的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和赎回；同时，为满足公司生产需要，报告期内，尤其是公司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烟台富利厂房与生产线开始建设后，公司新建生产车间及采购机器设备导致的购建固定

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高；2022 年上半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转正，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到期所致。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0.40	58,566.09	98.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96.00	1,000.00	7,810.00	6,1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26.40	59,566.09	7,908.00	6,1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	4,880.00	7,680.00	8,1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51.70	6,104.70	6,235.54	5,901.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13	3,438.86	-	2,966.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7.83	14,423.56	13,915.54	16,98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8.57	45,142.53	-6,007.54	-10,808.38

报告期内，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主要为 IPO 募集资金；2019 年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归还资金拆借款及利息，2021 年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支付 IPO 发行费用和执行新租赁准则支付的租赁费，2022 年 1-6 月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执行新租赁准则支付的租赁费。

四、资本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土地使用权的购置及转让等，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合计分别为 5,527.30 万元、4,684.45 万元、13,978.71 万元和 10,978.39 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公司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一）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除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部分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调整外，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报告期内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且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六、重大事项说明

（一）重大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重大对外担保情况。

（二）诉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其他重要事项。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影响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七、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公司财务状况的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收入规模增长，公司总资产规模有所提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短期内债务规模将会增大，资产负债率也将相应提升，但仍将保持在合理水平，随着投资者逐步选择转股，预计资产负债率将逐步回落。公司未来将根据生产经营需求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努力降低融资成本，通过各种途径满足公司的资本支出需求，降低财务融资成本。随着募集资金的逐步投入，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生产能力将进一步扩大，公司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的优化与改善。预计公司总资产、

净资产规模（可转债转股后）将进一步增加，财务结构将更趋合理，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未来公司将坚持稳健的财务政策，保持良好的财务状况，努力扩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控制财务风险。

（二）公司盈利能力的发展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声誉和客户资源。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伴随募投项目逐步完工投产，公司产能将进一步提升、盈利水平将进一步提高。未来公司将继续巩固并扩大主导产品在细分领域的领先优势，进一步丰富产品管线、优化产品结构，并继续提升研发和生产工艺水平、成本控制和市场营销能力，使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再上一个台阶。

八、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上市公司再融资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相关主体为公司填补回报拟采取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现将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测算假设和前提条件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假设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末完成本次发行，并分别假设所有可转债持有人于 2023 年 6 月末全部转股和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全部未转股两种情况。前述发行完成时间仅用于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 假设除本次发行外，公司不会实施其他会对公司总股本发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行为。

(4) 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包括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5)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42,901.80 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本次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6) 假设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14.25 元/股（该价格不低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召开日（2022 年 10 月 14 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与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实际转股价格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确定），该转股价格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的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确定，并可能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或向下修正。

(7) 假设公司 2022 年、2023 年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按三种情况进行测算：（1）均与 2021 年持平；（2）2022 年较 2021 年、2023 年较 2022 年均增长 15%；（3）2022 年较 2021 年、2023 年较 2022 年均下降 15%。假设公司 2022 年、2023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与当年净利润保持相同变动比例，分别于 2023 年 6 月、2024 年 6 月实施完毕。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或现金分红计划，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或现金分红承诺；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分红情况受国家政策、行业发展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8) 不考虑募集资金未利用前产生的银行利息以及可转债利息费用的影响。

(9) 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参照目前可转债市场情况，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增加的所有者权益，按照 6,435.27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的 15%）模拟测算可转债发行后、转股前计入权益部分的价值，按照 36,466.53（募集资金总额的 85%）万元模拟测算可转债全部转股时由债权部分转入权益部分的价值。该数据仅供测算摊薄即期回报时参考使用，实际发行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将根据本次可转债发行时的利息条款、折现率等因素确定。

(10) 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假设以截至《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公告》公告日的公司总股本 17,712.69 万股为基数，仅考虑本次发行完成并全部转股后的股票数对股本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

(11) 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现金分红、募集资金和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2、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2.12.31	2023 年度/2023.12.31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全部未转股	2023 年 6 月末全部转股
假设 1：2022 年、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 2021 年持平			
总股本（万股）	17,712.69	17,712.69	20,72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748.78	12,748.78	12,748.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1,150.10	11,150.10	11,150.10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02,999.56	116,075.78	116,075.78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16,075.78	122,716.73	159,183.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72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63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9%	10.68%	9.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9%	9.34%	8.10%
假设 2：2022 年、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增长 15%			
总股本（万股）	17,712.69	17,712.69	20,72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4,661.10	16,860.26	16,860.26

项目	2022 年度 /2022.12.31	2023 年度/2023.12.31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全部未转股	2023 年 6 月末 全部转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822.62	14,746.01	14,746.01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02,999.56	117,988.10	117,988.10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17,988.10	127,824.35	164,290.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95	0.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83	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7%	13.72%	1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5%	12.00%	10.45%
假设 3: 2022 年、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下降 15%			
总股本（万股）	17,712.69	17,712.69	20,72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0,836.46	9,210.99	9,210.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9,477.59	8,055.95	8,055.95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02,999.56	114,163.46	114,163.46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14,163.46	118,182.80	154,649.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52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45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8%	7.93%	6.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0%	6.93%	5.99%

注：每股收益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进行计算。

3、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全部转股前，公司所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股数相应增加；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将会相应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因此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另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同时公司就摊薄即期回报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

险。

（二）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了严格的论证，项目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及合理性。具体分析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以及公司从事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要从事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广告喷墨打印材料、标签标识印刷材料、电子级功能材料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生产的产品均属于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与公司现有产品的技术工艺、原材料供应、销售渠道具有较高程度的相似或重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发行有利于进一步促进公司全球化布局，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为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管理团队均具备多年的行业从业经验，对行业发展趋势具备较强的判断能力，采购、生产、销售、技术的相关人员在所在的环节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能够根据市场需求及行业趋势对公司的发展方向做出适时调整。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将在现有管理团队中挑选经验丰富的管理人员，并根据募投项目的产品特点、运营模式，外聘部分人员进行储备和针对性的培训，保证相关人员能够胜任相关工作。

（2）技术储备情况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省级博士后工作站、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工程研发中心、嘉兴市重点实验室。公司拥有一支高水平研发团队，在胶粘层的高分子聚合物结构设计、功能性添加剂的选择与使用、涂液配制工艺与

配制环境控制、产品精密涂布、涂层微观结构设计与实现、多功能涂布复合材料应用领域开发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

通过对技术的不断创新，公司实现了对行业趋势及客户需求的敏锐把握，为公司技术进步和新产品开发提供了有力保障。本次募集资金的投放使用，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增强公司的行业竞争力。

（3）市场储备情况

凭借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规模化的生产制造能力以及稳定的产品质量水平，公司产品获得了业内的广泛认可，与上下游客户形成了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深耕标签、包装材料领域工作，与行业领先的艾利、芬欧蓝泰等国际龙头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拥有丰富的大型客户服务经验及上下游产业链资源。本项目新增产能属于公司传统业务的多元化应用细分领域，依托原有客户资源及产品优势，公司可以实现业务的快速布局，获取相关包装材料及大型快餐企业客户资源占领市场份额。目前这些细分市场正处于快速成长的阶段，其客户对供应商有非常严格的筛选标准，需要经过严格的产品考核、评审和认证过程，对供应商生产能力、管理体系、环境保护体系、技术能力等方面均有较高要求，同时基于产品质量稳定的要求以及更换成本等方面考虑，下游客户与供应商间的合作关系一旦确立，就不会轻易变动，有利于双方形成相对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进一步助力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

（四）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对公司股东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包括：

1、大力实施公司发展战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秉承“用户至上，专业服务，忠于职守，精益求精，拥抱变化，勇于创新”的核心价值观、“为客户提供有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的企业使命和“做世界一流企业，铸行业一流品牌”的企业愿景，紧密结合市场发展方向，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生产工艺改良和产品开发，不断开辟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和区域市场，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产品。

未来公司将以现有的生产制造技术为依托，积极发展环保型水性预涂包装材料、环

保型高精显示材料等新型多功能涂布复合材料产品，进一步拓展在广告宣传品制作、家居行业、消费电子等领域的应用，努力推出更多拳头产品，满足公司新市场、新领域客户的个性化产品需求。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确保该制度的有效实施。

公司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在营运资金的具体使用过程中，公司将紧紧围绕主营业务，并根据具体的业务开展进度，建立科学的预算体系和调度机制，合理安排营运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以保障募集资金的高效使用和资金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

3、加快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随着募投项目逐步进入回收期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尽量降低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4、严格执行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约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5、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将全面提升管理水平，改进完善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把控产品质量；全面加强公司采购、生产、库存、销售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加大研发设备投入，引进研发人才，提升公司研发实力，适应未来不断变化的客户需求。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增强研发实力，逐步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目前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五）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相关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

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作出以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六）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董事会对公司本次融资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2,901.80 万元（含 42,901.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新型环保预涂功能材料建设项目	40,184.53	31,162.81
2	补充流动资金	11,738.99	11,738.99
	合计	51,923.52	42,901.8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如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果公司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部分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对先行投入部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对符合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相关要求的部分予以置换。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编号	环评批复编号
1	新型环保预涂功能材料建设项目 （系新型环保预涂功能材料及精密离保膜材料建设项目之子项目）	2208-330421-04-01-133712	嘉环（善）建[2022]063 号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募投项目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需要有权机关审批，除此之外，本次募投项目已履行立项、环评方面的审批、备案程序，不存在未在审批备案有效期内开工的情况，同时根据相关审批备案文件及本次募投项目相关协议，相关审批备案内容与募投项目一致。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项目投资的必要性

1、响应国家产业政策，适应市场发展

近年来，面对资源约束趋紧、环境污染严重、生态系统退化的严峻形势，我国政府重申必须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坚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并由此提出“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同时，为深入贯彻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基本国策，坚持把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着力点，国务院、发改委等部门相继发布《关于限制生产销售使用塑料购物袋的通知》、《关于协同推进快递业绿色包装工作的指导意见》、《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等一系列政策全面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列入“禁塑”名录的所有塑料制品，以促进全国生态文明建设。

国家政策对相关塑料制品提出了禁止、限制类的管制要求，同时也明确了推广应用替代产品，培育优化新业态新模式，增加绿色产品供给等系统性措施，为环保包装行业的发展指明了方向，环保包装材料替代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已是市场大势所趋。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生产的环保型水性预涂包装材料，适应包装材料可生物降解、可回收的市场发展趋势，不仅符合国家发展规划，还能优化公司业务布局，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效益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下游行业发展迅速，市场空间巨大

近年来，数码喷印材料下游市场应用场景的多元化催生并拉动数码喷印材料市场的稳步增长。在家居装饰方面，2024年我国家具装饰及家具市场规模将达到48,330亿元，相较于2014年的21,670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8.35%。随着国内居民可支配收入持续增长，城镇化率逐步提高，居民生活水平持续改善，家居装修用品需求将继续上升。同时，由于家具油漆涂料中含有大量有毒化合物，在国家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构建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背景下，使用环保型高精显示材料制作的家居喷印材料对非环保油漆及涂料市场的替代效应将逐步凸显，环保型高精显示材料将迎来良好的市场发展空间。在影像材料方面，数码喷墨的图像具有防水、防晒、耐磨损、操作方式简便、低碳环保、无毒无害等优点，近年来受到越来越多消费者的关注，喷墨打印相纸正在快速进入传统银盐影像输出领域，对传统银盐冲印市场造成较大冲击，使用高精显示材料制作的承印数码喷墨的相纸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在实现替代传统银盐冲印方式的过程中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专注于数码喷印材料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在该领域积累

了较为丰富的生产经验，竞争优势明显。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将通过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设施，在提升数码喷印材料中环保型高精显示材料的生产效率、品质和质量稳定性的同时，扩大环保型高精显示材料生产规模，更好地满足下游市场的巨大需求。

（二）项目投资的可行性

1、公司业务符合政策发展规划

近年来，国家致力于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政策，对各行各业都提出了绿色环保新要求。本项目拟生产的产品，符合国家发展规划，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布局，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效益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在水性预涂材料方面，国务院、发改委等部门相继发布《关于限制生产销售使用塑料购物袋的通知》、《关于协同推进快递业绿色包装工作的指导意见》、《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等一系列政策全面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列入“禁塑”名录的所有塑料制品，以促进全国生态文明建设。国家政策对相关塑料制品提出了禁止、限制类的管制要求，同时也明确了推广应用替代产品，培育优化新业态新模式，增加绿色产品供给等系统性措施，为环保包装行业的发展指明了方向，环保包装材料替代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已是市场大势所趋。

在高精显示材料方面，中国国民经济规划反复强调家装行业的绿色发展观点，从“十一五”的大力发展节能环保的新型建筑材料、保温材料以及绿色装饰装修材料，到“十二五”的推进火电、钢铁、有色、化工、建材等行业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治理，再到最新的“十四五”中提到推广绿色建材、装配式建筑和钢结构住宅，建设低碳城市。适用于绿色家装的环保型高精显示材料符合规划发展规划，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2、公司具备深厚的研发技术沉淀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的道路，长期以来公司投入大量资源进行产品与技术研发，以保证研发水平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第一，公司重视研发人员的管理与发展，建立了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及创新能力的专业技术研发团队，团队核心成员均具有多年的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行业从业经历及专业背景，对行业前沿技术的发展和市场需求变化具有敏锐的预判和研发能力，在产品研发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第二，公司一直非常重视技术研发创新，每年投入大量的研发费用用于产品技术的升级迭代和前沿技术创新。

大量的研发投入较高，为公司产品创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第三，公司紧跟行业前沿技术发展趋势，深入调研市场需求、消费者偏好与售后反馈，持续将领先的专利技术应用与设计，研发功能领先、质量优异、设计简约的优质产品。公司共拥有多项专利，已形成高速高精度数码喷绘涂层、新型环保抗菌抗病毒耐候阻燃装饰画等多项核心技术。良好的研发技术基础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技术保障，保障公司长效高质量发展。第四，公司的研究成果收到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曾多次荣获科技创新类荣誉资质，包括2021年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19年嘉善县十大创新性企业、2018年浙江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等。

3、公司拥有稳定多元化的管理团队

秉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借助阶梯式的人才培养和晋升梯队，公司已经成长为一个拥有1,000人左右的专业公司。近年来，随着公司产品应用领域的不断延展，企业对于核心产品的研发、市场销售、管理维护等部门人员的需求强度逐年扩大。因此，是否具备稳定且专业的人才团队已经成为行业内企业竞争的重要因素之一。

公司通过建立内部活水计划的企业文化，加大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力度，有针对性地引进高级研发人才和优秀管理人才，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优势和管理水平，形成了管理、研发、生产和销售搭配合理的组织结构。当前公司内拥有一批具备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相关的市场、研发、管理复合背景的人才团队。在市场销售方面，团队成员在多年的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销商资源，与大量客户建立良好的合作互信关系，对市场发展趋势具有敏锐的判断。在研发创新方面，公司注重内部科研人才的招聘与培养，并与以东南大学为代表的多所高校建立产学研合作。在运营管理方面，公司储备了一批具有专业知识同时熟悉公司运作的职能专家。随着公司战略目标调整和不断发展壮大，公司将持续引进骨干人才，为公司源源不断输入新鲜血液，实现新老融合，以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4、公司拥有丰富的客户储备资源

凭借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规模化的生产制造能力以及稳定的产品质量水平，公司产品获得了业内的广泛认可，与上下游客户形成了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深耕标签、包装材料领域工作，与行业领先的艾利、芬欧蓝泰等国际龙头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拥有丰富的大型客户服务经验及上下游产业链资源。本次项目拟扩产产品属于公司

传统业务的多元化应用细分领域，依托原有客户资源及产品优势，公司可以实现业务的快速布局，获取相关包装材料及大型快餐企业客户资源占领市场份额。目前这些细分市场正处于快速成长的阶段，其客户对供应商有非常严格的筛选标准，需要经过严格的产品考核、评审和认证过程，对供应商生产能力、管理体系、环境保护体系、技术能力等方面均有较高要求，同时基于产品质量稳定的要求以及更换成本等方面考虑，下游客户与供应商间的合作关系一旦确立，就不会轻易变动，有利于双方形成相对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进一步助力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

5、公司具备成熟的生产管理体系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制造经验，具备先进的制造工艺优势，并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生产管理团队。与此同时，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成熟完备的生产管理体系，制定了完善的生产管理、产品检测制度，促进生产管理的标准化、制度化、精细化，以精益制造、精益管理为核心理念，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能够持续实现降本增效的目的，不断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此外，公司目前已经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获得了《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工贸其他）证书》。公司产品出厂需通过“生产自检—在线自动化检测—品管部抽检”三个流程，确保“不制造不良品、不接受不良品、不流出不良品”的质量控制理念得到贯彻执行。项目拟生产产品工艺流程与公司现有广告喷墨打印材料业务一致，工艺流程管控体系成熟，人员操作熟练，安全措施设置完善，不存在额外的生产制造风险。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新型环保预涂功能材料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新型环保预涂功能材料建设项目。

（2）项目建设单位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发行人。

（3）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浙江省嘉善县姚庄经济开发区二期清凉村。

（4）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 40,184.53 万元，拟购置涂布机产线、分切设备、环保设备以及自动化立体仓储设备等先进的生产、仓储设备，并引进生产、技术、销售、管理等人员共 525 人。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新增年产量 37,000 万平方米环保型水性预涂包装材料、11,700 万平方米环保型高精显示材料。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顺应国家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发展趋势，在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领域的业务的拓展，持续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领域的行业地位。

（5）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

2、项目具体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40,184.53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总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建设费用	38,119.19	94.86%
1.1	土地出让金	1,978.86	4.92%
1.2	建筑工程	18,645.12	46.40%
1.3	设备购置及安装	17,495.21	43.54%
2	铺底流动资金	2,065.34	5.14%
	项目总投资	40,184.53	100.00%

3、项目经济效益估算

经测算，本项目总体内部收益率为 19.97%。

4、项目备案、环评情况

（1）项目备案情况

2022 年 8 月 2 日，本项目获得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为 2208-330421-04-01-133712。

（2）项目环评情况

2022年8月19日，本项目获得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型环保预涂功能材料及精密离保膜材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嘉环（善）建[2022]063号）。

（二）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 11,738.99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规模综合考虑了公司现有的资金用途、公司资产负债率及未来战略发展等因素，整体规模适当，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满足未来业务不断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和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与公司现有主业紧密相关，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助于公司扩大市场份额，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时，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11,738.99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能够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为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提供资金保障。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增强公司资金实力。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如未来可转债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公司的净资产将增加、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将得到提升，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加强。同时，公司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的优化与改善，资产流动性提升、财务结构更趋合理，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五、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可行性结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本次发行可转债

可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为后续业务发展提供保障。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可行性。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315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0.43元，共计募集资金61,29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5,000万元（不含税），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226.87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3,063.13万元。募集资金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02号）。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21年5月13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3,063.13万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结构性存款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共计301.58万元，累计

使用募集资金共 17,106.79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6,257.92 万元，其中存放于银行账户 1,257.92 万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余额 35,000.0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2 年 3 月 31 日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33050163742700002058	30,000.00	1,177.3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姚庄支行	1204070729300044656	17,063.13	80.16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	905101201100044015	6,000.00	0.41
小计		53,063.13	1,257.92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余额为 35,00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发行方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建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284 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25,000.00	2021/6/24	2022/6/15	1.7%-3.8%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78 期 Q 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姚庄支行	5,000.00	2022/1/4	2022/6/29	1.3%-3.5%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3306374002022011900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5,000.00	2022/1/19	2022/4/19	1.5%-3.8%
小计		35,000.00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53,063.1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7,106.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7,106.79。 2021 年：16,054.84 2022 年 1-3 月：1,051.9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综合大楼建设项目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综合大楼建设项目	47,063.13	47,063.13	11,106.79	47,063.13	47,063.13	11,106.79	-35,956.34	2023 年 6 月 30 日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	不适用

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系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综合大楼建设项目仍处于投资建设期，公司正加快建设生产基地、研发中心，购置配套生产设备、研发设备。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不存在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1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综合大楼建设项目	-	-	[注 1]	[注 1]	[注 1]	-	[注 1]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综合大楼建设项目仍处于投资建设期，尚未产生效益。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前次发行未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除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购买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存在其他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行为，具体如下：

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并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29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协定存款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在该决议下购买理财未到期资金余额为0元。

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即在12个月内可滚动购买，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在该决议下购买理财未到期资金余额为3.5亿元。

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尚未在该决议下购买理财。

八、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九、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出具的结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天健审[2022]3463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其结论意见如下：“我们认为，福莱新材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福莱新材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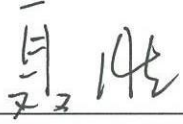
夏厚君



涂大记



李耀邦



聂胜



郝玉贵



严毛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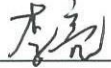


申屠宝卿

全体监事签名：



刘延安



李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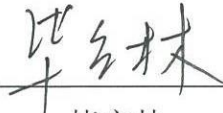


刘学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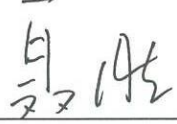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李耀邦



毕立林



聂胜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卞朝帆 邢哲
卞朝帆 邢哲

项目协办人： 谭立
谭立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张佑君



2022 年 12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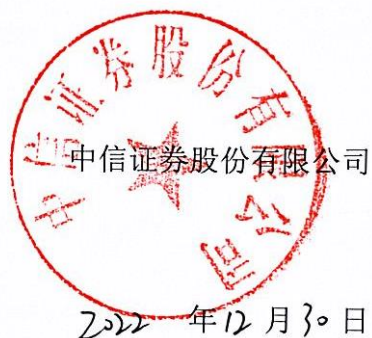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阅读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

杨明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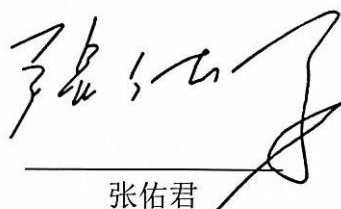
杨明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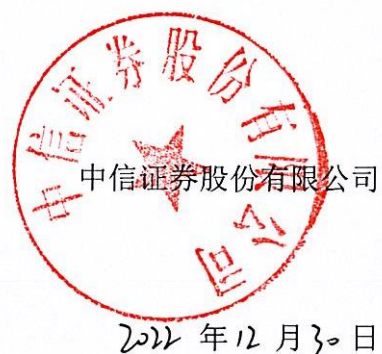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阅读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张佑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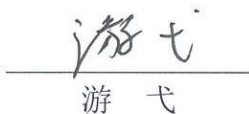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华晓军

经办律师：


游 弋


冯 艾


沈 娜



2022年12月30日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188号、天健审〔2022〕1108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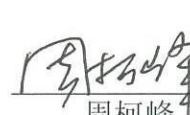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金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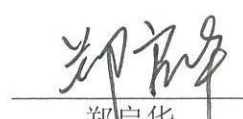

梁志勇




周柯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五、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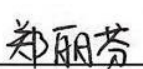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债券信用评级机构负责人：


张剑文

签字评级人员：


马琳丽


郑丽芬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 1、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3、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6、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7、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询时间及地点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十一点、下午三点至五点，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一）发行人：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银河路 17 号

联系人：毕立林

联系电话：0573-8910 0971

传真：0573-8910 0971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卞朝帆、邢哲

联系电话：021-2033 2806

传真：021-2026 2344

投资者亦可在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see.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